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 時 32 分）

主席（韓議員賜村）：

今天議程繼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工務部門各局處長，擔任了三屆議員我一再強調，從高雄市併入大高雄市後，首先請教工務局長及地政局長，高雄縣市合併後未徵收的，上次大會你說要和地政處配合，有關公共設施、學校用地、機關用地、道路用地，到目前為止，從光復後，第二次世界大戰終戰之後，自國民黨政府到現在，尚未徵收的還有多少？先請工務局長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楊局長，請答覆。

鄭議員新助：

應該徵收卻尚未徵收的總數有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所轄道路，都市計畫道路尚未開闢、尚未徵收將近 2,000 億左右。

鄭議員新助：

2,000 億左右？請坐。請教地政局長，工務局說大約 2,000 多億左右，貴單位現在在大高雄市與地政局相關，應該徵收但尚未徵收共有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初步統計全市大約有 3,785 公頃左右。

鄭議員新助：

3,700 多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3,785 公頃。

鄭議員新助：

換算台幣大約多少？我年少失學，不會計算。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依照我的看法大約有 4,000 多億。

鄭議員新助：

4,000 多億，如果包含工務局大約有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所說的是全市。

鄭議員新助：

全市有涵蓋剛才工務局所說的將近 3,000 多億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

鄭議員新助：

那就是大約 4,000 多億。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大約四、五千億。

鄭議員新助：

目前由高雄市政府及中央所編列的預算，一年大約有多少？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我就不清楚，只有徵收有經過我這裡，其他的…。

鄭議員新助：

請先暫停，請教工務局長，中央政府補助徵收包括本市，一年所有預算大約有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土地徵收中央沒有補助。

鄭議員新助：

沒有補助？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補助。

鄭議員新助：

我們自己所編列的預算有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一年在新工處所編列的預算不到 20 億，大約十幾億左右。

鄭議員新助：

十幾億，按照剛才地政局長所說的，總共有 4,000 多億，大約要徵收幾年？請明確向本席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上次有向議員報告過，如果這個順序，按徵收程序…。

鄭議員新助：

按照剛才地政局長所說的 4,000 多億，你說一年只有編列近十幾億，大約要幾年？你只要告訴我幾年就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的部分，2,000 億大約要一百多年。

鄭議員新助：

一百多年，地政局長你說呢？依照這樣的計算方法，一百多年會完成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差不多要二百年。

鄭議員新助：

大約要二百年，兩位請坐。主席，你認為我會像彭祖一樣活到二、三百歲嗎？還需要二百年，說不定主席比較有德行可以活二百年。欺騙社會，應該向百姓徵收的還要等二百年，有人問我為什麼現在會瘦十幾公斤，光是這個就一肚子氣了。低收入戶申請不通過，因為他有土地，他的祖先從清朝一直遺留到現在，卡在那裡，導致無法申請通過低收入戶。

請教都發局，你整本寫得沸沸揚揚的，中國觀光客到台灣來，目前狀況為何？陸客到台灣來是否有帶動高雄的觀光？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目前確實看到不少，例如在西子灣、六合夜市。

鄭議員新助：

西子灣附近，不曉得這幾天你有沒有看到媒體及報紙報導，所有團進團出到西子灣參觀，你的感想為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人數不少。

鄭議員新助：

人數不少，當地里長罵聲連連，光只有到那裡上廁所而已，一次好幾十台遊覽車，你們所做的人工步道，說是風景好美，但是都隨地大小便，商家抗議完全沒有消費，只是讓人糟蹋風景而已。你有看到報紙和電視的報導嗎？里長率領居民開始抗議，團進團出一次十幾台來，像是趕鴨子一樣，哨子一吹又上車，隨地大小便，又跨越欄杆，連一點消費也都沒有。都發局還寫的那麼好看，欺騙議會，主席你認為我說的有沒有道理，連一點消費也都沒有，當地里長在抗議你有看到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媒體我有看到。

鄭議員新助：

你要如何改善？觀光客沒有消費也就算了，還造成交通混亂，有辦法可

以改善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市政府也相當關心，不管是陸客還是在地…？

鄭議員新助：

就我現在所講的，不要再講到其他地方去了。現在本市和中國，甚至民進黨市黨部要和陝西要成爲姐妹市，這有辦法改善嗎？不要光團進團出，去那裡上廁所而已，徒增加污染，要如何改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交通部分市政府也很關心，所以…。

鄭議員新助：

本席時間有限，你利用書面向本席答覆，不要團進團出，好幾百台遊覽車到那裡，但是沒有任何消費卻一直製造髒亂，請你用書面向本席答覆，多久可以向本席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一個禮拜內。

鄭議員新助：

一個禮拜，我等你的答覆，請坐下。請教工務局長，高雄市現在應該是南霸天，市長兼代理主席，目前台灣包括總統府也都在說，台灣有三大建設，在國際上可以展露頭角的三大建設是哪三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的意思是台灣…。

鄭議員新助：

馬總統前幾天才剛講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說抱歉，馬總統說的我並沒有注意聽，但是就我所知，我個人的感覺，以高雄市來講…。

鄭議員新助：

我們先說全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先以高雄市代表全國，全國要比起高雄市的一些大建設也沒有說比較多，第一個是世運主場館…。

鄭議員新助：

好，就是 101 和雪山隧道、高鐵，這是大家都應該知道的，你卻不知道，你擔任工務局長多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是個人的看法，我不一定就認為那就是大建設。

鄭議員新助：

那些都不算大建設？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 101 只要有錢就可以。

鄭議員新助：

高鐵、雪山隧道、101 等向世界推展為台灣三大建設，以上是我尊重馬總統的說法，你的看法為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個人不一定要認同這三項就是代表台灣的大建設。

鄭議員新助：

好，你擔任工務局長多久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從去年 7 月底至今，但是我在工務局已經有二十幾年了。

鄭議員新助：

我知道，我的意思是擔任局長多久了。這三項建設是何時完工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說聲抱歉，高鐵和 101 大樓時間比較接近。

鄭議員新助：

101 大樓和雪山隧道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雪山隧道有較早一點。

鄭議員新助：

這麼講好了，都是在民進黨執政時代完成的，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鄭議員新助：

在扁政府時代完成的。見鬼了，總統選舉時，連提也不敢提，怎麼選贏呢？高雄市預測會贏多少票，結果是贏了多少？都急著和阿扁做切割。再請教你，愛河以前被戲稱為黑龍江，國民黨執政時期，學生不用花錢買墨水，直接從愛河舀水就有了，包括愛河整治工程，是在哪一位市長任內完成的？現在工務局和都發局都打出愛河這張牌，請問是在哪位市長任內完成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一條河流的整治工程，並不只是一段短時間，例如英國的泰晤士河的整治就耗時 100 年以上，以我個人的觀點，歷任的市長都有其階段性的任務。

鄭議員新助：

不要再騙人了，吳敦義時代哪有啊？更早之前的執政時代，我擔任國代時，難道你忘記「螞蟥議員」的故事了，曾有一位議員事前抓了一隻螞蟥放進口袋，然後跳進愛河，就講愛河有螞蟥的故事，事後那隻螞蟥也死掉了，因為是從海裡抓來放進愛河的，你聽過這個故事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

鄭議員新助：

你知道的，對不對？在謝長廷擔任市長時，台灣的水污染問題非常嚴重，高雄市水污染更是嚴重，是在哪位市長任內水質才獲得改善的？明講無妨，不用怕得罪人。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是從上游水質有明顯的改變，是從謝長廷市長任內開始。

鄭議員新助：

對，在哪一位總統任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時是陳總統執政時代。

鄭議員新助：

陳水扁總統時期，我從沒聽人提起過，從未聽說過是陳水扁總統撥錢下來改善的。記得以前，整個小港地區沿路都在販賣山泉水，主席，我有沒有說謊，大家都提著水桶買水去，現在愛河水質改善了，只要用高雄市的水飲就可以了，請教你，旗山、美濃地區是否屬於高雄市轄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對。

鄭議員新助：

南二高完成通車後，是不是屬於高雄市的轄區？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鄭議員新助：

南二高是在誰的任內完成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很抱歉，因為時間點距離較遠，沒有印象是在哪位總統任內完成的。

鄭議員新助：

主席，這樣不對呢，由高雄市管轄的南二高什麼時候完工的，竟然會不知道，我也不是請教清朝時代或是日據時代的事。是在民進黨執政時期完成的，工務局要稍微關心一下全國所有的預算，當初國民黨執政時期編列了幾億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你問我的是關於中央的預算或是一些政策、政績的問題，我有辦法答覆的就會講，如果不瞭解的我也沒辦法回答啊。

鄭議員新助：

目前南二高和高雄市交會，主席，你要主持公道啊，南二高和高雄市交會，怎麼會不知道呢？南二高從楠梓延伸到仁武、燕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高雄市交會，我知道，但是在哪一個時間點完工，我就沒有辦法回答議員。

鄭議員新助：

在阿扁總統任內完成的，或是馬英九總統任內完成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然不可能是在馬英九總統任內。

鄭議員新助：

對，就講陳水扁三個字，不用和他切割的這麼明顯，切割這麼明顯要做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的，如果我講三個字，對他就是不尊重。

鄭議員新助：

我都和阿扁父子攜手同行，還不是照常當選議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要說明的是我所管轄的是市務和建設，如果要談到政治，我就沒輒了。

鄭議員新助：

南二高當初編列的預算是 5,000 億元，阿扁總統任內用 2,500 億元並提早完工，你身為工務局局長最起碼也要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但對高雄市來講，我是比較關心港區…。

鄭議員新助：

好，關心捷運，請教捷運工程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在陳總統執政，謝院長任內，尤其是港區能夠開放，更是因為在他們執政時期，才能夠使港區開放，我全部瞭解。

鄭議員新助：

如果是馬英九總統的話，高雄市就要用乞討的方式了。不要再騙人了，當初陳水扁總統把預算都編列在南部，現在大家都和陳水扁切割劃分，前去探望他，難道就會吃虧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是沒有這個資格去探望他。

鄭議員新助：

我不是指你，請教你捷運和世運主場館是誰爭取來的？都發局局長。主席，延長 1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延長 1 分鐘，請都發局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謝市長任內爭取的，在陳市長任內完成的。

鄭議員新助：

對，是不是在陳水扁總統任內爭取興建世運主場館，對不對？在陳菊市長任內完工，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新助：

不用怕，回答我就是了，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新助：

目前物價都上漲，自殺率提升，這和都發局有相關連性，主席，再延長 1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好，延長 1 分鐘。

鄭議員新助：

中央和台北市明訂購買木炭需要身分證登記，請教你的看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提醒，也管太多了，目前應該是說…。

鄭議員新助：

把買木炭都講成是要做爲自殺用途，就針對購買木炭需要身分證登記的問題答覆就好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總是提醒而已，目前已經不這樣做，據我所瞭解應該是不呈列。

鄭議員新助：

以後如果是喝農藥自殺，那不就是不能賣農藥了；又如果是用繩子當作工具，請教局長要怎麼管制？是不是繩子就要管制了；又如果是用刀子自殺，不就是要像秦始皇時代禁止用鐵了，改用木刀了，高雄市也可以這樣做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政策應該是要平衡的，也不要太極端。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鄭新助議員的質詢，接著請鄭光峰議員發言。

鄭議員光峰：

工務小組的局處首長，大家早安。兩個問題，第一個問題要請教都發局局長，關於新草衙都市更新的問題，我擔任民代至今已經是第三屆了，即使我有一些理想也都因此慢慢的被消磨掉。過去從謝市長時代到現在，市長也連任了，這幾年當中，勞工局也有設立一個新草衙辦公室，猶如工作室一樣，我們也常去開會做一些相關工作的研討和溝通，不過在這幾年當中，又消失了這方面的訊息。我比較感慨的是在這整個的新草衙都更過程中，前幾天我問過財政局長，假如都發局要使用到你們的土地，願不願意提供？他們的回答：無私啊，全部提供做爲都市更新，趕快讓新草衙有一個示範區，有一個改變。事實上，對新草衙，以我們的想法，希望有一個感情，怎麼讓那個地方有一個改變的開始，位在夢時代地方，整個的經貿園區，未來會有一個相當大的變革，可是連帶的也會讓周邊的都市景觀差異會越來越大，不管是它的整個生活型態還有它的建設風貌，整個城市風貌會變成極大不一樣，相當不一樣。所以我必須要講的就是目前如果我們願意在新草衙那個地方有一個改變，改變的是什麼？其實都發局我一直非常的肯定你們，包括德昌路可以這樣的有魄力、這樣能夠協調好，我跟局長說你們真的不簡單，這樣的協調我覺得應該在此公開跟你們讚美，特別

是這位科長。

但是在新草衙這樣的大方向，局長，到底我們這樣的一個開始，到目前為止我覺得還是零，縱然我們有一個新草衙的工作室，那是宣示多於實質，到底我們能夠進步到往前走了幾步？我剛開始講我們有一些想要做的事情，到現在都被消磨掉了，講到最後都發酸、發臭一樣，可是我覺得這個議題對那個地方的改變，包括土地長期的被占有，只有一個房屋的所有權，大家都是買權利的。這樣畸形的都市型態在高雄市合併之後的風貌，我覺得應該還有一個開始，一定要有一個開始。

很多當地居民的孩子，也因為如此他們其實很多都搬到外面，不利於那地方就變成惡性循環一樣。每次去找條路，局長我不知道你去過新草衙幾次，若去新草衙裡面轉轉，會覺得高雄市怎麼會有這種路，轉到最後在路中央被石頭擋住，那個是崎嶇嶇嶇的路，一個都市是這樣的話，我覺得比原高雄縣還不如。我要請教局長的意思是，到底我們現在有沒有一個方向，如果沒有辦法，你也告訴大家找出方法。在所有局處我也公開說，都發局你們是一個少數溝通能力非常強的，你下屬人員是溝通非常強的單位，所以我們希望在這樣的一個單位，你們能夠做的事情應該可以更多，特別是在新草衙更著重於需要跟當地溝通的地方。

局長，我希望是不是在每個固定的時間，新草衙到底有沒有新的發展，包括不只有我，我相信當地所有選區的每一個議員同仁，我不會在乎我到底能夠做什麼，我希望在新草衙留一個紀錄在那裡。局長，是不是可以再針對這方面做一個回應，簡單回應。到底我們現在做什麼？我們有想要做什麼？你如果有新的想法，若需要大家集思廣義，先從溝通做起我們都願意來做，但是總是有一個起頭。你們對新草衙也貢獻非常多，就新草衙的都市更新，我覺得還有很多的空間可以發揮，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新草衙這個地方相對應該是弱勢，所以市政府過去這三、四年間不斷投入空間，其實就有一個很大的目的，就我的看法，不會因為它是比較屬於娛樂地區而…。

鄭議員光峰：

局長，就我剛剛的問題，我不是要考問你，我們工作室現在還有沒有在運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回答兩個部分。在我們進去後發現有兩件事一定要先做，就是基盤公共建設要做，鄭議員也非常了解我們做了很多，市政府不管哪個局處都做得相當多，這些我就不再提。現在最重要的問題其實要澈底解決的話，我的看法還是要從土地，就是土地。在沒有人有資產之前，其實更新是一個非常不利，我們進去後才充分了解到，其實他們有困難，若貿然推動，我都很誠實講、也公開講，我也跟好多里長對過話，一旦推動其實對他們的居民是很大損失。所以我一直在過程中有主張，主張新草衙的土地要有特殊對待、特殊處理，也就是以不比較的方式，能夠儘可能協助居民去取得，這是第一個動作。

鄭議員光峰：

我先中斷。局長，你講的是財政局的問題啊！所以也應該告訴我們現在的現況，第一個土地的問題，財政局有沒有同意？因為據我了解它是有意見，不是局長有意見，你知道有意見就是阻撓，它是不想在這方面讓步，台語是這個意思。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其實的確有一些阻力，也就是所謂來自於我們對土地處分各方面如審計監察院，一大堆規定。但是我還是認為要一定要解決土地問題，只有這條路，70%現在還不是居民所用的土地狀況之下，一推動全部都是歸我們的，不是歸居民的，其實對居民一點好處也沒有。所以我還是很主張我們…，我也拜託過財政局局長，真的要思考土地政策，土地政策要先擺正後才能跟得上，這個才是澈底解決幾十年來沒辦法解決的問題，這過程當中如果需要議會的支持，我想議會應該會支持。但這個土地方案其實是更新之本，我也花一點時間後才了解其實對他們來說，真的還滿困難的，除非政府願意有特殊特例對待，不能比照，一旦比照這事情就結束了。

財政局目前也願意朝著這方面來做評估，但他們還是要考慮萬一這麼做，來自各方面的監察壓力存不存在，所以我想財政局還是要做出一些判斷，更新才能在之後推得動，不然現在更新就算民間資金有進去，大概結論就是大家都搬走。

鄭議員光峰：

第二點，我需要談第二點，都講完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光峰：

局長，我們都先講到怕被監察院審計處彈劾，我們真正有沒有把案子先

提出來，我們應該先來整個做一個大家可以去理解這樣的案子不可行，我覺得這不需要在整個檯面上去談，因為這樣會引起很多不必要的利益團體或讓這政策流於更複雜。但是我要講的意思是，在內部裡面我覺得還沒有…，你講的都是在空中樓閣而已，講的都是虛無的。市長知不知道這件事？這是要不要承擔的問題。我們之前陪市長去歐洲考察，在荷蘭那地方感覺好像沒什麼可開發、沒人來進駐，那地方就很荒涼，就用給電信局土地的方式，電信局進駐以後，其他產業就跟著進來，我的意思是我們這樣的一個思考，我們要的是一個共識，但總是有一個起頭，如果只有土地問題，我們其實最後還是回到原點，最終回到原點。你要告訴人家說新草衙我們都不要碰觸，不要讓很多公務人員的人力去流於形式，我們不需要做這樣的工作，我們只是在公共建設方面怎麼樣去落實就夠了，我覺得應該是這樣，或者是公務人員退休後，當事人死掉後宿舍要追回來，好比說這土地是國家的、市府的，這個當事人擁有者死掉後就不能再繼承，土地還是要回來一樣，但是你這個都是要有名冊，但畢竟這可能是財政局，如果都屬於都發局，我覺得你們應該拿出你們的想法出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問題要的話就是大家有個了解、共識放在那個地方，要談就談開來，我想在議事廳上我的態度就是如此，問題也必須讓居民完全了解，困境在哪裡居民都知道、我們也都知道。如果真的要推動不要形式上推動，我想鄭議員的意思是這樣。

鄭議員光峰：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今天我們願意提出來就是願意面對它。

鄭議員光峰：

當然，我想身為一個執政黨有必要對新草衙在這幾年當中留下一個紀錄嘛！這個紀錄是什麼？回到原點我是覺得也不適當。所以局長在這幾年過程當中，我們也希望有一個期許，我希望台面下我們能夠有一些東西，是不是辦一個公聽會的方式或如何，我們都樂意來出面做看看，因為政策需要局長你們跨局處的來做一個協商，我們來試試看一個公聽會也好或者找出一個案子也好，如果是土地的問題，那是一個承擔的問題，我覺得就是承擔的問題，我們必須要去承擔這個問題才有辦法解決這個問題，那不在都發局這裡，但是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們更應該坦然面對，你應該跟市長報告，市長，這樣我們沒有辦法了，能夠的是怎麼做。這樣可能有一個

了斷，任何一個市長必須每一次、每一次面對這個問題，所以局長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鄭議員光峰：

好不好？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謝謝。

鄭議員光峰：

另外是一個小問題，我們港后里那個地方就是翠屏公園，很多公園的更新其實都是做得非常的好，上任的、歷任的養工處長，我們都覺得非常非常的感謝，但是就我們小港區的翠屏公園，我想要請教一下處長，到底現在的進度是怎樣？是不是有納入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關心的就是港后里的翠屏公園。

鄭議員光峰：

對，已經那麼久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翠屏公園的改造嘛。

鄭議員光峰：

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翠屏公園的改造在去年就有在動，所以今年我們已經納入在我們的公園改造的…。

鄭議員光峰：

已經納進去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已經納進去了，就是今年已經納進去了，現在設計規劃當中，我們是希望今年年底能夠完成，以上。

鄭議員光峰：

我想地政局這裡，在這幾年裡面我常常碰到的都是自地重劃的問題，自地重劃的住戶來跟我陳情，因為土地的更新非常非常的敏感，我在上次的

選舉當中也吃盡苦頭，因為有人覺得我是在做都市更新、自地重劃的一個參與者，讓很多人對我很不諒解，其實都沒有。因為服務這個案件涉入裡面的一些是非，我覺得很不值得，每次碰到這些的陳情案件，我只有一個想法是到底要不要自地重劃，回歸原來的一個法令才不會讓這些原來的地主再去原來的土地重新分配的時候，所以局長，我想先拋出這樣的一個議題，在總質詢的時候，有機會的話，我們來做一個探討，到底高雄市要不要做自地重劃？重劃有那些弊病？我們市政府怎麼樣去避免這樣的弊端？讓我們可以好好的在公平正義方面讓這些地主有一個更好的依循，不管在法令政策面方面，我覺得這是我所要建議的，有關的一些意見是不是有一些資料先給我？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我們鄭光峰議員的質詢，接下來是李順進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工務部門的局處首長、我們的團隊、我們的市民朋友，大家早安。我想今天就工務部門，本席在這裡有些問題要請教相關的單位，剛才我們鄭光峰議員，我們的前輩在關心我們草衙開發的問題，我想這麼久了，也是要給局長鼓勵，有很多不公平的，有繳錢的也是這樣住，沒有繳錢的也是這樣住，都發局這邊也提不出一套辦法來，剛才鄭議員在這裡有一些勉勵，我想他也說很多了而且都說到重點，局長應該好好做，也有草衙的百姓向我反映，我想草衙的都市更新的處理結果跟市民的看法，看我們紅毛港的遷村案，以及居民一直很盼望希望我們政府拿出辦法來的大林埔遷村案跟林園地區的遷村案，讓我們對我們的都發局到底是充滿盼望、希望，還是會像紅毛港那樣辦得七零八落。

我首先要來請教我們的都發局長，就你的印象中還是我們所有的資料來看，辦紅毛港的遷村案，我們市政府的官員有多少人受到處分？還是有多少人移送法院受法辦？因為紅毛港的遷村案是都發局主辦的業務，甚至照你所知，港務局主辦的官員、交通部主辦的官員到今天為止有沒有人爲了紅毛港的遷村案被記過、送法辦的？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韓議員賜村）：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的瞭解，市政府是沒有。

李議員順進：

市政府沒有，港務局有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沒有，我沒聽過。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跟你報告，也是沒有。但是在辦理的過程，我們的市政府是執行機關，需地機關是我們的港務局，一直都以法令的理由來面對這個問題，政府一直想要發展國家的經濟、發展國家的競爭力，但是一直以草民或是憨百姓的心態來對待我們的市民朋友，所以紅毛港的遷村案辦得七零八落的，本席在這裡也要提醒你，215.8 億的紅毛港遷村案，辦到最後還繳三、四十億回去，我們市政府不知道在怕什麼？時間一到就馬上繳回去，現在繳回去，連鳳山地區、連其他的地區——前鎮地區也都來爭取這筆經費，紅毛港的遷村案還有這麼多的項目沒有解決，每次如果跟市政府反映，市政府也都只是往上轉呈而已，但是紅毛港的鄉親都看不到實際對他們有任何幫助的或者有交代的，都沒有。局長，來，面對後面的大林蒲遷村案跟一些工業區污染地方周邊的鄉鎮，區公所的鄉親要求要遷村，我們現在先來說紅毛港的遷村案，你的看法怎樣？現在我們地方有一位立委已經到中央，在中央那邊努力，但是中央那邊都說我們地方這邊有在報但沒有很積極，就是市府雖然有在報，但是民意代表沒有很積極，現在盼望地方的民意代表林立委國正兄到中央替紅毛港人說話，如果中央那邊有消息，如果中央那邊願意再來啟動紅毛港的遷村案，就一些不公平的、就一些還沒辦到的，依行政裁量權的範圍，因為救濟、補償這些項目都是行政裁量權的範圍，市政府是不是願意再來配合、願意再來為我們的市民朋友說話？局長，答覆一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行政裁量，實話說行政裁量是中央的行政裁量，錢是他的，所以他可以決定，我感覺是這樣，我們的訴求清楚，一條、二條、三條，我們的理由都寫得清清楚楚，我們認為合理嘛！不過現在如果要走行政裁量和救濟，就不是在講「法」了，和「法」沒有關係，就是行政裁量、行政判斷、行政考慮，這講好了送出去，然後我想地方的民代，再包括我們中央的民代來跟交通部爭取，這就是行政裁量，不必再講什麼過去的法令了，法令都已經結束了，我個人的認為也不會再開了，就像議員你所提到的走行政救濟，你剛問市政府會不會辦？當然會辦。

李議員順進：

局長，這個剩餘的經費，你不要把它當成結束，這個是我們未辦事項，我不敢講我們政府單位為德不仁，我不敢這麼講，只是說可能有一些法令

的限制，可能有一些法規的解釋，但是我們採保守的心態，演變成紅毛港的遷村案辦理到最後居民的怨言還是一堆，往後遷村工作的一些進度跟進展，我想市民朋友都在看，是不是我們藉紅毛港遷村的這個案例來檢討、探討以後我們所面臨的紅毛港遷村案、林園地區居民希望遷村的企求，還有新草衙地區的都市更新，這幾個大案子，說實在的，沒有看到都發局發揮很好的功能、很好的效果。局長，你對草衙都市更新案和已經執行的紅毛港遷村案，你給自己打幾分？你認為市政府團隊對這件事的努力，你們心自問，我們可以得到幾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分數當然不高，不過大家應該誠實面對所有的問題。

李議員順進：

這件事雖然已經暫時告一段落，但是我們地方繼續在努力，如果中央這三、四十億願意再來執行，我拜託市長、都發局和所有團隊，可以就紅毛港遷村案不公平或做得不好，或是遺落的部分，要把它做好。這個有很多標準，局長，養蝦場以前說有問題，補償以後到現在也是沒問題；舢舨也說有問題，補償之後也是沒問題，有誰被抓去關的？廟宇也一樣，你看紅毛港的廟宇，精神寄託的所在，每一間他們都當成自己的活動中心，如果要靠政府，政府真的沒辦法。廟宇自己處理得很好，自己還兼活動中心，甚至文化局都還要拜託他們去認定，什麼居民是紅毛港人，將來要到紅毛港文化園區，他們怎麼樣來享有原住民回鄉的感覺和光榮，這個都要借重廟宇。廟宇以前也是有補償，補償之後也是沒問題，哪一個案有問題？都沒有問題。現在還有轉業金的問題、農作物沒有補償的問題，還有屋內裝潢幾乎都沒有補償。因為時間隔太久了，我們自然生長的，自己再去增建的，爲了娶媳婦或嫁女兒，我們的房屋又自己去增建，基準日訂在民國七十幾年，到九十幾年才執行，中間二十年，這當中的變化太大了，政府都沒有補償。

我剛才講了幾個例子，紅毛港舢舨小船的補償、廟宇重新估價，還有養蝦場的補償方案，都是由港務局主動來執行，居民認爲不公平的這些地方，將來我們也希望能由港務局出來執行，但是市政府要來協助認定，中央單位那裏比較困難的就是，我們市政府要來協助認定，市政府不要怕事，市政府一直很害怕，我不知道到底怕什麼？我提醒局長，到現在都沒有人有發生事情，沒有人被處罰，也沒有人被抓去關，都沒有，但是看到的是我們經濟建設的成果。

局長，大林蒲遷村案，自救會一再明確表達，現在一些國家的重大建設

陸陸續續的往沿海地區擴展和設廠，這些項目也因為時間不足，不方便在這裏講，但是居民的立場，遷村未定案，工程竟動工，他們以死來護鄉、以死來護產，他們認為市府只知道建設，在沿海地區都沒有做改善。自救會會長也當面向局長報告，未來大林蒲遷村案你要怎麼做？市長對你很重視，我一直希望市長指定一位副市長來做跨局處的協調，市長認為你的能力夠，將來你要怎麼來做大林蒲的遷村案？我認為大林蒲遷村案要和紅毛港做一個區隔，當初紅毛港的政策是失敗，將來大林蒲要怎麼做？請局長簡單報告。市政府有沒有把大林蒲地區的土地狀況、人口狀況和建築物的狀況回覆到經建會，有沒有做這樣的工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林蒲遷村的基本資料都整理好了，也送到中央經建會去了，中央也收到了，我們也催促說，資料送到了，你應該沒有理由不出來協調，李議員剛才問我的看法，第一、是誰造成的，誰就要負責。今天大林蒲問題就是國公營包起來，就是這樣，所以環境補償本來就要做的，一定要做，所以只有兩個可能，就是由中央創造多贏，現在中央發展產業也是需要土地，中央要需地，他自己要扮演好需地機關，出資來協助辦理遷村，如果這個邏輯是這麼簡單，那就很好辦了，也不要再閃躲，市政府對中央處理的態度，就是我剛才講的態度，現在就等中央說，他們去找出，誰叫做需地機關，他也不可能拿一筆錢向你購買，然後任由土地荒廢，這也沒有意義，對國家也沒有好處，所以應該把這幾件事情放在一起談，目前有能力協調各部會的，包括高雄市政府，就是行政院の經建會，它要出面，我們的訴求非常清楚，資料也在那邊，我們會要求他趕快確定，事情確定後面就好談了。。

李議員順進：

局長，大林蒲未來遷村案你要多用心，紅毛港遷村案也在你手中，相關的部分請你和自救會保持聯絡。

養工處處長，現在大坪頂地區很難得市政府弄得那麼漂亮，熱帶植物園區7號公園裡面擺了一大堆的重金屬廢棄物，你是打算要污染鳳山水庫，然後把市民都毒死嗎？這些廢棄物從哪裡來，為什麼要擺在7號公園？要擺多久？當地里長向市政府反映好幾次，市政府都不理。處長，廢棄物可以隨便亂丟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是德平街旁邊的兒童遊戲場，這個遊戲場 97 年就被環保局定為污染場址，99 年環保署對這個場址就做一個健康風險評估，這個評估有通過，為什麼會通過？就是這個污染的土壤是可以控制的，可以控制我們就要去整治，在整治過程當中，我們要如何整治、土壤要怎麼運輸？都要經過環保局的土壤控制委員會，我記得今年 2 月有通過，這個整治過程就是兒童遊戲場污染的土壤，把它搬運過來，它是先挖掉再密封，然後送到公 7，當然公 7 這個部分我們有鋪水泥，上面再加不透水布，〔…〕不是永遠，這是暫時的，在這裡固化之後，這邊全部都是密封的，這個污染土壤經過整治固化之後，我們再把它遷移到別的地方，那只是一個暫存的地方而已，並不是說永遠放在那邊，所以議員可能有一些誤解。〔…〕好，可以，是。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李議員順進的質詢，接著我們請張議員漢忠質詢。

張議員漢忠：

大會主席韓議員、工務部門各位局長、各位科長與各位處長，以及議員同仁與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大家早。在此，我們藉著工務部門質詢的時間，我先談文化西路文福里過去的重劃，這個重劃的地方，李科長應該非常清楚，我們政府辦理自辦重劃的時候，這個道路在自辦重劃後為什麼會造成這種後果？造成這種傷害，政府到目前為止都還沒有解決。過去的重劃是分東邊、西邊，東邊的重劃我記得是前縣長余政憲所核准的自辦市地重劃，再來是楊縣長核准另外一邊的自辦市地重劃，結果到目前為止，大家應該有看到，這個地方重劃後，房子蓋得非常整齊美觀，但是這裡的道路問題為什麼沒有辦法解決？為什麼到目前為止還無法解決？

下一張，你看這個道路。這一條路既然政府沒有辦法和重劃公司…，重劃公司是不是為了節省成本而推卸責任，把道路土地徵收的部分丟給政府？現在我們政府經過百姓的抗議以及與百姓的協調，到目前還是造成這麼大的傷害，而且還無法解決。

李科長，這個重劃過去是你承辦的，你應該很清楚，李科長，等一下是不是請你答覆這個道路到底是怎麼回事，為什麼到現在都還沒有辦法解決？是不是請李科長做一個簡單的答覆？這個地方為什麼經過…，這不是一次、二次，你看看，這幾年了？到目前為止那邊的房子都蓋得非常整齊、非常漂亮，但是偏偏就是這個道路的問題無法解決。

結果，根據我們的了解，就是因為過去是兩家不同的重劃公司，他們為了節省成本，就把道路土地徵收的問題丟給政府。我本來相信高雄縣市合

併之後，這個問題應該不會再發生，我很期待這個問題不會再發生，因為發生之後，會造成地方觀感非常不佳，會讓百姓質疑政府為什麼會做這種事情？所以，在這裡，李科長以及過去縣政府時代對這個地方熟識並且參與過協調的相關人員，對於協調後這個道路問題要怎麼解決，是不是給我做一個答覆？

主席 (韓議員賜村) :

李科長是哪一位？地政局李科長，請李科長答覆。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

感謝張議員剛才的意見，對於這個部分，我簡單做一個歷史的說明。剛才講的文建街，它是一條 15 米寬的道路，可是正好兩邊有兩個重劃區，重劃區的範圍只有 3 米半，也就是說，這條路實際上在重劃的範圍內合起來是 7 米，中間的 8 米道路，當時在鳳山市公所是要採用一般徵收，所以它不是在重劃區的範圍內。當時重劃的過程，我們有協調，有先做的一區叫做「青年自辦重劃區」，它剩下的 4 米屬於一般徵收的部分，跟原地主協調以後，它有取得通行權，所以那個 7 米半有做出來。

後來另外一個「文化自辦重劃區」，它的 3 米半有做出來，可是 4 米的部分，在跟地主協調的過程，就是剛才那個部分，地主不同意，但是在整個過程，我們有把它的抵費地扣下來，希望他們跟重劃會與地主繼續協商。因為地主其實也是「文化重劃區」裡面的地主，可是基於他個人的理念，他並沒有同意這個部分，所以這個一般徵收的部分，不屬於重劃區的範圍，我們也有做預防，就是把它的抵費地扣下來，希望它跟地主繼續協商，使這一整條 15 米道路能夠通暢，大概整個經過是這樣子，以上報告。

張議員漢忠 :

科長，我要說的重點就是，當然在我們的重劃法裡面，多少米的道路是重劃公司一定要取得，你說 7 米嘛！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

這個都有開闢，3 米半的部分都有開闢，剩下中間的 8 米是一般徵收要做的，也就是說，鳳山市公所在整個都市計畫規劃時，就把這 8 米當成是重劃區外，不是重劃區內。

張議員漢忠 :

現在我要說的重點是我們政府是不是有責任和地主以及兩邊的重劃公司…，既然那條道路是 15 米的，政府是不是有責任…。沒有關係，你們可以想想所有的辦法，看要怎麼把這個土地徵收？讓道路順暢，我們政府

是不是有這個責任？我要問的是我們政府到底有沒有責任？你回答我這個就可以了。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當然，政府機關在整個重劃做好之後，讓這條 15 米道路通暢是政府基本上要去努力的地方，所以在過程中，剛才有報告，其中有 7 米半，我們先協調，地主都同意，剩下比較後面做的「文化自辦重劃區」的部分，其中的 4 米半是鳳山區公所要徵收的，當時我們都一直有在協調、開會，但是其中有一半的地主一直不同意，因為必須全部的地主同意才能夠把整條道路開闢出來。

張議員漢忠：

所以政府要有責任趕快找這些地主，用哪一種方法，是不是因為徵收價格的問題還是其他？政府是不是有責任？我今天的重點就是要麻煩我們的相關單位趕快幫幫那個地方，趕快解決百姓抱怨的事情，這方面，我們是不是可以趕快去協助人家？

地政局測量科李科長文聖：

因為現在這個部分不是我的權限。

張議員漢忠：

你可以找局長，局長這邊趕快去協助嘛！請局長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我是不是請陳處長跟議員做一個說明？現在「文化自辦」這個部分整個都還沒有解散，因為這條道路的問題還沒有解決，其中有一筆標售地，我們有把它扣下來，當然是為了逼他們要…。因為這個主體是自辦重劃，應該是三、四年前就要做好的事情，等於是他們還有一部分沒有收尾，我是不是請陳處長向議員報告？

張議員漢忠：

沒關係，局長，這部分時間有限，會後相關的做法要如何做，我們再來做互動。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好。

張議員漢忠：

趕快把這個地方的問題解決，這才是我們的重點。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好。

張議員漢忠：

下一部分，我要來談我們的文清街 1 巷 2 號至 26 號那個地方，目前它的地面是平的，現在「鳳青市地重劃」的工程，在這裡，我有秀出來，你們可以看，看看為什麼百姓會如此的抱怨。這個地方在過去還沒有重劃之前，他們的路面是平的，現在正在做重劃，道路重新開闢，開闢之後卻造成房屋與路面高度落差達二十幾公分，使得百姓騎車或開車出入都很不方便。我有跟我們相關單位互動這個地方，但是到目前為止，百姓說，還是沒有看到相關單位有任何的動作。

這就是路面高低落差這麼大，過去人家是齊平的，現在重劃之後，要開闢新的道路落差竟然有二十幾公分，我們的相關單位要怎麼來處理這個路面？不要造成百姓這麼大的傷害，這一部分是不是請相關單位…？我應該有麻煩相關單位來會勘過，會勘之後好像百姓當場的反映是：「本來的設計就是這樣！」但是這不能用「原來的設計」來搪塞，我們要設計，也是要針對地面的路平需要來設計，不能只是「依照我們的設計來設計」，這個部分，是不是麻煩相關單位答覆一下？這個單位是哪個單位負責的？

主席（韓議員賜村）：

我們請謝局長。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些比較細節的部分，是不是請陳處長向議員報告一下？

張議員漢忠：

麻煩處長。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陳處長答覆。

張議員漢忠：

文清街，不曉得你們知不知道？我有向你們反映。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這個是「鳳青市地重劃」，文清街這個住戶原來是在重劃區外，整個道路當時的規劃設計是八德路與青年路中間，在八德路是比較高的，青年路是比較低的，所以整個都市計畫道路的設計大概是這樣抓下來的。目前我們有請監造單位去做一些評估，初步有一個評估方案，我們預計會在下個禮拜到現場去跟住戶說明，我們基本上會把水溝大概做一些提高，大概有一些腹案出來了。

張議員漢忠：

還有一點，就是他們的水溝與路面又不齊平了，所以在路面的設計當中，這一點我們是不是也要注意一下？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好，我們會一併來處理。

張議員漢忠：

而且水溝與路面又不齊平，這是百姓非常擔心的地方，因為有時候會造成車輛行駛的危險，這部分再麻煩處長重視一下。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好。

張議員漢忠：

下一張，我拜託都發局，上次在議會我有個書面質詢，現在相關單位已經答覆我了，政府已經取得這塊土地，你們發給我的文是說土地已經取得，對於地上物的補償費，相關單位有答覆我說要編列預算來開發這個土地，都發局長，我說的這一塊，你們有沒有了解？但是你們已經答覆我說土地已經取得，土地取得後，如何趕快來開關那個山崙？開關之後，前面的居民百姓比較不會面臨危險，要不然，一旦發生土石流，可能會淹沒前面的房子，造成類似 88 水災的那種傷害。這個地方你們有沒有了解？但是你們答覆我說土地已經取得，你們有什麼方法來開關？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韓議員賜村）：

都發局長，請答覆，還是請地政局長？

張議員漢忠：

都發局長。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張議員，你現在提的是…？那個是公園用地的部分，是不是？

張議員漢忠：

對，那是一個山坡地、山崙，我們提起後，不知道你們有沒有去了解它的相關地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是有才會跟你答覆，只是我不知道這個…，應該是公園用地，我記得這個案子。

張議員漢忠：

你們已經有公文答覆我，它說原來租戶地上物的補償，目前你們規劃補償費，也要抓預算來編列嘛！對於這個地方，我在這裡麻煩局長，今天我向你提起之後，是不是能夠重視那個地方，看要怎麼樣整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等一下馬上跟張議員接觸，馬上向你作具體說明，好不好？

主席（韓議員賜村）：

時間延長 1 分鐘。

張議員漢忠：

不用、不用，好了，這樣就好。我讓局長了解，然後看看要如何解決。

主席（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你這個問題，我記得我上次有說過，就是正修工專要進門的左側，有一個小山崙，那裡是不是可以做一個好一點的規劃？否則如果哪一天發生土石流或下大雨，會威脅到下方的住戶。張議員所說部分土地的取得可能是那個公園用地而已，不是全部土地的取得，應該是這樣吧！張議員？

現在請趙處長答覆，張議員，我請管理公園的養工處趙處長來為你答覆一下，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說的那一塊就是「公 1」，那是公園用地，其實土地的部分並沒有什麼問題，主要是地上物的問題，這個我們會加以檢討，把它納入整治的範圍裡面。

主席（韓議員賜村）：

謝謝張議員漢忠的質詢，接下來是陳議員政聞的質詢。

陳議員政聞：

工務部門所有的市府團隊，大家早安、大家好。我手上有一份資料，我現在先請問一下我們的拆除大隊，既成道路如果被封起來了，是不是視同違建，要馬上拆除？請問大隊長。

主席（韓議員賜村）：

拆除大隊大隊長，請答覆。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余大隊長潮駿：

違建的構成要素，它是要有超過 1 米 5 以上全部都圍住，才算構成違章建築，如果沒有超過 1 米 5 的話，那就不是違章建築。

陳議員政聞：

如果既成道路沒有辦法通行的時候，我們如何讓市民保有這個基本的權利？如果照隊長這樣講，要 1 米 5 以上，那麼我現在把所有既成道路私人的土地都把它弄成 1 米 4 以下，造成它不能通行的事實，該怎麼辦？

違章建築處理大隊余大隊長潮駿：

要看其他主管機關其他的法令，包括養工處也是道路管理機關，或是警察局，他們都有相關的法令來排除這個問題。

陳議員政聞：

好，大隊長，你請坐。現在是這樣子，我們從去年的 12 月就接到一個陳情函，既成道路私人土地未徵收的，整個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我相信有非常多的既成道路屬於私人土地未徵收的，如果這個情況產生之後，我覺得未來整個高雄交通的設施會遇到很大的困難，我們不能讓一些人鑽取法律的漏洞，1 米 5 以下我就給你封起來，我相信未來這會造成市府部門很多問題，我可以請工務局長說明一下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這個市府一定要將它排除，現在就是說，假如它已經是具有公共地域權的既成道路，那麼按照我們的道路管理處罰條例，它是可以處分的。我們這邊針對議員的這個案子，我們工務局來辦個會勘，如果已經被阻塞了，雖然是公共道路，它的圍牆或是公共道路做一個鐵欄杆不到 1 米半，但是警察局它要來…，我們工務局可以接受警察局的行政委託，我們可以去將它排除掉，只是大家的權責要說清楚，其實都是市政府的事，一定要趕快來處理。

陳議員政聞：

我非常認同你的講法，當然這個可能不單單是拆除大隊的問題，為什麼？自從去年 12 月，就有陳情函進來，我這裡的資料都有。你看，現在幾月了？現在是 4 月呢！五個月的時間，造成這邊的居民通行方面的困擾。昨天原本要進行拆除，但昨天又沒拆除，所以我今天特別在工務部門拿出來討論。未來對於既成道路，市府五個月都沒辦法進行恢復原狀的工程，那以後會面臨很多的問題。這部分拜託工務局長處理一下，待會兒我再把詳細資料給你。

另外，我要請教養工處處長，岡山的中山公園是所有岡山居民非常期待的一個重新規劃案。不曉得現在進度怎樣了？可以趁這個機會，向岡山居民和整個大高雄的市民解釋、說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岡山的中山公園，它的面積也滿大的，目前我們的規劃、設計、審

查都已經 OK 了。我們預計在下個月，會來公開發包，而且整個公園一期就完成。原本是要分兩期的，因為那三幢建築，就是體育館、中山堂和活動中心，都處理得差不多了，所以我們整體一起來發包。

陳議員政聞：

OK，非常感謝養工處。但是我接到很多陳情案件，包括老人活動中心這部分，我希望你們在拆除之前，一定要找到合適的場所，讓他們有個完善的空間能繼續使用，這點處長請說明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剛才說到體育館和中山堂的部分，差不多都處理好了，剩下老人活動中心這部分。在這要特別感謝議員們和地方上的意見領袖共同來幫忙處理，據我了解，他們已經找到三個地點了，我們會從這三個地點中加以評估，看哪個地點比較適合。當然要跟老人活動中心這邊的成員做個協商，看要移到哪個地點。如果那地點是適合的，整個協商的過程就很完備了。

陳議員政聞：

我想處長真的很辛苦。關於岡山的中山公園，這是從日據時代開始就有的公園。媽祖廟也是岡山傳統的信仰中心，那裡是岡山的心臟地帶。當初這裡有很多的國有地，被長期占有的問題，我相信處長也承受了相當多的壓力。我覺得中山公園能用一期的工程就如期完成，我相當肯定處長的用心跟努力，這裡的設計規劃都已完成了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完成了。

陳議員政聞：

我特別要提到，因為那邊的停車，是個非常大的問題，如果設計規劃都完成了，我不曉得細部的規劃如何？它有地下停車場的規劃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沒有。

陳議員政聞：

我想現在不知道是否來得及？如果整個完成了，我們在這部分可以加強嗎？就是增加停車設施，不一定要做地下停車場。因為那邊目前看來，停車是個很大的問題。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中山公園四周圍的路都很通暢，我們曾去了解，靠近衛生所那邊的停車是比較少的，一般市民的停車都是在德昌這邊，後面就比較沒人停車，其實那邊的停車空間也滿大的。當我們在開關公園時，坦白講我們並

不鼓勵做地下停車場的。爲什麼呢？第一點，在三年前就有人估計過，一個停車位要花 120 萬的費用，如果做一百個就要多少錢呢！第二個缺點是什麼？當做完停車場後，整個的樹木就受影響，長得不漂亮。基於這幾個要素，我們是不鼓勵的。

陳議員政聞：

OK，如果對地下停車場不鼓勵，那其他的部分，就是說在德昌這邊，你可以用設計的方式，或是用空間的方式，讓它實際產生停車的效果，有方法來達成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整個細設的部分，這個我們再來研議好嗎？

陳議員政聞：

處長，請坐。沒錯啦！我看你到現場很多次，對於這裡的情況也很了解，停車位集中在德昌這邊。當初在開代表會時那邊很容易塞車，那邊的路口不大，停車一直是個非常大的問題。我想能趁這個改造案以達成很多居民的期待，看看那邊的交通是否能改善？希望透過中山公園的改建，來達到這個效果，我想這是兩全其美的。

另外，我要談另一個議題，照片準備好了嗎？有了嘛！我們先看一下這張照片。我現在要談的是，在岡山空軍有許多軍備局的用地，我剛才談到一個私人土地徵收的問題，它尚未徵收完成，但是它也是用圍牆圈起來。就是岡山國稅局前面的圍牆，我們拆除大隊有把它拆除了嘛！對嗎？因爲這是既成道路。我想這樣子做，是基於人民的基本權利，但是私人的土地，我們政府去做強制拆除動作的同時，岡山有許多軍備局的用地，過去可能做爲岡山醫院或做其他眷村使用，但是它現在圈地爲王，它把所有岡山精華地，用圍牆圍起來，上面都是用藍色的圍牆圍起來，我待會兒秀給大家看。我請問建管處，軍備局圍這些圍牆，有跟建管處申請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部分，可能我還要再查證一下。可能是沒有。

陳議員政聞：

這樣嘛！你先查證，如果它沒有申請，我們拆除大隊可以去拆除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是。

陳議員政聞：

可以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對。

陳議員政聞：

如果它確實沒建照，那拆除大隊需要多久時間來拆除？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如果可以的話，它也可以申請補雜項執照，如果它不願意補，我們就會移送給拆除大隊進行拆除。

陳議員政聞：

要多久的時間？一個月？你請坐。我想這不只是拆除的動作這麼單純，這裡可以看到都是岡山非常精華的地段。我們看下一張，大概都是軍備局或是空軍技術學院的一些用地。再看下一張，整個岡山的精華用地大概全部都是藍色的圍籬。包括市府單位是不是和空軍方面協商？這跟都市整個城市的發展有相當大的關聯。市府相關單位能不能和空軍溝通呢？沒有要用你的地，不可能去占地。現在是民主社會，我們不可能輕易的就進去占有你的土地，我希望你把圍籬拆除。很簡單，我可以找企業來認養，我把它變成綠地，這樣未來岡山這裡可以多很多綠地出來，而且政府又不用花費。你軍方爲什麼不能跟市府做個溝通的平台？那時我就跟區長講過很多次，郵局前面也有一塊，那是精華地呢！那是所有岡山人要去岡山中山市場出入的重要路口，它也同樣用圍籬圍起來。這是重要城市的印象，你就把圍籬打開嘛！我們也沒有要占用你軍方的土地，我們簡單的規劃一下也不用做設施啊！這裡有樹木，那在日本時代就有了，樹木都很大也有草皮，我們把草皮簡單整理一下。局長，你覺得這樣可行嗎？

主席（韓議員賜村）：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議員的構想真的很好。尤其軍備局方面，如果沒有軍事機密的需求，我在此向議員報告，軍備局在鳳山五甲公園旁邊也有一大片他們的土地。我們最近也已經取得軍備局的同意，由我們來代管並做空地綠美化，所以這個方向很好。我們最近就找軍備局來協商，如果他們同意的話，我們再把圍牆拆掉，空地綠美化也由我們來做。

陳議員政聞：

所以希望你能積極的跟空軍就這部分協商，因爲岡山有很多地方都用圍籬圍起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這個很好。

陳議員政聞：

這樣一方面可以增加整個城市、整個鄉村的綠地，另外一方面，我覺得不必動用市府太多的資源，人民馬上可以感受縣市合併後對市民的好處在哪裡，行政的效率部分，我請局長再加強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陳議員政聞：

主席，下面的時間就留給下一位質詢的議員。

主席（韓議員賜村）：

下一位是誰要質詢？好，我們休息 10 分鐘。

主席（韓議員賜村）：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主席、工務部門的官員、新聞記者、媒體及議會同事，大家好。首先，有關養工處部分，你請坐，我沒有惡意，因為趙處長剛接任處長職位不久，這些都是你還沒當處長以前所留下來的問題，我先幫你打一針，讓你注意及免疫一下。這些都跟你沒關係所以都不能怪你，但是有問題出來了，本席先讓你知道一下。養工處趙處長，這段時間裡讓你幫忙很多，而且很多服務的工作都做得很好。如果以養工處歷屆處長來說，你是表現最好的一位，在我目前的認定是這樣子。這些問題都跟你無關，但是你擔任這個職位以後，這個就多少跟你有關，希望你能夠解決。

再來，愛河之心的單車休息站現在淪為「蚊子館」，它位於三民區同盟路上，這是新的東西哦。我們再看一下，這個自行車休憩站本來是要做為單車休息站，以前本席原本就建議在愛河之心建一座廁所、賣個咖啡，讓去愛河之心搭船的人，有一個可以散步、喝咖啡及方便上廁所的地方，我以前是這樣提議，有做嗎？有做。可是後來他們改做一個這種東西出來，這樣漂亮嗎？很漂亮。這裡都是樹木，但是這一間已經建好多年了卻仍閒置在這裡，沒有善加利用，這間新建的屋子蓋好後就丟在一旁，閒置在那裡變亂七八糟，哪有花 600 萬蓋好這些東西後，卻任其荒廢呢？現在想交給觀光局，觀光局一看無法接手後，又硬推回給養工處、工務局，所以現在又由工務局管。這個地方在三民區離我的服務處不遠，我也有去看過，你看一下這個休息站的規劃功能是：自行車旅遊諮詢、自行車租借、賣一些輕食餐點、咖啡及飲料；還能盥洗沐浴、販售愛之船的傳票等等。你們當初的這些規劃都沒有，沒有怎麼辦？這個休息站現在變成「蚊子館」，也

變成街友休息站，就像是街友的宿舍一樣。這是我 1 月時會同當地里長，還有會同觀光局，可能沒有養工處，我們一起到現場看，這位是當地里長，旁邊這位是我，我到裡面一看，桌子二、三張，卻空無一人，荒廢在那個地方。

接下來，沒有自行車，你看，街友把休息室的儲藏室存放私人物品，你看有街友的棉被，還有地方就是有人在睡覺，有人把它當作晚上睡覺的地方，這些都是他的東西，我拿起來看，都是有人住的跡象。接下來，這是遊民的藥包還有藥在裡面，藥包在那邊，那個地方就變成他的家。你看，洗手台下方的櫃子變成街友的鞋櫃，你看這些都是，還放了好多雙鞋，有拖鞋、皮鞋，裡面還有，我只打開一個櫃子，這裡還有一些物品。這是電線外露，牆壁龜裂，這可是新的，還沒用過的東西，竟然能夠變得牆壁龜裂，這個不知道有沒有驗收過？

市府起初規劃自行車休憩站讓自行車有一個舒適的休息站，但卻沒有善加利用經營，造成自行車休息站淪為「蚊子館」，更變成街友休息站，希望市府能夠重視這個問題。本席今天要說的是，我們今天花了六、七百萬建這個地方，可是蓋好就任其閒置，內情不詳，真的很浪費，浪費啊！這樣對不起我們的民脂民膏，600 萬也是個大數目，都還沒有使用，也沒出借過，竟然變成蚊子館。本席建議…，工務局長，這個歸工務局管嗎？等一下你再答覆。我希望乾脆…，因為里內的安泰里里長想經營，你就乾脆讓人家去管，你要給人家去管理，看是要怎麼租或要怎麼弄，先讓當地的里長來做，不要閒置在哪裡，因為閒置在那裡又不利用，這個地方可是很漂亮的，要不是我當議員需要利益迴避，不然就由我來做，是不是？你可以看怎樣先讓當地里長來管理或要怎樣出租，先不要再閒置在那裡。現在沒有管理之下，對於我剛剛跟你說的那些缺失，實在是慘不忍睹。當然這只是冰山一角，也跟趙處長一點關係都沒有，雖然現在又回到工務局、養工處，但是這個是「非戰之罪」，我討厭的是什麼？就是我們建好閒置在那裡一年多了，租也租不出去，標也是標不出去，又不善於管理，都還沒有營業，也沒出租過，卻全部都壞了，這個真的是對不起百姓的納稅錢啊，怎麼那麼浪費呢？這個是非常浪費的，這個市長看到也是很痛心的，這麼漂亮的東西卻沒人在整理，任由它七零八落的，因為它離我服務處很近，就在同盟路愛河之心旁。你看造成什麼？本來是件好事，卻造成髒亂，造成一個死角，花錢還要被人批評，這麼漂亮的地方，這個做法很奇怪，局長，我希望你待會答覆一下，好不好？

再來，這個在上個會期我已經有質詢過了，上個會期我說民族路是有多

爛又多爛，上個會期在市長業務質詢時，我提出來的，不到兩個禮拜報紙就報導了。在奇摩網站上，有一個全台「五大爛路」票選活動，那些網友說，我們民族路是五都最爛的路，你說我們身爲一位高雄市民，三民區的民族路又是重要的道路，聽人家這樣說，我們也會不好意思。我在網上還沒票選時我就已經點出來了，當然工務局也有編預算要逐段改善，約編了上億元，但是什麼？來不及了！我點出來時你們都不重視，也不馬上去做，但是趙處長，對於我點出來的，他都有做，因爲這不關你的事，我先幫你聲明，所以你不用緊張，這跟你都無關，因爲這種東西，在我還沒有點出來以前你也還沒有當處長，網路發起五都爛路，結果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新北市新莊中正路、台中市文心路、台南台江路、高雄民族路，分別被票選爲五都最爛的道路，高雄民族路更以砂石車壓過路面坑洞一堆，榮登五都爛路之王，這種王我們不要，這對高雄不是好名譽，這可以更正嗎？可以。民族路是網路大家所評定，評爲爛路之王和我們美濃被評選爲十大小鎮，不成對比，對我們也是不光榮的，我從 100 年 11 月上次會期第一屆第二次質詢的時候，本席就提出民族路連續多年被列爲全市最危險的路段第一名，建議市府應重視並拆除分隔島，不久後，民族路果真被票選爲網路調查的五都爛路之冠，上會期我就點出來了，事後真的成爲五都爛路之冠，這不是我說的，這表示我判斷出來，真的很爛，大家選出來了五都最爛，表示本席有認真問政，看點出問題，我希望如果再選，高雄市這污名從此就沒有，其實你不說省公路、什麼路，你都可以弄了，民族路有一段也是很美，在靠近新興區那一段，樹木很漂亮，看起來很美，但是從我們三民區到左營那段真的很爛，陳麗珍議員以前也提出意見，真是很爛的地方，對不對？民族路包含左營區、三民區、仁武、大社，後面那段可能要逐段處理，民族路成爲爛路主因是安全島設置不佳，車禍頻繁，路面大小坑洞多，人孔蓋多，路面老化嚴重凹凸不平，行道樹木棉樹容易掉落，木棉樹我最擔心，你就保佑木棉樹不再發生車禍，或跌倒什麼的，層出不窮，雖然大車禍未發生，但小車禍不斷，所以種木棉樹爲行道樹，種在這地方是錯的，樹木不能亂種，看什麼樹適合路邊、適合公園、適合那裡，要有所選擇，沒評估亂種，種下了現在大家爲此困擾。

本席建議，民族路爲高雄市南北重要幹道，車流量相當龐大，請市府能重視小市民的心聲，改善民族品質和交通問題讓市民行得安全，也能擺脫爛路之恥，局長我說這些都是大多數市民的心聲，我們沒有要求你一次做完，你逐步逐段從最醜最髒的，讓人最詬病的，慢慢改善，因爲每年多少做一些，大家如果問我我才能向他們說，這路太長、路面又寬，我們逐段

來處理，市民還能接受，下回奇摩網路再評定，我們高雄市就除名了，這績效就是你養工處長的，所以今天我提出的是語重心長，我點出來真的就出來。

我說的那個休憩站儘速處理，看是里辦公處先來經營，還是如何做？每次都流標，本席真的不相信，針對這兩個問題請工務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愛河之心是一個自行車休憩站，這個之外還有新光海岸公園那邊也有一個自行車休憩站，當初本來觀光局爲了能夠促進我們觀光自行車的休憩，所以觀光局委外經營，委外經營他們可能做得不是很好。

林議員武忠：

局長完全沒有經營，根本沒經營，你還講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林議員武忠：

從來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我記得上星期，市府已經發現有提到這個問題，所以在上星期毅然決然由養工處介入收回管理，現在不會再有像議員所拍到的那些現象，在此我可向議員做個承諾，我們養工處絕對可以把它管理得好。第二個，民族路的部分，實在很不好意思，網路這樣票選，當然可能是某一段，也不是全線都這樣，網路票選見報了以後，我也曾經親自騎機車從小北百貨騎到南陽陸橋，單程 10.18 公里來回 20 多公里，我們也知道那一些路段比較不好，所以養工處目前已逐段刨鋪，最壞的部分就優先，應該議員也看到目前有一些成果，那這部分我有親自向市長報告，市長也非常重視，非常感謝地政局的謝局長，就是說全線要刨鋪，市長指示說光是一段、一段也不行，要嘛就全線都做 10.18 公里，那 10.18 公里總共約 8,000 萬元，所以說其實 AC 路面經費實在很龐大，就像整個高雄市原來 11 個行政區，一共 1,800 萬平方公尺，一個平方公尺約 300 元施工費，你算算大概要多少？平均 7 或 8 年刨鋪一次，每一次都是天文數字，市長已經指示民族路是我們的幹道所以全線都做，也非常感謝謝局長，局長承諾大概在 8,000 萬的一半 4,000 萬可以做，他以從關聯性重劃，平均地權基金關聯性的地方他可以出，所以養工處目前已在做全線的道路規劃，我想大概今年可把爛路洗刷，也謝謝議員提醒。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議員武忠的發言，接下來請蘇議員炎城發言。

蘇議員炎城：

大會主席、各位局長、各位先生小姐，大家好。工務局楊局長你當局長，大家看你的工作報告，有很多重大的事項，包括鳳山計畫，高雄市自行車建置，建管的各方面實在不錯，也非常感謝牛稠埔重劃，有三條巷道未打通，你們編列 2,350 萬，要將北強街、鎮北路，鳳北路 108 巷打通，包括長庚外環道路，那邊常發生車禍，要到外環道路要經過 40 至 50 公分的安全島，很多老人家在經過時常發生車禍，有的往生，還有跌倒手、腳斷的，你們能夠以最快的時間打通，高雄市民也會非常贊同，這是你積極的領導作為讓人肯定。我們現在講那個中正公園，我看你的計畫當中，公園也是開闢了不少，但是鳳山中正公園在捷運開闢的時候，有很多附帶的建築物在上面，其實那建築物有的還很好，但是你們都把它拆除掉，我是覺得不符投資報酬，政府投資也有使用年限，更新一個公園是很好啦！但是原有新的建築物我們應該考慮保留，這是第一件。

第二件，你們要開闢中正公園，你們有沒有去考慮到原先在那邊運動的人？在那邊唱歌的人？包括在那邊跳元極舞的人？這些人的安排何去何從呢？你一個公園是多目標公園的開發，你的多目標要大家共同去使用嘛！公園也等於是社區化，公園蓋那麼漂亮沒有人去使用，這個投資也等於零，在這種狀況之下，我們只說要把公園弄好一點、弄漂亮一點，但是實際在使用公園的人，早上運動的人他們的習慣性，你們有沒有去考慮到？你搞的那些早上在運動的人到處在找地方，造成很大的困擾，說實在的，三、四百人在那邊唱歌，拆到沒半間，就你們公家的也被拆掉，我覺得這很不可思議，如果那些六、七十歲的長輩要去公園運動、唱歌，我們求之不得，他們願意走出家門去接觸公園綠地，去那邊運動、活動，這真的是值得鼓勵的，但是很奇怪的就是說，你們在這邊規劃沒有事先去做一個安排，是不是會造成這些真的找不到地方，我記得在市長施政報告的時候，我也跟他請教過，市長也有答應說要找個地方讓這三、四百位的老人家有個地方唱歌，我現在是說既然他們都在公園，以前公園裡面的管理所有一個辦公室在那邊，那個辦公室是不是可以加以修繕，不要把它拆掉，你們現在又要把它打掉做涼亭，我是說那麼辦公室可以讓他們唱歌，可以讓他們做一個活動的場所，那為什麼何樂不為呢？要不然你現在說要找，要找哪裡？你也是要做個規劃，讓這些老人家真的沒有一個地方可以去，那情何以堪？

我相信菊姊的市府團隊，也是要針對這些問題來考量，你一個公園弄的

那麼漂亮，當然就是要讓人使用，在使用過程中，你竟然把使用的人趕得都到處散了，這個問題等一下請楊局來答覆。看你的工作報告，我也很肯定你在局長任內很多突出的表現，本席跟你肯定，但是希望可以的話這整個公園的規劃來做個處理。

六龜的 88 水災有部分的路段真的很爛，沒有整體修繕，它的柏油路面壞了，現在沒辦法通行，到處鬆散坍塌，市民百姓就用水泥這邊補一塊、那邊補一塊，造成行車安全上的問題，可能會發生車禍，本席也有去會勘，在這邊建議局長，那經費沒有很多，我們優先去做個處理，應該是可以嘛！

再來就是牛稠埔重劃區，哪有說以前一條幾十米的既成道路已經通行四、五十年了，在整個細部計畫當中竟把那路切斷，造成那邊的人出入不方便，本來那邊的房子上千萬的、千餘萬元，現在切斷之後變成無尾巷、無尾路，一間房子四、五百萬賣不出，這說實在的，在整個細部檢討當中，為什麼會將既有十幾米的路變成無尾巷，這個事情我們最近找個時間實地去會勘一下，地政局應該是沒關係，這找個時間再去處理。

再來就是我們的五甲路以東的重劃，本席在前期議會也有提出來，本來說區段徵收，區段徵收就是地主分配 4 成，因為以前它有經過農地重劃，可以再加 0.5 變成 4.5，我們那些市民鄉親，這是他們的權益，他們希望是不是可以用市地重劃，市地重劃至少也有 5 成，還是說 55 來分配，這個事情我在前會期也有提出質詢，當然局長你說有困難度，有困難度也沒說不可行，現在到底進行到什麼程度，整個五甲路以東區段徵收就兩件事，第一件看能不能用市地重劃？第二點，就是他們百分比可不可以提升。再來一個問題現在計畫進行到什麼程度？什麼時候要開發？這等一下請局長答覆。

鐵路地下化整個的開發經費，我們要負擔 55%、97 億，這真的很不合理，我們是不是能夠向中央爭取，可以讓這個比例降低，我們的財源、財政很差了，我們包括今年的預算已經負了 265 億，去年就 250 幾億，所以我們每年一直負的成長，借錢再花，鐵路地下化我們還要負擔 55%，這是不合理的，我們是不是可以再去爭取，把這個配合款降低。本席也講過，在大智橋下，鐵路地下化一定要經過鳳山溪，你不能說鐵路地下他要穿過鳳山溪費用比較高就放棄、就不做了，這是不合理的，你現在不做什麼時候做，就永遠會存在著，你了解嗎？所以說實在的，不管是怎麼樣，要照原計畫穿過鳳山溪，大智橋可以拆掉，這樣才能完成在鳳山整個鐵路都地下化，這樣才有全部完成，這個問題我也希望等一下能夠回答。

再來就是鎮南宮仙公廟，他有要蓋圖書館，這個案以前市公所有通過，通過這個變更案，附帶的條件就是要把糖廠的文化保存區變更成公園用地，它那是調整地形來處理的，糖廠這邊已經沒問題，另外一個問題是隔壁有一個廟，我們會再來溝通，如果這個案溝通好，送市政府的都委會，我也希望局長能夠幫忙一下，這是要做公益的，這要蓋大型的圖書館，他若蓋起來，無償提供給鄰近的學校學生讀書使用，來提升讀書風氣，我覺得這真的是一個很有意義的公益事件，希望到時候請我們的有關單位，包括都發局局長，看要怎麼去變更你要多多協助，現在請我們的楊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蘇議員剛才的一些問題，我簡單跟議員報告，第一個就是大東公園的部分，其實縣市合併之後一年多來，市長在鳳山的建設非常重視，你看在鳳山裡面，大東公園我們也整建，還有黃埔公園，另外像我們的公 28 新關的公園，還有五甲公園，還有鳳山的頂庄養生公園，所以在鳳山裡面新關和整建加起來差不多就有五座公園。

我們公園的開關，其實有時候可能要在這邊跟議員或者是跟市民溝通的就是說，公園基本上是我們所有的市民大家共同使用，應該是一個共識，那麼長時期以來，有一些尤其像早期希望在公園裡，因為公園的土地也很廣，或是土地已經取得了，就會想要蓋一些建築物，就會形成一些特定團體在使用，其實這個部分在原本前鎮崗山仔的三角公園那裡最明顯，或者是岡山的中山公園也都很明顯，這樣子的話，有時候會排擠掉一些我們的市民去使用的意願，因為有時候在那裡唱歌…。

蘇議員炎城：

局長，我稍微打岔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你唱歌有時候，大家想要去公園做一個休閒或者是要靜靜的沈思，或者是去做個休憩，有時候唱歌的聲音確實會干擾到我們市民的休憩，這個是確實我們不可否認的。所以我們在公園改造的過程中，是盡量將公園能夠讓我們所有的市民大家一起來使用，當然剛才議員講的，我們也可以認同的就是在那裡我們有一個鳳山路燈公園管理所這個建築物，這個建築物目前門面也已經整修得可以跟大東藝術中心稍微互相對照一下了，我們請養工處再評估，就是說如果這個建築物，我們到了哪一天，我們的同仁有一個其他的地方可以上班的，如果這個建築物有一天能夠騰空出來，我

們也不排除提供出來做一些使用。

蘇議員炎城：

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是跟議員做一個報告。另外，議員很關心的鳳山鐵路地下化，議員有要求或是建議能夠東延到大智陸橋以東，這個聲音我們也有反映到中央，這個在4月底，鐵路改建工程局會把這個評估，做完這個評估，就是說東延之後大概增加0.95公里，經費大概要60億，鐵工局會做一個評估。當然議員有說過分擔的比例，45%和55%，那個我們是不會同意，市政府不會同意，所以現在市政府也透過各種管道，市長也帶相關的單位去拜會立法院的王院長，我們是希望能夠把它維持原來的高雄計畫和左營計畫——25%對75%，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還在努力中。六龜這個部分，當然88水災以後，六龜的高133目前是新工處在處理中，其他的一些路段，像議員剛才所講的這些，我們養工處會積極優先來處理。〔…〕是，路面沒有問題。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蘇議員有提出兩個問題，第一、就是牛稠埔的部分，我們會跟蘇議員這邊約個時間去現場看一下，就是在自辦重劃那個地方。

第二、就是議員比較關心的就是五甲路農業區的開發，因為在合併之前，在市公所時代，那時候的都市計畫中央有一個規定，如果農業區要變更為住宅區、商業區這類的就是要用區段徵收，所以都市計畫報到內政部的時候，合併後我們在報的時候就是用這個區段徵收的方式去處理，所以在上次會期的時候，蘇議員有提出是不是可以改變成用重劃的方式，事實上我們整個送去的資料是用區段徵收的，內政部在去年的時候也有針對市政府這裡所送去的都市計畫部分，要求我們補充一些資料。地政局現在最新的進度是這樣，因為誠如蘇議員所說的，因為這個地區是曾經辦過農地重劃，所以本來我們的成數是45%，比原來的40%現在是45%。第二就是說因為現在新的土地徵收條例，就是在今年1月14日公布的，現在辦理區段徵收的時候，中央有要求我們如果要辦區段徵收要有一個必要性和公益性的報告，那個部分我們要送給土地徵收的審議委員會，審過之後才送到內政部的都市計畫委員去審，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在這個月的4月6日有委外去做報告，這個部分已經評審完畢，今年中就可以去議價，就可以

去簽約，簽約後我們要求他要在六個月內提出一個比較完整的報告，送內政部去審查。第三就是要辦理區段徵收，現在新的規定就是很重視這個開發地區裡面是不是有地主還是要耕作——務農調查，這個部分我們在今年的 2 月 3 日的時候，以現在還有耕作的部分大概有 41 公頃，我們有寄給 214 戶的地主，讓他們表示他們的意願，結果我們收回是有 11 戶表示要繼續務農，我們有在電話中跟這 11 戶的地主溝通，發現有的以為透過區段徵收之後就不能再耕作了，結果不是嘛，我們開發整地後，其實那塊土地在還沒有蓋房子之前，他也是可以耕作，是不能種稻米，但是也可以種菜、種水果什麼的，結果裡面有 6 戶聽到我們的說明之後就撤銷，他願意參加區段徵收。現在剩下的 5 戶，我們的看法是地主可能不太了解我們的用意，所以我有交代開發處這裡，我們實地再去跟這 5 戶去做個訪問。因為他們如果堅持一定要耕作，我們在都市計畫裡面還要再劃一塊農業專用區，這些大概一甲多而已，1.1 公頃，有五處分散在不同的地方，會影響到我們都市計畫變更的進度。

我們地政局這裡和都發局大概都有保持密切的聯繫，我們現在目前做的狀況就是希望趕緊補充資料並趕快做個處理，因為那個公益性和必要性，現在照條例規定，就像是在寫一本很厚的規劃報告一樣，所以這方面我們也在很快時間內都已經委託專家學者，幫我們做這一方面的報告，在這個期間內我們就是很積極的在做剛才說的這件事，跟蘇議員做以上報告。〔...〕是，我們會儘速去處理。以後如果都市計畫定案的部分，法定的程序應該跟老百姓做說明。剛才說的那五個地主的部份，現在比較重要的是這個部分，因為這部分會拖延到都市計畫變更的進度，我們會盡力來說服這個民衆，因為是對他有利的，跟他說要把他的土地變更成商業區，他說我不要變更，我依然想繼續做農，這樣的人也很稀奇，在那個地區大約有 9.5 成的地主都希望趕快開發，但是這當中就是有這五個地主需要我們親自去拜訪，把詳細的計畫跟他說明。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蘇議員炎城的發言，接下來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首先我先就教新工處，我們來討論一下大公路陸橋拆建的問題，雖然不在我的選區，但是其實我跟各位講一段對話，你們就會知道，剛好大公陸橋要拆的前二天，我正好有一個行程到中山大學去，出來時，我兩個年輕的助理就跟我說，老闆、老闆，大公陸橋快拆了，我們過去走一趟好不好？我們都說那是我們小時候的記憶啊！我們趕快去走一趟，當車子開上

大公陸橋繞下來的時候，我們三個人不約而同地說，這條橋早就該拆了，這樣你懂我的意思嗎？就是以現狀來講，大公陸橋早就不符合原來的使用功能，它也老舊、也阻礙了地方的發展，在工務局確定的政策裡，它就是一條該拆的橋，結果你們把它圍起來，做了路面的刨除以後，就圍起來快一個月，不動如山，所有當地的居民都受不了，他們不只透過當地的議員及我們市議會的同事，他們甚至還跨區跟我抱怨，因為你不圍還好，你將它刨除、又不動工、又不拆了，就把它圍住，這是現在的現狀。這幾張照片你們看一下，後來我去了解原因，聽說是文史工作者有意見，他們的意見，有同選區的同仁講過了，包括日本天皇走過、從小到大的記憶。我不太能夠理解，當然文史工作者有他一定的工作，對這個城市的建設是保留住對人民有歷史意義及價值的東西，但是有時候它的標準跟理由會不會超過。第一、日本天皇走過算什麼？日本天皇當年是統治我們，他才蓋了那個橋來走，我們現在還這麼懷念他統治我們走過那條橋。第二、我不太能理解從小到大的記憶，是怎麼一回事？來！你把這個照片看完，我想先問一下蘇處長，現在也圍起來了，聽說工務局在跟文史工作者溝通意見，可是當地的居民、里長都受不了，現在圍起來所有的不方便，也期待趕快拆，要讓這個地方的都市景觀…，現在的進度怎麼樣？我可不可以請處長回答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我們在3月份就開工，我們的包商也進場了，基本上這個工程目前是開工中，當然在執行的過程中有不同文史團體的意見，他們認為是需要保留，我目前的做法是會在近期內復工，文史團體的部分我們會採取歷史記憶的保存做法，所以目前大致上最遲會在月底就會復工。

周議員玲玟：

月底前會復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對。

周議員玲玟：

你們有讓當地的居民知道嗎？因為他們每天都在抱怨。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目前也透過里長，我們會去跟里民說明我們目前的做法。

周議員玲玟：

要趕快去跟大家說明，如果是月底以前要復工，要儘快讓大家知道，為什麼文史工作者不能在之前就跟你們溝通？或者公共建設在做任何一樣政

策之前，你們的溝通對象其實是不包括文史工作者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因為這條道路當時在三年前編的時候，是因為整個臨港線停駛，對陸橋里整個交通及救災很不方便，我們評估的結果，整個鐵路不見了，交通的考量及二個區域的整合是很重要的事情，所以我們編了預算，也過了三年，是在開工之後我們才聽到這個聲音。

周議員玲玟：

對啊！處長，其實這個政策以工務局的角度來看是正確的，一個公共政策的利益，不可能滿足 100 分的人，但是你一定要取得最大多數的人生活上的便利及市民的效益，如果這個方向正確、是對的，你們就要積極去做，你即使遇到少數、少數、極少數反對的壓力，應該不能讓你們因為這些少數的聲音，就犧牲大多數人的利益。我拜託你，這個案子其實要趕快加速進行。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好。

周議員玲玟：

另外，其實這件事情也讓我想起來，去年大舞台戲院這個案子，雖然這個案子沒有跟工務單位直接相關，因為有都發局在這裡，我覺得未來可能都遇得到，大舞台戲院是私人財產，其實在鹽埕區已經荒廢很久了，好不容易他的下一代終於決定把它賣給建商，當成交簽約的當天下午，我們的文史工作者又出現了，他持一樣的理由，他說這是我從小到大的記憶，所以不能拆，文化局要把它列為古蹟。我不曉得盧局長你之前有沒有遇到，這個案子你有沒有大概了解一下，你來看這幾張照片，這個是它的現狀，它在民國 64 年的時候經過一場大火，幾乎裡面已經全部燒毀了，現在裡面是廢墟一片，它並不是原來的大舞台戲院，再加上 2005 年及 2006 年被提報要審核為古蹟，都被我們的工務單位打回，完全不吻合古蹟的標準，結果要賣給建商的那天下午，突然間文史工作者逼文化局去到人家的現場說是暫列古蹟、不能賣，然後建商就跟地主退訂了，隔壁的左鄰右舍都很悶，因為大家希望大舞台能夠透過另類的開發，即使是建商進駐也好，如果能夠蓋一個漂亮的大樓，其實對整個周邊的環境有帶動的影響。好啦！文史工作者一出現，文史工作者講不出任何的理由，就說這是我從小到大的記憶。我覺得市政府的公單位老是要配合這種「從小到大」，我們其實是另類都更的殺手，我們就是另類的建商、我們是另類的勒羊，如果在高雄市的市民財產沒有保障，只因為我經營一個品牌很成功，或者經營一個

企業很成功，然後你們告訴我，我是你們從小到大的記憶，我就要為你們保留一切，這個東西就充公嗎？我們等於是用從小到大的記憶在充公市民的財產，隨便講幾個品牌，我們經發局每次都跟人家說，我們要支援在地的廠商，萬一哪一天大家都說「從小到大」，我對高雄木瓜牛奶很有感情，所以你的店都不能改變、要充公，我對枝仔冰城很有感情、我對舊振南很有感情、我對彈珠汽水很有感情，我從小到大的記憶，你們都不要給我動，充公來當文化局的古蹟，我們這樣對市民能交代嗎？盧局長，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大部分的人都喜歡舊的東西，但是這個機制，坦白講並不好，事實上這個案子有送到都市設計審議處理過，我看了他們的建議，我也覺得不好啦！打算把它切成一片一片的，再把它拼回去，我覺得那個東西其實是一種安慰性的做法而已，這個沒有正面性，我也不同意。

周議員玲玟：

但是是你在拿別人的財產開玩笑，來安慰我們自己。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所以我覺得這樣的一個訴求我幾乎沒有辦法認同。所以我覺得這件事已經走到這一步了，做個判斷，這件事就讓他做該做的事情，我知道文化局他們聽了會不高興，不過這件事情已經到這裡，該結束就結束了，但是因為這個結束，我覺得有些事情譬如說事先的溝通要早一點告知，包括對文資法裡面，我覺得對地主的保障程度不好，其實我一直很不喜歡文資法這一套法規。

周議員玲玟：

我也很不喜歡，我相當覺得它就是惡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知道要保存舊的東西，但是它的機制在文資法裡面做得並不好，某一種程度是對屋主的懲罰，所以才造成台灣過去多年來凡是潛在古蹟，公告前大概就是連夜拆屋，十幾年來都在演同樣的戲，但是都沒有任何…。

周議員玲玟：

對啊！當然在文資法或者是現在執行狀況下我們有許多的無奈，但是我把它拿來跟大公路比，在某一個環節其實是一樣的，但是我們公單位在做其實要更有決策力一點，是就是，不是就不是，你說像大舞台這個案子，

結果搞了半天，你說他是解決了，其實我們是用時間來換取，公單位也有台階下、文化局也有台階下、大舞台的屋主也有台階下、文史工作者也有台階下，所以這一晃我們又花了半年多的時間給大家有台階下，讓這件事情冷淡下來，然後把財產回歸它應該有的處理，所以那一天我也安慰他們，剛開始對屋主來講，他是很不平衡的，他覺得我在我家好好的，人在家中坐，禍從天上來，我要跟你們公單位耗個一年。那一天我就半開玩笑說你解了約，今年再賣，價錢又比去年高，只好這樣安慰他，就因為我們現在土地的飆漲。

接下來，看一下道路。路不平，這件事情當然它一定是一個永遠要講下去的事，它也永遠不會完成的事，也不會達到理想的目標，但是高雄市最近有幾條路，你知道嗎？我們現在的網友其實是越來越可愛了，他們都會去拍，拍完了還會自己加註解，就有一天，一個網友丟東西到我的facebook 來，他就說高雄市現在什麼當道？黑白道，很多。我就問他，為什麼？他就拍了這幾張照片給我，來，中山路，你看這是五福路，每一條路只要我們平鋪過，一定是一邊黑的、一邊白的；青年路右邊是黑的、左邊是白的；公園二路右邊是黑的、左邊是白的。還好剛剛那個中山路，就只要是我們鋪過，那跟工務局詢問的結果是說因為我們的預算每一次都只夠鋪一半。來，那個新工處嗎？道路是哪裡？養工處嗎？來，處長。

主席（陳議員麗珍）：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道路的刨鋪當然是預算確實不夠多，在看要不要刨鋪的過程中當然是會有輕重緩急，譬如說我們公園路這一條是在我們南側的這個部分，它龜裂的程度是比較大一些，北側這邊比較平順，所以在預算的方面，我們當然就是由南側這個車道先來做一個處理，剛剛包括我們青年路的部分、五福路的部分也是一樣，可是在這邊也跟周議員報告，在五福路北側那個路段，坦白說龜裂的程度滿…。

周議員玲奴：

滿嚴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很多路段也滿嚴重的，這個部分我們會籌款來做一個處理。

周議員玲奴：

五福啦、中華啦這幾條主要道路因為使用率高，我知道當然在維護上或施工上都有困難度，但是我們就一直惡性循環下去，這黑、白兩道，其實

還不只你看到的黑色、白色的差別，還有高低差。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這種黑白兩道，如果你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是很好的，不要說整個路面都是黑的或是灰白的，如果你一個…。

周議員玲玟：

你的意思是多一些色彩可以欣賞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如果有一個比較黑的，一個比較灰色的，看起來也是不錯，如果用這種角度來看的話，其實用觀賞的角度應該是不錯。

周議員玲玟：

我盡量學會你的解釋，我來理解看看，假設市民還在講的時候，我就跟他講說這樣也不錯，有色彩的區別，有高低差的區別，還有你看到不同顏色的就表示逆向了，你就不會開過去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道路平常我們盡量是不用彩色瀝青，因為彩色瀝青在維護上相當的困難，如果是剛剛周議員講的是說這邊往東的是一個顏色、往西的是一個顏色，這不是不可行。

周議員玲玟：

最後一點時間，我想跟各位拜託，在財經小組的時候我有提到，高雄市的房價跟高雄市的房價現在正面臨很可怕的上漲狀態，第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我們的公共建設其實做得越來越好，建商在我們好的地點，尤其是前天你看我們大道願景橋，願景橋開通是一件多棒的事情，結果周邊的房子全部飆漲，而且不是一般市民碰得起的，但是其實我在財經小組的時候，我希望鼓勵公單位，我們的公共建設到那裡，我們提前盡量宣導給高雄市市民知道，讓他提前去選擇將來要去購買房屋的地方，…。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周議員玲玟的發言，繼續請張議員豐藤發言。

張議員豐藤：

我想請問一下都發局盧局長，你有沒有去過內惟的李家古厝？你覺得那個古厝的建築怎麼樣？值不值得保存？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棟古厝，以我看我還滿喜歡，我過去也有保存過類似這樣子的一個古

厝，就是它的型式我也還滿喜歡的。

張議員豐藤：

謝謝，工務局楊局長你有沒有去到現場看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照片有看過。

張議員豐藤：

好，你覺得建築的那個型式還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我個人是生長在鄉下地方，所以這種古厝對我來說，小時候就生長在那種地方，對我而言是不會有什麼太多的驚艷，以我們鄉下的來比。

張議員豐藤：

李家的古厝是 1916 年建的到現在將近 100 年，其實它是一個非常完整的閩式建築，而且他有非常多特殊的建築語彙，盧局長你有看過，其實你看他的窗戶兩旁很可愛的兔子耳，那個兔子耳是爲了門簾的吊掛，還可以遮陽、擋雨水，是滿特別的一個建築的東西。然後你看前庭，通常那個庭都是用水泥鋪的，他是用磚塊鋪的，爲什麼用磚塊？因爲他自己有磚窯，他在賣磚塊，壞的磚塊拿回來鋪在屋子的前面，他們是非常簡樸的一家人，做出來一個樸實而且非常經典的宅第，已經將近 100 年了。像這樣子的建築，我必須要跟盧局長討論一下，我們的城市到底是要什麼樣的一個城市風貌？其實在全球化的過程當中，你到每一個城市都非常簡單，每一個城市如果全部都是現代化的東西，全部都是一模一樣的東西，在這個全球化的時代，你憑什麼吸引外國旅客來你的城市？你憑什麼吸引有創意、有思考能力的人來到你這邊居住？我覺得如果這個城市不能保留這個城市的歷史和美的東西，然後經過創新，讓這個城市變成非常多元、非常有趣，這個城市其實是沒有人要去的。我一直覺得高雄跟台北最大不同的價值應該就在這裡，台北可以不管你 100 多年的建築，你自己的屋主即使想要保留，可是我硬把你拆掉。我們這裡應該要有不同的想法，我也替蘇處長抱屈，其實它已經編列預算在那裡，然後他必須要去執行，可是當初的都市計畫，在日本時代就規劃了，日本時代弄這樣的都市計畫，它沒有去尊重在地聚落的紋理，它從中間就把它硬切割掉，其實這是它的統治手段，日本人來這裡做殖民統治，它把你原來聚落的紋理，硬生生的、很粗暴的，就把你切割掉，說實在的，它是一個統治手段。

我的想法是，這個東西如果需要保存的話，剛才大家都在討論說，從文資法這個角度，我也不太認同，但是文資法是最後的手段，最後不得已，

我們想辦法把它擋住。照理講，應該要怎樣讓都市裡面的城市風貌能夠有更好的方式，甚至像這樣的建築保留之後，這個老厝有古井、有洋樓，加上其他巷弄，變成一個完整的內惟聚落文化區域，然後透過都市計畫去重新檢討，再透過文化局去做一些規劃，甚至可以為當地帶來更多經濟機會，這樣的文化保存才有意義，走到這一步，我覺得工務局也是很辛苦，因為他們的預算如果沒有執行，有很多人會告到監察院告你們，為了很多包括消防的公共安全沒有維持等等。現在李家提出一個兩全其美的方式，你開路就開到我後面一、二公尺那裡，消防車應該是可以進去的，它的公共安全應該是可以維持的，他也願意把李家古厝捐出來，只要保留他們年祭祠的部分，其實他們願意把它捐給文化局，讓文化局當作展館，舉辦各種活動。這個跟剛才周議員講的那個戲院是不一樣的，他自己的屋主是願意這樣保存的。我也很感謝蘇處長，現在你們的工程進度到哪裡？會不會繼續下去？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工程是在去年 12 月 13 日決標，從 3 月份開始進行拆除工程，目前因為李氏古宅有一點聲音，所以我們目前先就剛才議員提到後半部的部分，就是西邊的部分，我們總長是 80 公尺，李氏古宅範圍是 32 公尺，剩下的 48 公尺我們已經先把地上物拆除，我們會先整理拆除後的廢棄物，這邊的部分我們再會同文化局，就相關的建議事項我們再來討論。

張議員豐藤：

所以你們就要等，工務局有沒有做任何動作？處長，如果只開到它後面一、二公尺那個地方，公共安全有沒有問題？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現在開進來因為它是一條 6 米巷道，剛才所提的部分，還要考慮相關的迴車問題，這個部分我們還是要到現場去會勘，因為它有牽涉到私人土地。

張議員豐藤：

就工程來講是有辦法解決吧？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八十幾公尺，如果有特殊原因，我們可以把這個工程做減項。

張議員豐藤：

盧局長，星期五是文資審議委員會，當然文史團體也有提案，希望把它暫列古蹟，先做這樣的處理。就這個事情來講，我也不是文史團體來找我，我就一定要這樣做，其實大公陸橋文史團也有找過我，他們認為這是

高雄市的第一條陸橋，我認爲這個需要更多討論，它到底有沒有美的價值，或者有歷史的價值，才需要保留下來。這個李氏古厝我自己也看過，其實它對於內惟在地聚落保留很多很特殊的建築，其實是很有趣的，否則將來我們子孫長大後，高雄還剩下什麼東西？內惟那邊如果全部房子都建起來，到底還剩下什麼東西？我們的城市是不是有比較有趣的地方可以讓人家來？我很懷疑。全世界最宜居的城市，大家最喜歡的城市，前三名就是紐約、巴黎、倫敦，你看巴黎，巴黎把很多過去美麗的建築保留下來，然後招來很多觀光人口，對巴黎來講這是一筆很大的收入。

我覺得文化的保存應該跟經濟要同時，當你把這個東西保存下來，其實你要有配套的東西，把很多能夠讓這裡的文化活動，甚至要有很多導覽和很多故事，讓這個地方整個活絡起來，帶來更多人、帶來很多經濟機會，對在地人來講，第一、他的安全能夠兼顧；第二、他也能夠獲得一些經濟利益，這樣的文化保存才有意義。現在到這種地步，文資審議委員會，我們再看明天星期五的結果是怎麼樣？但是我期待盧局長和楊局長能夠在內部跟文化局針對這個案子開一個專案會議，不然的話，新工處不知道怎麼辦？就懸在那裡。蘇處長，如果你真的就這樣把它開下去，這個是另外一個高雄文林苑事件，你要很小心，我也會坐在現場抗議，雖然有很多在地人跟我陳情，叫我不「黑卒吃過河」，「那裡不是你的選區」。但是他有一個訴求我非常不認同，就是他們以前的陳氏古宅都已經被拆掉了，爲什麼李家古厝可以保留？這樣不公平。我的看法是，過去或許我們的市民大家對古蹟維護和文化保存沒有概念，或者還沒有到那種階段，然後被拆掉，其實被拆掉，如果換作我家古宅被拆掉，我會更努力，其他古宅我會想辦法努力去參加這個運動，讓其它古宅可以保存下來。而不是說我家古宅被拆掉，別人家也一定要拆掉，這種心態非常要不得。盧局長，你可不可以在下星期的市政會議把這個案子提出來？然後讓市長在市政會議做一個討論，然後做一個裁示、裁決。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可以不用到市政會議，現在已經在處理中，包括我們市政府也希望李宅的人能夠自己內部先整合好，他們也提出相對的方案，看他們現在狀況如何，事實上他們所提的方案中，過去也有案例，坦白講也是比較有靈活的做法，就是東西捐出來變成公產，但是宗祠是可以放的進去的，在新竹是有這樣案例的，非常成功，因爲他會疼惜他的祖宗還在裡面，所以他

會整理得非常好，其實那個是有很多共同利益可以創造的，這都不是文資法可以處理出來的，但某種程度要大家有共識也是真的，這段時間我想府內會先跟李宅的人繼續磋商，先不會做出立刻拆除的決定，現在狀況是這個樣子，但可能不是市長說拆或不拆這樣的平台可以處理的。

張議員豐藤：

好，那會不會如果說有這樣一個初步結果，都市計畫是不是要跟著做整個檢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如果它是，那當然就不能繼續維持為道路，早先這種道路劃格狀，你剛也提到就是接續改正，接續改正的確是造成今天城市市容比較好，但是它背後政治動機也不好，這都是歷史，那這留下來都市計畫的格局，如果遇到今天這樣的保存話題，他該變也就該變了嘛！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工務局你是不是可以答應這結論還沒有出來，不要這樣就拆下去哦！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議員也知道，市政府對於文資或者文史其實都是非常善意的，包括哈瑪星的廣³，包括公園陸橋底下的文資團體，都已經把他審議過，所以我們這些該做的幾乎都已經停下來，議員剛剛也提到，尤其對我們工務局來說，執行預算就相當於執行命令一樣，預算就是一個命令，工務局現在承擔的壓力很大，包括已經被拆除的這些人的聲音，還有包括監察院在調查的動作，目前都在持續進行中，當然我們現在面對不同的聲音，我們也從善如流，市府目前就剛剛盧局長所說的，我們現在都暫停，那暫停的結果就是已經拆除的這一段，大概差不多是 48 公尺，我們要先做一個妥善的處理，妥善的處理是不是先開闢這一段，不要讓它一直放在那邊，我們也正在思考中，當然剛才也說過，48 公尺長，寬廣才 6 公尺，那會涉及到一個迴車道的問題，如果按照建築技術規則這個理念來說，6 米寬的道路，超過 35 公尺就必須要設迴車道，否則你車子進去只能「倒退嚕」，所以這個我們會再研究，剛剛議員有提到說工程上有沒有辦法對這個迴車道來處理，這要看看附近有沒有適當的空地，我們都會做整體的考慮。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張議員豐藤的發言，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3 點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

我們今天所有局、處的首長，還有各科室的科長，還有我們高雄市的市民、朋友，大家好。首先想要請問的是我們工務局。局長，我想請教一下，從我們去年開始，我就一直在關心鳳山文建街的問題。我不曉得你現在處理的程序到哪裡了？但我要提醒你，已經七、八個月了，然後我一再的提醒你，這個費用不多喔！不曉得為什麼？你們有歧視是不是？我先代替我們埤頂里感謝你花了 1,800 萬將近 1,850 萬，打通我們那個埤頂街 118 巷跟埤北街那個路口，因為那個真的是長期以來的問題。謝謝你花了 1,000 多萬，而且才花了三個月的時間就能迅速的把它打通，謝謝你。但是我一而再、再而三拜託你們工務局，把我們文建街這個地方，有安全問題，有非常嚴重的安全問題，人身安全、財產安全問題的文建街，拜託你們把它打通，這裡總費用只需 819 萬，你們自己評估出來的。從去年的 8 月份到現階段，現在已經是 4 月份了，去年的 8 月到現在 4 月，你到現在都還沒有一個著落。上一次的定期大會，你也親口跟我承諾說你們會做。你們已經處理到什麼程度了，叫我別問，不要在議事廳上問。我順應你們、尊重你們，你們仍然沒有做。849 萬做了快一整年，連動都沒有動，這 1,849 萬一下子就做好了，三個月就做好了。這個能不能跟我說，你有什麼問題，局長。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有關於全市性的道路開關，還是道路的擴寬…。

李議員雅靜 :

你先跟我講，你做到哪裡了就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我只能跟你說，有關於道路的開關跟打通，都有…。

李議員雅靜 :

我們是不是有六大標準，我這裏都符合了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對。

李議員雅靜 :

六大標準的第一大要件就是安全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要跟議員報告，就是有很多地方都沒有符合。

李議員雅靜：

我已經符合了，我們還有消防局，也有會同所有單位來看，它真的有急迫性，為什麼你就是不幫我們這些人的忙呢？我們這些 1,000 多戶的居民，就不是人嗎？我們這些人的性命，就不是生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你這樣講，別的地方也是一樣，對不對。但是我跟你講過了，我們會做一整體的考量嘛。

李議員雅靜：

是這樣的，但是我已經先反映了，你也答應我了，它有很困難嗎？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在議事廳都已經說過了，所有的議員都一樣，我沒有辦法在議事廳承諾說，哪一條道路可以打通，哪一條道路可以開關。

李議員雅靜：

這樣的意思是說，你講的話我都不能相信，不能聽就對了。主席，他的態度不負責任，叫他出去。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什麼時候有跟你承諾說，我可以馬上就可以打通。

李議員雅靜：

秘書長有跟你講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

李議員雅靜：

這樣是不是要叫秘書長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你們怎麼協議的我不知道，但是我們新工處在做前期的作業，我可以跟你講，我有在做先期的作業。

李議員雅靜：

你們做到哪裡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就請新工處的處長跟你答覆一下。

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件事本來是你先幫我追蹤，那裏不是一、二戶的問題，那不是便利性的問題而是安全的問題。我跟你講，我有時間壓力，因為你們今天如果一年內，沒有做好的話，那邊就沒有路可以走了。那裏是我拜託一個私有地主讓我們先走。那裏私有地如果封閉起來，就剩 2 米路而已，你叫那邊 100 多戶的人要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我要請教，就是這個問題…。

李議員雅靜：

我不相信新工處處長都沒有跟你講過這件事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問題是現在才發生嗎？

李議員雅靜：

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是說這個問題是現在才發生的。

李議員雅靜：

對，去年才發生的。因為那個地主才剛換人。以前的地主是以前的舊里長所有，他都有留路，新的地主要做他自己的生意。我跟你講，這件事情如果你不知道，這樣就是處長不對了，你看要怎麼處理。

主席（周議員鍾滋）：

我們請…，現在既然講說請處長，就請蘇處長答覆。局長你請坐下。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路的開關，基本上我們已經做完設計，相關的經費，我們還在籌措之中。

李議員雅靜：

你籌了快一年，處長，人家秘書長當著議長，我們在議長面前和我們科長大家都講，沒關係，你就簽上來，市長會幫忙。你們到現在還…，你們跟我講了一大堆，跟我牽拖一大堆，轉一圈，你們都還沒有做。不要這樣好不好，有困難跟我講，別把我弄得團團轉，我不喜歡你們這樣子。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剛才已經報告過，我們這個案子，都已經設計好了。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你們都設計好了，你們去年就設計好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今年把它整個圖都做好，那我們還是…，剛剛局長也報告，我們是要一個整體的考量去籌措經費。

李議員雅靜：

秘書長不是有指示了嗎？你要講幾遍。處長，你要我跟主席講中斷時間，等一下都不要開會，等秘書長來再開。這件你看要怎麼處理，你一再地跟我講，叫我不要問，你一定會為我處理好。819 萬不是 8,000 多萬，不是不說話就可以沒有事，這件事在會後你和局長會後來找我，請坐。然後還有一件事，我們鳳山行政中心分一、二期對不對？今年已經開始動工了，我不曉得這個是誰負責的，我們工務局嗎？那前期的規劃是哪一個單位規劃的，還是新工處，那請處長。

主席（周議員鍾滋）：

蘇處長請說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謝謝主席，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只要請教你一個問題。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李議員報告，前期規劃是由秘書處，我們只是…。

李議員雅靜：

秘書處，包含第一期坐落的位置、道路及規劃都是秘書處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秘書處先委託一個建築師事務所規劃，我們…。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執行單位。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他規劃完成之後，他們把第一期的位置預留之後，新工處現在的任務，就是針對我們要蓋的第一期辦公室，有幾個單位要進駐的位置，我們來做公開徵圖。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是…，規劃是秘書處，然後你們是接著後面的執行，對不對？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是。

李議員雅靜：

沒關係，我再問秘書處。再來，我想請教的，是我從去年就一直拜託我

們工務局，我們的青年公園其實有必要稍微整頓一下。我也知道一開始我們的青年公園就已經規劃好了，而且已經一而再、再而三的修改，我有看到後面的版本，其實我覺得你們真的修改的很好。那個設計師的概念，我也非常的認同，我不曉得爲什麼，到今年依然沒有編列預算來整頓青年公園，不曉得局長，你知道這一段嗎？

主席（周議員鍾滋）：

楊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我所了解的，我們都有在設計，但是在過程中因爲我們鳳山這邊各界的聲音都不一樣，有很多意見。所以目前我們的進度並沒有停止，養工處還積極在整合中。

李議員雅靜：

我想局長跟處長你們都是非常有魄力，非常有專業的。不要因爲其它的一些小小聲音就停頓了我們該做的有所作爲。又譬如說，我一直在講，像這些其實才是我們首要去做的，該整頓的，然後把它整理的市容更漂亮，因爲它已經現有既成在那邊了嘛，你只是把它整理得更漂亮，這個才是我們第一要做的。第二、再來看那裏有需要我們蓋新的，比如說：我一直講你爲什麼搶先要在去年底做公 28，你現在公 28 公園，去年就落成了。現在那邊像什麼呢？你去看一下，像廢墟。爲什麼要這樣？地政局花了多少、支援多少？你們有去做過評估嗎？花了 4,350 萬元給他們做公 28。你有去看你的成果嗎？你們花的錢花在哪裡？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基本上公園開關是工務局的事情。

李議員雅靜：

你們要給錢，有請他們做過效益的評估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一部分，內部應該是有評估過。主要是附近就是誠義社區那邊，其實居住的狀況還滿不錯的。有那些反映出來…。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不要緊張。其實我也肯定公 28 坐落在那裡。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有必要將我們的資源分散嗎？在我們財政拮据的狀況之下，我們把資源集中在那些我們馬上整理過後就看得到的。我現在針對的公園，你爲什

麼不要這樣做？你要浪費一些資源在像譬如說公 28 這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爲什麼公 28，我們在合併的第一年就趕快選那個？第一個，土地沒有問題。第二個，它是廢棄或違規車輛的堆置場。其實對於剛剛謝局長所說的，那邊的社區是很優質的，可是環境很不好，又有拖吊場在那邊。

李議員雅靜：

但是你沒有這些人力、能力、財力去做後續的工作。就像人家所講的，生孩子容易、養孩子難啊！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後續的維護管理方面，剛剛議員有說到變成廢墟，我覺得應該是不可能。

李議員雅靜：

就是和我們想像的完全不一樣，拜託你去看一下。把我們這個幼兒照顧好，不可以嗎？你花了 4,350 萬在那裡，它卻比我們一個大東公園還糟糕，你應該先把我們的大東公園做好。大東公園你從以前到現在都還沒做好，你造成多少困擾，你知道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東公園部分，4 月底 5 月初就可以完工。但是如果以大東公園把它比擬我開關的公 28，開關完了以後變成廢墟，這個我們沒辦法接受。

李議員雅靜：

去看一下，因爲你們有很多事情一直在拖，我不方便一直在這邊跟你講，不要讓大家太難看。老實說，我很認同工務局，你們管的工作真的很多，大家都很辛苦。真的，我都有看在眼裡。我的意思只是想要建議你們，是不是可以集中資源，不要想到什麼就做什麼，整個彙整一下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的選區——鳳山，你也知道公 28、黃埔、大東、鳳山頂庄還有五甲，其實合併的第一年，市府投入的經費，我們也知道鳳山僅次於三民區，相差大概 5,000 人，說不定沒有多久就變成高雄市的第一大人口區，所以我們的資源其實投入很多，在有限資源投入很多在鳳山區，議員應該看得到。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我的重點只是要你們先集中人力資源，然後著重幾個地方。譬如鳳山的百榕林，就是我們講的大東公園，那邊是我們的一個地標，加上對面有大東藝術文化中心，如果你那邊先照顧好，整個亮點就起來了，你

有必要這邊做一做、那邊做一做嗎？結果到處做做，反而公 28 讓人看笑話。我不是說你們不好，我真的認同你，因為你把那個地方弄得很漂亮。問題是裡面的花草沒有人照顧，雖然那是我們自己種的，但是種得奇奇怪怪，你去看一下就知道，為什麼我會這樣說。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今天會議結束後，我會過去看看。

李議員雅靜：

再請教你一個問題，我一直在推動鳳山自行車半日遊或文化公車一日遊的部分。我在前些日子有邀請觀光局、文化局、區公所和相關單位，以自行車做鳳山的半日遊。可是我發現我們鳳山的自行車道其實不友善，我想要聽聽局長對於鳳山自行車道是怎樣的規劃？還是鳳山目前並沒有這樣的規劃設施？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李議員這個意見實在很好。我個人覺得鳳山長時期以來，因為都市計畫造成目前鳳山人口這麼多，共有三十幾萬。但是巷道狹窄，能夠變成人行道的，把人行道的寬度加到人可以行的，甚至加上自行車也可以行，條件實在很難做。

李議員雅靜：

像我們的大東公園旁邊就有自行車道，我就覺得那邊做得很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在這個街道的部分，有條件的是不多，我們目前工務局已經將這個鳳山溪沿岸跟我們的水利局合作。鳳山溪沿岸從大東公園開始，往下游會一直串聯到我們的前鎮河。也就是說可以從我們的前鎮開始騎、或從鳳山開始騎到夢時代，這個都可以串聯。我們已經把初步的路線規劃了，路面也都整理了，包括那一個牌子。尤其是從前鎮河那個通道，譬如說從中安路接明鳳到我們鳳山溪的右岸一直再往上都有規劃，這條路線是一條很好的路線。我們會跟水利局合作，鳳山溪整治完成以後一併會將自行車道整個串聯起來。〔…〕對，我知道。〔…〕我們會盡力來找出鳳山，尤其在舊城裡面，怎麼樣有一個自行車的旅遊路線出來？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下一個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今年在審總預算的時候，我針對世運主場館，教育局主管、體育處主管編列支付台電電費案把它擱置。主席，時間先暫停，請體育處長和郭技士進來。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時間暫停，請體育處的相關人員進來。

蕭議員永達 :

陳處長和郭技士，你們請坐。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質詢時間恢復。

蕭議員永達 :

我把世運主場館的電費擱置，擱置的原因是因為世運主場館花了 8 億，去蓋太陽光電板，那個就是一個大型發電廠。既然是發電廠應該是台電給我們錢，怎麼我們還要編 733 萬來付電費給台電，所以我把它擱置。擱置完以後，我一直在尋找這個問題的答案，我今天終於知道答案，答案有兩個，第一、違法賣電，你賣給他的電是低於法律規定的價格。第二、台電電表有問題，我來證明給你們看。所以我今天的標題叫做「面子裡子都要，台電吃高雄人夠夠。」來，下一頁，這個台電賣給一般民營電廠的電，前 4 家是台電的子公司，一度電都 3.98 元、4 元、3.72 元，他賣給王永慶的麥寮是 2.32 元，麥寮還賺錢，因為平均花 1 度電的成本大概是 2 元，所以賣 2.32 元，麥寮都還可以賺錢；台電 1 度電賣多少給我們議會呢？1 度電是 3.13 元。但是他跟民營電廠買電的，都遠高過賣給我們。下一頁，這個高雄市政府 3 個單位，分別跟台電買電的價格。教育局的世運主場館 1 度電 2.25 元，原來是 2.14 元，兩個月前 2.14 元。我把它的預算擱置以後，處長，台電就行文給我們。所以這個 2.25 元是從什麼時候開始？請處長回答一下。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請陳處長答覆。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

公文來的時候是 3 月 1 日到 102 年。

蕭議員永達 :

3 月 1 日才改 2.25 元，之前是 2.14 元，那就是因為議會擱置了這個預算，台電就把電費調高了，這是樣嗎？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

台電的講法是按照他的成本，迴避成本的計算，這是台電的說法。

蕭議員永達：

你請坐。環保局 1 度電是 1.84，工務局養工處處長你跟台電簽約時，1 度電是 2.18，是不是這樣？

主席（周議員鍾澣）：

請養工處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是。

蕭議員永達：

我們賣給台電的價格就是這個樣子，我手上有一份公文，下一頁，這是經濟部今年 1 月 1 日由部長發給各單位的公文。爲了鼓勵太陽光電，如果家裡裝設，1 度電有 7 元到 13 元，自己花錢。如果是全額，是由經濟部能源局補助，1 度電最低要 2.33。前一頁，這是一般民間買的，你如果自己家裡裝設，1 度電台電就是跟你買 9.2 或 8.3。這就是如果全部都是經濟部能源局出的，1 度電最低 2.33，有的可以高到 3.73，但是絕對不能低於 2.33，這是經濟部長發出來的公文，這是最低的公文。養工處趙處長請問你，這樣是不是已經違法，你跟台電簽約的約，這樣有沒有違法？

主席（周議員鍾澣）：

請處長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至於 2.33 的部分，我們的部分是 2.18，相形之中就差了 0.15，這個部分…。

蕭議員永達：

2.33 是最低的，不能比那個再低，再低就是違法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是先講最低的部分。

蕭議員永達：

所以你現在的簽約是違約的價格。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會正式行文告訴台電，我們要求變更。

蕭議員永達：

會行文給他嘛！請陳處長回答一下，我們的合約 6 月到期，對不對？

主席（周議員鍾澣）：

請處長說明。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對，今年 6 月。

蕭議員永達：

所以到期以後，最少也要 2.33 對不對？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對，我們會…

蕭議員永達：

還不只是他回給我們的 2.25，是不是應該這樣？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是，我們會努力。

蕭議員永達：

會努力嘛！如果做不到呢？應該要做到，做不到就違法了，這經濟部發出來的公文，是這樣嘛！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是。

蕭議員永達：

我來跟各位講一下，因為這個不是基本常識，所以稍微跟大家講一些電的基本常識。世運主場館是幾瓦呢？根據世運主場館的基本資料，它的設備容量是 1,000Kwp，1,000Kwp 是 8,844 片。1,000Kwp 是什麼意思呢？1Kwp 就是每小時發電 1,000 度。高雄市平均的日照是 3.6 小時，所以世運主場館平均一天發 3,600 度電。那我怎麼知道，因為我以前在高應大電機系教書，所以這個對我們來講是基本常識而已，這乘一乘就知道。所以一個世運主場館平均發電 3,600 度，那一年 365 天，世運主場館一年正常發電 131.4 萬度。那跟實際有沒有符合呢？跟實際提出的報告是符合的。提出的報告，99 年是發 134.4，100 年扣掉 12 月，11 月就是 130.8。所以這個基本公式，大家要知道怎麼算。所以太陽光電在世運主場館一天發電 3,600 度。所以如果世運主場館一天用的電量，沒有 3,600 度，市政府需不需要編預算給台電，應該不需要吧！因為我們發電是 3,600 度。到底用多少度電才是合理，世運主場館一天發電 3,600 度，到底用多少度電才合理。下一頁，我就說，台電的電錶真的有问题，我來跟大家報告一下，趙處長請你站起來，這個數字到底對不對？中央公園 12.7 公頃，中央公園那麼大，又有一個捷運站在那裡，燈火通明那麼熱鬧，高雄市最熱鬧、人最多的地方，結果今年的 1 至 3 月它是用這麼多度電，1 月份 1 萬 3,900 多度，平均每天用電 464 度；2 月份每天用電 600 度；3 月份 545 度。趙處長這數字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平均的度數…。

蕭議員永達：

就是除以 30 的意思，就差不多這個數字。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知道，有點奇怪。

蕭議員永達：

就是中央公園每天大概用電有時候 400 多度，有時候 500 多度，最高大概就是 600 度左右。陳處長我再問你，中央公園 12.7 公頃，世運主場館其實 1 月份都沒有辦活動對不對？主要辦活動是在 2 月份，3 月份有沒有辦活動？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目前還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啦！3 月已經過去了，什麼目前還沒有，就是沒有啦，現在已經 4 月了。1 月、3 月沒有辦活動，各位，世運主場館如果沒有辦活動，它跟中央公園有什麼差別？就是沒有差別，就是一個大公園，大家都可以去。世運主場館真的要用電是有辦運動賽事，或辦演唱會，晚上把燈全部都打開，世運主場館跟中央公園才有不一樣的地方。所以你 1 月跟 3 月都沒有辦活動的時候，中央公園平均一天 464 度，世運主場館 5,615 度，是它的 10 倍以上。它們兩個面積差不多，都十幾公頃，處長，請你解釋一下。兩個都沒有辦活動，土地面積也差不多，世運主場館幾個員工請回答。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目前我們接管後，現在有 6 位。

蕭議員永達：

大家聽好，6 個員工，用電是別人的幾倍？十幾倍。你覺得這樣合理嗎？需不需要調整一下？都沒有辦活動，用電量還比中央公園高 10 倍以上，還是不是超耗能，這樣有節能減碳嗎？用電是 10 倍。回到上一頁，剛剛我跟各位報告過，世運主場館一天發電 3,600 度，跟你實際寫出來的數字差不多。下一頁，你只要控制在 2,000 度以內，1 度電它賣給你 3 元。這本預算，你控制在 2,000 度以內就好，不用到四、五百度，2,000 度以內，這本預算書的電費不只不會編在歲出，還會編在歲入。換句話說，你蓋世運主場館太陽光電板，照常理，那個應該是歲入而不是歲出。你請坐。工務局長，我這樣講合不合理，這以前是工務局蓋的，控制在

2,000 度以內，我們就是歲入了。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非常認同。

蕭議員永達：

那你覺得本席剛剛講的合不合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都合理。

蕭議員永達：

那你覺得控制在 2,000 度以內，以你們工程的角度，做不做到，因為它都沒有辦活動，就跟公園都一樣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它那邊是在建築物裡面上班，我不知道到底上班的情形…。

蕭議員永達：

若每個人發一台冷氣吹也不用那麼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應該要檢討一下，我是建議體育處針對剛剛蕭議員所說的，去查看看，到底這些電用這麼多，是用到哪裡去了。

蕭議員永達：

用到哪裡我告訴你，就是台電的電錶有問題。所以我剛剛一開始告訴各位，為什麼我們要編歲出預算 700 多萬給台電，就是兩個，第一、賣電違法，經濟部規定，一度電最低 2.33 元，我們是 2.14 元。第二、看這個電費也知道，總共 6 個人去那裏上班，跟中央公園比起來，你平常沒什麼人，中央公園人一大堆。結果你每個月用電量，統統都不辦活動，你是它的 10 倍以上，你們覺得應該嗎？陳處長請你站起來，這件事情坦白說，你的專業是體育不是發電，你沒有錯誤，但是你有責任。有責任的原因就是現在是你負責，高雄市接管，以前是體委會。你覺得是不是應該檢討一下，然後立刻跟台電聯絡，要求他們比照經濟部的公文 2.33 元，做不做到？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陳處長答覆。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今天回去我們會發文，請台電遵照法令的規定來幫我們處理。第二個部

分，電費我們一點補充，就是原設計是中央空調，我有跟同仁討論過，我們有些改進的空間，譬如變獨立的空調設施。那部分有幾個可以調整的部分…。

蕭議員永達：

中央空調可以不用開，你就只有 6 個人，就一人發一台冷氣在前面吹就好了，能用多少錢，開中央空調幹嘛！總共就 6 個人而已，還開中央空調。

體育處陳處長武雄：

它這裡面有…。

蕭議員永達：

你就獨立空調，買一台箱型冷氣吹就好了，不用中央空調。請坐。我叫你檢討你要實際去檢討，電費是嚴重不合理。每天 5,000 多度是什麼意思你知道嗎？1 度電 3 元，6 個人一天要 1 萬多元，光電費就 1 萬多元。我為什麼說台電「吃人夠夠」，這個叫什麼，錢是叫做裡子。我給你們看看台電怎麼拿面子，放台電的形象廣告給大家看一下。台灣電力公司對外宣傳，他們現在盡量不用煤，不用石油來發電，用什麼呢？用太陽光電。他用太陽光電，他的形象廣告是用誰做主體，很抱歉，就是被吃定了的高雄市政府，我們讓他吃了那麼多錢，結果他又用我們做形象廣告。放一下台電的形象廣告給大家看一下，看他怎麼做自我宣傳，畫面放大一點，這是台電對外的形象廣告，前面一點，再前面一點，到高雄市政府哪裡。對，停，這台電對外的形象廣告，你上台電的網站去看，一座太陽能建築物，為地球保留一片森林。這樣好不好聽，好聽啊！下面是高雄世運主場館，全部花的錢都是中央的錢，台電一毛錢也沒出，結果他用最低的價格 2.14 元，遠低於經濟部的規定，跟我們買電，賺進我們的錢，用…。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謝蕭永達議員的質詢。休息 5 分鐘。

主席（周議員鍾滋）：

繼續開會，下一位登記質詢的是林宛蓉議員，請發言。

林議員宛蓉：

主席、工務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關心市政的鄉親長輩，大家午安、大家好。今天我還是一樣的，我就像傳道士一樣，希望大家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

瑞祥高中是一個具有規模的完全中學，瑞祥高中位於前鎮崗山仔，可以說是人口最密集的地方，但是瑞祥高中四周環境急需改善，為什麼呢？我

們就一一地來看我今天的訴求，我們也請工務局長、養工處處長、都發局局長，還有相關單位，我們共同仔細來聆聽一下。瑞祥高中是一所完全中學，它的面積有 4.887 公頃，高中部有 27 班、國中部有 65 班，教職員、學生總數大約有 3,300 人，每天上下學時造成交通壅塞、動線混亂，也影響了整個交通安全，上下學時人潮湧現，東西南北都有人車竄流，瑞祥完全中學的校門口位處於十字路口的中央、動線複雜，學生穿越路口非常的危險。

局長，你們看一下這一條是班超路，這一條是崗山中街，崗山中街原本是二線道，但是經過瑞祥高中時路面就縮小成一線道，你看，有多危險，因為有 3,300 個學生，那天我們去拍照的時候，剛好國中是 5 點半下課，高中是 6 點半下課，因為我 4 點半去會勘，有養工處、交通局、交通大隊，還有瑞隆派出所、瑞祥高中的團隊，那天就是這樣的混亂。有很多的相關單位都來會勘，這是瑞祥高中面臨凱旋路，它的紅磚道鋪設未完整，凱旋路這一段，包括市民朋友都去檢舉，瑞祥高中也去檢舉，學校這一段很混亂、市容景觀也很難看，這裡就是因為不夠漂亮，常常有往生者的家屬到這裡燒庫銀，家長都一直跟我反映，說…，接下來你們自己去想，我不要再講。我建議，我們經過會勘討論之後，目前已鋪設紅磚，種植的樹木也暫時改善了，已經把常在燒庫銀的那個區塊種了二棵樹，這部分本席建議，我們崗山仔的瑞祥高中，要像雄商面臨民權路就改建成風鈴步道，這是本席的建議。我們可以跟居民拉近距離，做穿透式的圍牆景觀，剛剛的景觀造景非常的漂亮，這一條就是我們的崗山中街，我們如何做社區總體營造，崗山中街只有一條路，但是瑞祥高中的教職員、學生總共有 3,300 人，早上如果從班超路的正門口進去，真的很混亂，所以建議我們的局長、都發局的局長，養工處的處長，你真的很有魄力，我希望你可以做得到的，因為這一條如果退縮，做一條自行車道，讓我們的孩子可以從後面的忠誠路進出，學校前面是班超路、後面是忠誠路，如果讓 3,300 人都從前門口進出，實在是非常擁擠，這是本席的訴求，把崗山中街做一個退縮，做成通學步道、小孩子的自行車道，前門班超路的這一段，沒有家長接送區，也是很凌亂，忠誠路這一條也一樣。

再來，凱旋路，這個學校是面臨凱旋路、崗山中街、忠誠路、班超路，本席要建議的是，如何讓瑞祥高中跟民衆親近？我們來好好的規劃設計，營造出社區總體營造的價值。楊局長、盧局長，這一條是凱旋路，未來捷運輕軌就從這邊路過，中山路以東到班超路，本席曾經在這裡講過，捷運局跟台鐵局有跟我會同，已經答應承諾要做了，我也非常感謝趙處長，那

一天台鐵局、一些里長及養工處的人有去會勘，細節我就不再講，因為我這樣講趙處長可以了解，凱旋路將來輕軌會從這邊經過，臨港線從這裡經過，瑞祥高中剛好就是在這一塊，是崗山仔地區人口最密集的地方，如果要來搭乘捷運，他們都會騎腳踏車或摩托車，不是很便捷，所以如果有輕軌的話，在瑞祥高中這裡就可能設一個站，這部分本席是希望，就像雄商規劃比較漂亮的景觀改造，這是本席的訴求。

忠誠路要如何用穿透式的藝術廊道？所以瑞祥高中是一所非常有規模的學校，師生有 3,300 人。在我們的崗山仔裡面人口最密集的地方，也是忠誠路、凱旋路還有崗山中街、班超路四周圍起來，所以說這是本席今天要在這裡訴求的，希望趕快在今年先編一個規劃設計費，都發局盧局長你應該也有看到，你對總體社區營造也很內行，我也要謝謝你，我們工務局團隊是一個很強的團隊，尤其是我們的趙建喬處長，你很有魄力我知道，希望你能幫忙本席這裡的訴求，我們楊局長很厲害就對了，給你肯定希望趕快去做。

接下來，前鎮區明正公園在民國 97 年的時候改建以後，成為民衆休憩的場所，大家很喜愛，這是以前在龔處長當處長的時候有跟他去會勘，經過大家的努力之下，把我們的明正公園改造得很漂亮。來，這是很醜的時候，這是明正公園改建中的狀況，好，現在的現況已經這麼漂亮，入口是美輪美奐，明正公園現在也可以讓孩子休憩，老人去運動是一個很好的地方，但是我們的明正公園可能是養工處當時誤會了，因為那裡有很多黑板樹，當時黑板樹可能是有要遷移，市政府跟里辦公處那邊可能有些誤解，所以他把黑板樹全數留下，黑板樹有 81 棵，本席在議事廳一直在講，黑板樹是一個不好品種的樹，但是我是尊重衆生，它是植物也是衆生的一種，也是有生命力的，在這裡不能一直說它不好，它可能不適合在人多的地方，它也要有生存的空間，我們大家都很尊重生命。所以這 81 棵要如何讓我們的明正公園不要讓一些民衆…，明正公園這個黑板樹美中不足的就是在吃飯的時候，咚！花絮掉進碗內，因為明正公園四周圍都是住戶，你知道的，明正公園漂亮，夏天都在節能減碳捨不得開冷氣，他就出來坐在門口在那裡吃飯邊聊天，在喝湯的時候，哇！四處都是黑板樹的花絮，黑板樹太過親切了，花絮到處要黏著民衆，人家也不是很喜歡他，因為是衆生，所以我不要批評它，因為陳菊市長在很多的公開場合表明黑板樹不要留，其他的樹都要留，我們在小港圖書館興建的時候，黑板樹就是不能留在那裡，別種樹可以留。你看，它就是這麼可愛，但是不是可愛的樹種，是人家不喜歡的可愛。好，明正公園原來有很多的原生喬木，那裡的

居民說我們都把它們遷移，再搬黑板樹來種，這是不是誤會？我就不知道了，因為各說各話，是不是我們將明正公園的黑板樹移走，把比較漂亮的原生喬木，像說阿勃勒，他們說有的黃黃的、開花的，你們都搬走，到底這是…？如果再追究下去可能就會有問題，本席建議說好的樹種把它找回來種，不好的品種該遷就把它遷走，…。

主席（周議員鍾滋）：

後面登記十幾個。謝謝林議員的質詢，請楊局長簡單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林議員這邊有三件事，我簡單答覆。第一個，就是說…。

主席（周議員鍾滋）：

瑞祥高中。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關於瑞祥高中，我記得大概將近十年前，議員對於前鎮高中的社區通學道著力非常的深，所以對於學子的上下學嘉惠很多。瑞祥高中這個部分，因為我們今年 101 年教育局所建議過來的國中小學的社區通學道，都已經定案，本來的社區通學是針對國中小學，因為孩子比較小。〔…。〕對，現在跟議員報告就是我們會請養工處，因為剛才議員差不多幫養工處代為規劃好了，那裡要做什麼，所以這方面我們請養工處再進一步的處理，當然對於學校的學生通學環境、對於各方面的穿透性有幫助的，我們都會盡力來做。第二個，就是那個明正公園…。

主席（周議員鍾滋）：

樹種的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我個人覺得樹木它沒有原罪，樹木它一定要適地跟適性，台中市的市樹就是黑板樹，黑板樹在我們高雄市還有 1 萬多棵，因為早期為了快速的綠化，所以種了很多的黑板樹，種了 1 萬多棵。黑板樹，唯一的一個缺點是它會竄根，所以不適合種在人行道，不適合種在距離住家太近的地方，如果種在公園，也就是說這個地方是比較空曠，黑板樹又剛好非常的挺拔，有時候它像是一個標兵，剛剛議員有提到說它會飛出來的果實、花絮是不是有過敏的情況，但是我們 3 月份才找各界的專家學者，還有高醫有關這個傳染病這方面的專家學者，他說黑板樹目前還沒有文獻醫學記載它會引起過敏，這是醫學專家說的。我在這邊講的是說如果 81 棵都在公園裡面又那麼的高，勢必要出動重機械——怪手、吊車都要進去，明正公

園好不容易在議員的催促之下做得很漂亮，重車如果進去，勢必又破壞掉了，所以我們會來從長計議。另外像那一個林議員所講的…。

主席（周議員鍾滋）：

九重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剛才議員所說九重葛的問題，其實九重葛就像剛剛民衆跟你反映的，是不是要多澆水，這是個錯誤的資訊，九重葛多澆水他就不會開花，我們若常常修剪它也不會開花，因為剛要長花苞你就把它給剪掉了，所以你看我們在中山路底機場前面的那個九重葛，如果把它剪得太低，它就不會開花，所以應該要讓它高到跟引擎蓋差不多，大概就比較會開花，而且不能夠常澆水，〔…〕對啦！就是要適當就好。〔…〕

主席（周議員鍾滋）：

所以要好好的照顧、好好管理，民衆的意思是叫你們好好管理、好好照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會好好照顧。〔…〕瑞祥高中會來處理。〔…〕我是據實以告啦！〔…〕

主席（周議員鍾滋）：

林議員，你如果對楊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說瑞祥高中的部分我們會積極來協助學校，至於說明正公園的部分我們會從長計議。〔…〕是。

主席（周議員鍾滋）：

林議員我想局長的權限可能有限，你如果不滿意可以透過其他管道請市長專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我們會來處理，我們會積極來處理。〔…〕

主席（周議員鍾滋）：

沒有啦！你說總質詢的時候，〔…〕我也知道，有道理，有道理，〔…〕有理，謝謝我們林議員用心精闢的質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我知道。〔…〕對啦！我們大概專業上跟議員做一個據實的報告。

主席 (周議員鍾澐) :

謝謝林議員精闢的質詢，下一位請陳粹鑾議員發言。

陳議員粹鑾 :

工務部門的局處長、工務部門的團隊、我的好同事、記者媒體小姐、先生、關心市政的市民好朋友，大家午安。都發局這幾年都有實施都市更新獎勵建築風貌，和環境改造的補助，我們一般都說是挽面計畫，挽面計畫補助一般是街面屋齡超過二十年以上的建築物的景觀改造，所以我們的挽面計畫有分策略地區和重點地區，本席了解我們的地段和區域，鳳山區的捷運路線有光遠路、中山路、中山東路等等有 9 個地段，可是本席有發現鳳山的中山西路，剛好在鳳山捷運站的鳳山西站，在鳳山西站的周遭，所以沒有列在這範圍內，本席覺得對四周圍的房子很大的損失啦！在這邊請教盧局長，中山西路是不是也可以列為我們優先輔導的範圍內，請盧局長回答。

主席 (周議員鍾澐) :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們的策略劃設原則就是盡量是捷運周邊的幹道，因為錢有限嘛！

陳議員粹鑾 :

中山西路剛好在鳳山西站的旁邊而已。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如果是幹道我們漏掉的就把它補進去，好不好？

陳議員粹鑾 :

這樣表示我們的盧局長很英明，這樣這個計畫更完整，謝謝，一定要記住哦！列為範圍內。另外我們高雄的鐵路地下化，鳳山這邊計畫從正義路向東延伸到鳳山的建國路，我們有增設正義站，所以鳳山車站這邊要鐵路地下化嘛！我們鐵路地下化就是要配合左營車站和高雄車站，預計同時在 106 年來通車，所以本席在上一屆質詢的時候也有提到這可以串聯左營計畫、高雄計畫和鳳山計畫，串聯起來除了捷運橘紅線以外，第三條捷運路線，所以未來在我們的左營車站和高雄車站這邊互相連結，可以說有 400 多公里網路的路線，所以我們高雄未來的交通可以說非常的方便，未來的商機也非常的好，但是本席也發現一些問題，因為我們鳳山地區，尤其最近配合污水下水道工程，所以鳳山地區到處都在挖路，鳳山地區配合這些工程全長可以說有 171 公里，所以非常的多，造成我們鳳山地區這些百姓

交通非常的不便，本席在上一屆質詢的時候也有提到說，道路挖掘總量管制這個問題要特別來思考一下，我們的工務局也有跟本席說列入考慮，但是本席在工作業務報告沒發現挖掘總量管制的具體方法、具體的報告，在這邊請教楊局長，有什麼比較好的總量管制的具體方法，還是報告什麼的，因為我在業務報告裡面沒有看到比較詳細的資料，所以針對道路挖掘的次數，還是說地區的限制，我們要怎樣來控管，請你簡單的回答。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兩件事我簡單跟議員回應一下。第一就是鳳山鐵路地下化議員也很重視，原則上大概 106 年底會完工，整個 18 公里多的鐵路地下化，總共設了大概 11 個站，所以誠如您剛剛說的，就是一條捷運，比較重要的鳳山鐵路地下化會往東延伸到大智陸橋以東，目前也正在評估，以上就是鳳山鐵路地下化的部分。剛才議員比較關心的是道路挖掘，尤其是水利局目前正在鳳山地區做污水下水道，所以路面挖掘的頻率比較頻繁，我們也有跟水利局溝通，我們每個月去查核，水利局大概都是全部管線單位裡面排名第 1 名，所謂第 1 名就是他最差的。這個部分我們對於怎麼去管控，會後我會請企劃科送一份目前在做的採行新的措施，做一個很完整的資料來給議員參考，我這邊簡單的說，第一個，我們管線單位在挖掘的前一年，就是說計畫性的管線明年要挖的，在前一年的 10 月份全部都要送到工程企劃處來做一個控管，會規定台電、自來水公司、水利局統一時間去開挖，才不會說常常去挖。

第二個就是非計畫性，所謂的非計畫性就是像民生，比如說我家裡蓋一個房子，或者建設公司蓋一個房子，那麼他就會開始開挖，以前從開始動工到完工大概要挖個 6 到 8 次，我們現在把它整合，所以一年大概可以減少 1 萬 8,000 次的道路開挖量，這部分我們會把一份詳細的完整資料送給議員做參考。

陳議員粹鑾：

謝謝楊局長，所以我們道路挖掘控管要落實啦！不要造成鳳山地區交通不便，像一般的道路挖掘有控管，今年鳳山計畫——鐵路地下化今年就要動工了，那鐵路地下化這些工程會造成更多不方便，尤其會對鐵軌週遭住戶會造成噪音干擾等等，這些問題我們要特別去思考，道路挖掘控管，麻煩楊局長要特別用心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跟鐵工局做一個溝通平台。

陳議員粹鑾：

這方面要思考周延，不要造成住戶交通不便和噪音干擾等等。雖然時間不長，但是也要特別思考一下不能造成交通不便。

另外本席針對樹木修剪，可說是城市美觀重要的一環，我們也一直都有修剪，在颱風之前修剪路樹，表示工務局養工處很關心，但是有住戶反映說，都是利用上下班時間在修剪，造成他們很多不方便也很危險，他們在上下班顛峰時間修剪路樹，修剪下來的樹枝都堆放在道路上，沒有馬上放在卡車上，很危險又不方便，路過車輛還要避開這些樹枝，很危險！工務局楊局長、養工處趙處長，我們修剪路樹的時間可以調整嗎？利用非上下班顛峰時間或假日的時候才去修剪，這樣才不會造成交通阻塞，請楊局長回答。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陳議員說的很正確，…。

陳議員粹鑾：

就在荅雅區和平路或三多路，或是在我們鳳山地區也有看到，住戶反映說，修剪是很好，但是對交通有影響，他應該在前面放三角錐，提醒駕駛注意，不要等到車輛開到前面才發現，這樣會造成阻塞和危險。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沒問題，修剪的時候是否避開上下班顛峰時間，這個我們會來調整。

陳議員粹鑾：

麻煩楊局長、趙局長做個調整，在颱風季節之前修剪是正確的，但是不要影響交通順暢造成交通不便。

另外，本席在上個會期針對南成市地重劃開發案，原先是區段徵收，因為當地地主來陳情，所以我們有計畫要來改變市地重劃開發的處理方式。謝局長，經過半年多了，好像都沒有什麼進度，現在的進度怎樣？請回答。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其實南成區段徵收，我們在今年 2 月 17 日陳處長有正式開一個說明會，有將一些制式的，就是願意改變用市地重劃方式辦理的，最後這些全部都有回收進來，人數大約 57%，面積是超過 78%，現在這個案已經簽給市長了，簽給市長就是要提案，爭取市都委會和內政部都委會，趕快增列一個市地重劃的方式，這個速度應該很快。

陳議員粹鑾：

我希望要順應民意，盡量幫我們爭取最大的權益，不要影響他們的權益，盡量全力來協助，讓這個土地開發變更案可以儘速來完成流程？這樣好不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可以。

陳議員粹鑾：

謝局長，鳳青市地重劃 3 月 30 日有土地分配公告，到 4 月底鳳青市地重劃都有順利完成推動，對不對？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鳳青的重劃，陳議員很清楚，基地的寬度是 70 米，長度是 3 公里，所以它的工程介面比較複雜，我們在 4 月公告，我們分成東工區和西工區，...

陳議員粹鑾：

謝局長，你剛才提到這個問題，你說原先的 20 米路，打通赤山和牛稠埔，這個文龍路的道路開闢案，麻煩謝局長加快速度，讓這個道路開闢案可以順利完成，帶動赤山和牛稠埔之間的流通。你剛才提到西區、東區的問題，...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東工區我要求土地開發處這邊，希望東工區先交地，西工區的部分，我們希望年底之前全部交出去，所謂交地就是把土地交給地主，他就可以蓋房子了。

陳議員粹鑾：

土地分配已經公告了，現在針對道路開闢工程的部分要趕快處理儘快打通，帶動赤山和牛稠埔的地方繁榮，他們的交通也會比較方便。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做這個土地分配的部分，...

陳議員粹鑾：

另外有關五甲路東側的開發案，現在的進度是怎樣？請教謝局長和盧局

長，因為中崙社區對外聯結道路都還沒有打通，造成地方四、五千戶大約有二、三萬人進出很不方便，等一下請盧局長針對…。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請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

鳳青這個部分，我們在去年過年前先開了一個草圖說明會，土地怎麼分配的說明會，然後在 3 月底、4 月這段時間正式公告，目前公告都還滿順利的，大家對於分配，一般我們聽到的都很滿意。我們會積極依照管控的進度來進行。陳議員剛才關心五甲路東側農業區的開發區，這個區段徵收，因為今年的土地徵收條例在 1 月份有修正，修正後這個區段徵收的規定比較嚴格，譬如辦區段徵收的時候，他要求地方政府要提出區段徵收的必要性和公益性的報告，現在這個報告我們在上星期已經發包出去，委託專家學者去做，我們要求他在六個月內，要提出內政部的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經過審議通過就送內政部的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之後我們就可以展開區段徵收的作業。

第二項，過年後我們有做一個務農調查，區段徵收它因為大埔徵收事件發生之後，裡面有一些農業區要變更的，需要對還在耕種的人做調查，調查他們是否要繼續耕作，這個地方我們初步送給內政部是要變成商業區，所以基本上九成半以上的人，大家都希望趕快開發，但是其中有 11 個人，表示他們要繼續耕作。結果我們是逐戶來打電話，其中有 6 戶是反對的，經我們向他們解說後他們也聽懂了。我們告訴他，你開發前是在耕作，開發後在還沒蓋房子之前，你雖然不能種稻米，但也可以種水果或蔬菜。結果他們就來撤銷，現在還剩下 5 戶，我們會派人向他們作更詳細的說明。如果他們堅持要耕作時，在都市計畫裡，還要劃個農業專用區，就是另外找塊土地讓他們繼續耕種，在手續上和規劃上都會耽誤到。所以對於這部分，我們會要求土地開發處針對那 5 戶人家再做訪查。這是地政局在處理五甲路農業區區段徵收的進度。

主席 (周議員鍾滋) :

請盧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剛才關於都市計畫的部分，謝局長都已說明過了，就是等…，〔…。〕進度是一樣的，現在要等務農的意願調查，還有開發可行性調查完成之後，後面我們就趕快接力賽，趕快送到內政部去審查。〔…。〕有，這些都有密切合作。〔…。〕是，好。

主席 (周議員鍾澂) :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陳玫娟議員質詢。

陳議員玫娟 :

主席、工務部門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以及關心市政的各位鄉親，大家午安。首先請教工務局，子華路經過我們長久以來一直在努力爭取，包括在爭取孟子路時，我們就一併建議了，希望把子華路打通，好不容易我們很感謝地政局，我們終於從地政局那邊找到了錢，他們願意撥這筆經費讓工務局施工。市長也到現在會勘過，工務局這邊應該有在著力了。我請教一下，現在子華路的開關進度如何？請工務局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 (周議員鍾澂) :

楊局長，請說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目前新工處的墊付案，已經送到議會來審議了。

陳議員玫娟 :

墊付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詳細情況，是不是請蘇處長說明一下。

主席 (周議員鍾澂) :

請新工處蘇處長說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

關於子華路的墊付案，已經送議會提墊付同意在案。這經費通過之後，我們已設計完成並在 4 月 20 日上網，預計在 5 月 3 日開標。這是目前的進度。

陳議員玫娟 :

經費上沒問題嗎？現在用市價徵收的部分有沒有困擾？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

現在的市價徵收有三個途徑，一個是政府的公開資訊、不動產協會的資訊、還有一個是不動產估價師的資訊。目前我們是找不動產估價師來估價。

陳議員玫娟 :

有問題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

我們現在請他們估價中，如果經費不足，我們再來籌措。

陳議員玫娟 :

在估價的同時，我們可以同時進行設計和發包的工作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已經上網發包了。

陳議員孜娟：

已上網發包，就是 4 月 20 日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對。

陳議員孜娟：

所以這程序是不會有問題的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不會。

陳議員孜娟：

好，那我要知道進度，所以這個進度直到動工為止，我希望你們隨時跟我保持聯絡，我要知道進度。好，也就是說經費不會有問題，地政那邊也 OK，地政局長，這部分應該沒問題吧！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謝局長說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經費議會已經通過了。

陳議員孜娟：

通過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是照那個數字去徵收。

陳議員孜娟：

那沒問題嘛！好，我現在相信你們，希望是沒問題，如果有問題再說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覺得像這種道路爭取了很久，其實地主都滿期盼的，如果要求價格要很高，我看這樣是不對的。本來他們的想法是…。

陳議員孜娟：

我知道，我只是問經費有沒有問題而已，那個不是地主的問題。我再請問新上國小的問題。楊局長，那時候你應該是副局長，你記得河堤路是民國幾年通車的？你知道嗎？楊局長，請答覆。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楊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是 99 年吧！

陳議員玫娟：

99 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陳議員玫娟：

99 年 12 月 16 日，我印象很深刻，因為離我生日過後沒幾天。99 年 12 月 16 日到現在多久了？一年半了，對不對？局長，我們先看楠梓德中路 81 巷到德中路的開闢工程。關於這條道路，我們很感謝市長，她非常關心。今年的 3 月 16 日，奉市府同意，市府同意就可以開始動了，然後你們在今年的 5 月動工，6 月底完工。3 月 16 日市長同意、5 月動工、6 月完工，好快的速度，這個是值得肯定和嘉獎的，表示你們的速度非常不錯。

可是，為什麼同樣一條路，那條路也是市長在河堤路打通時，他是非常關心的。因為我們之前跟新工處辦過會勘，那時因為卡到經費的問題，所以遲遲沒有下文，當然新工處曾答應我們很願意做，但是要找經費。但是市長那天在河堤路通車時，他上台致詞時，還當場宣布這條路橋要做。那一樣也是市長同意的啊！為什麼這條路只花了兩個月，就可以看到成果，為什麼我們那條路經過一年半，到現在你們的計畫書、你們的業務報告書裡，竟然告訴我在 101 年的 4 月要完成規劃、設計，今年的 4 月底才會完成規劃、設計。一年半呢！一座便橋而已，要設計這麼久嗎？有什麼困難呢？可不可以告訴我，這座橋的困難點在哪裡？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困難點大概就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我也曾向議員報告過，那個都是經費的問題。

陳議員玫娟：

為什麼剛剛我說的德中路，市長一批馬上就 OK 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個需要整體的評估和考量。

陳議員玫娟：

這個牽扯到學生的通行安全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座橋樑它的迫切性，新工處他會做評估，他評估的結果已經在做規劃、設計了；如果評估結果，他認為有這個需求，他們就要去籌措財源。

陳議員玫娟：

當然有這個需求，這是送小孩子上學的安全通行便道，這非常重要，因為前面有自由、明誠、大順，都是交通流量最多的地方，希望能藉由這座橋，讓孩子有安全回家的路。我相信新工處也贊成啊！你說的沒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我知道新工處的為難在這，他們有心但沒有錢來做。問題是為什麼市長關心的德中路說了就馬上做，而且很快就完工了，同樣都是在開路，對於德中路我樂觀其成而且掌聲鼓勵，可是為什麼新上國小這座便橋拖這麼久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它這個有一個整體的考量…。

陳議員玫娟：

什麼整體考量？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然 38 個區，每個區都有它的需求，我也沒辦法啊！

陳議員玫娟：

學生的通行安全不重要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然是重要。

陳議員玫娟：

對啊！德中路那條路也是為了不要會…，我們贊成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他的也很重要。

陳議員玫娟：

局長，這一條路你會後馬上跟我作報告，我希望很快看到你們的結果，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現在就已經在跟你報告了，不用說會後報告。

陳議員玫娟：

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現在就在跟你報告了。

陳議員玫娟：

錢呢？有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錢方面，如果它已經在規劃設計了，新工處就必須要負責去籌。

陳議員玫娟：

新工處要負責去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陳議員玫娟：

新工處有辦法籌嗎？不能把問題丟給新工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工處沒辦法籌，我也沒辦法籌，為什麼…，我的薪水給他也不能夠蓋啊！對不對？

陳議員玫娟：

局長，你當工務局長的人，你說沒辦法籌，怎麼辦？子華路是還好地政局有那筆錢，不然你也是沒辦法，對不對？所以要想辦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所以有時候我們還是要地政局來支應，就是我們的經費是有限的，所以會做個整體的評估，會做個整體的評估，好不好？

陳議員玫娟：

地政局…，沒關係，我等總質詢再跟你就教這個問題，我想市長在，可能比較有辦法做，因為既然你們沒錢就沒辦法做，我就叫市長來處理。因為那條德中路市長一出面就 OK 了，同樣這件事，因為市長也是宣示過那裡要做的，那是市長同意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都會做整體評估和做個建議。

陳議員玫娟：

好，局長，謝謝。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說市長就怎麼樣。

陳議員玫娟：

沒關係，既然你說沒錢就沒辦法做，不然我總質詢再來請教一下，看市長有沒有辦法幫我們找錢，謝謝你。

再來，請問養工處，我們要讓城市每個角落都能夠欣賞美麗的花，這是我們城市的美學，這也是市長一向最重視的地方，我也很贊成。處長，你

們要種這個花，你們的標準在哪裡？譬如種花海，我知道你們最近種了很多，我看你的報告書裡也有提到花海的部分，在第 41 頁裡面的「城市花田」。尤其我看得到的，因為這裡面有很多地點，楠梓高雄大學那邊我有去看過，在後勁溪後面，你們做得很漂亮，我們也覺得很不錯，城市是變漂亮了。但是你們種這個花有沒有什麼標準，有沒有說一定要在什麼地方種，或一定要有什麼樣的條件才能種？請簡單說明就好。

主席 (周議員鍾淦) :

請趙處長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

只要有空地，不管是這個土地能否取得，只要是地主同意，當然我們就可以給它空地綠美化。

陳議員玫娟 :

OK，只要是地主同意就可以空地綠美化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

對。

陳議員玫娟 :

這是農16，這是讓大家引以為榮的地方，非常漂亮，你看它種得多漂亮，你看多漂亮啊！我們支持。一樣，我們看這一塊，這個我講了多久了，從總質詢我講了幾次了，在左營高鐵站的台鐵站那一邊，這邊是蓮池潭了，在台鐵站出來這個空地是轉運站，這是高鐵轉運站，這邊是廣場空地；這一塊是軍方的土地綠化，這一塊土地目前…，這是西元2009年時，我去拍的，那時候還是這樣。但是今年你們去看看這一塊高鐵轉運站，人家已經釋出誠意了，我們那時候跟黃昭順立委、張顯耀立委的助理親自在這邊做過會勘，高鐵已經也同意做綠化，現在已經做得很漂亮了。這邊的空地是新工處開闢的，再過來這一塊土地我再讓你看，現在是這樣，現在你可能看得不大清楚，現在是荒草一片，你不是要獎勵花田嗎？這一塊土地你們說只要是地主同意，那時候軍方也同意借給你們，就在我質詢的那一次，有，很漂亮，花海一片。那時我們多高興，那裡的里民多高興，多少人去那邊拍婚紗照，結果真的是符合了「曇花一現」，就只有種那一次，再來就沒有了，沒有了！

後來我在總質詢又講了一次，好，有去種草綠化，沒有種花，就是種了一些草而已，又整理一下，直到現在都是這種景象。你們做了那麼多，我看你們這裡寫城市的花田，讓我好羨慕，你們有好多地方，我看了一下，你們光是說空地要美綠化的案子有 63 件，施作地點有 140 處，成績不

錯，爲什麼獨漏我們這一塊？那個我講好久了。我今天好像都在講老案子，可是問題是，我就不懂，你們只做過一次，再來就沒了。你們過去不做，我沒有話講，但是你們現在已經有累積，一直在執行城市花田這個政策，爲什麼我們的高鐵，三鐵共構的這麼大的一個門戶，出去了只看到一個荒草，看不到你們的誠意在哪裡？你們沒有把它美化，這個實在很對不起我們左營人，這是我們經過左營、楠梓最大的一個門戶，包括進入高雄市、高鐵站的一個門戶，結果你們卻把它放任成這樣，這樣有道理嗎？對不對？

再來，我要請教中央分隔島的綠美化，你們中央分隔島的綠美化，我現在也看到很多中央分隔島都做得非常的漂亮。我秀給你看，這是我去拍的，你看那個花種的那麼漂亮，沒有花的也植栽得很漂亮，這個都很漂亮。這個是市府前面那邊，我拍的不太清楚，可是你到現場看應該很清楚，你看，就算沒有花也植草植的非常漂亮，美綠化很漂亮啊！這是翠華路下來，這邊也是種花種得很漂亮，但是卻在一線之隔，請問你們中央分隔島做美綠化的標準，有沒有一定要多大的路、多寬的馬路或怎樣的標準，要多長你們才可以做植栽種這種花？處長，請簡單答覆。

主席（周議員鍾澐）：

請趙處長說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陳議員，只要道路上有分隔島，當然我們就會這樣再做一個生態綠美化，包括…。

陳議員玫娟：

尤其是大馬路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也不見得要大馬路。

陳議員玫娟：

也不見得要大馬路，對不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譬如我們現在一直想要改造鳥松再通過大寮的光明路，再通過新厝路，這整個一條線。

陳議員玫娟：

你的意思是有安全分隔島…。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只要有安全島能改造生態綠美化的部分，我們絕對會去做。

陳議員玫娟：

我再讓你看這一條路，這是我的服務處門口，你可能看得不大清楚，這個分隔島是在這條 30 米道路上，你們卻在樹與樹中間另外種一叢小矮樹的排列法，好像只是在虛應了事而已，我覺得不公平。怎麼一樣是高雄市的馬路，每一條路中間的分隔島都做得這麼漂亮，沒花也會有植栽做得很漂亮。我們這一條路我已經私下反映過一次了，結果它卻被弄成這樣，你知道這有多危險嗎？因為我們那邊有很多上了年紀的人，而這個路口到另一個路口很遠，很多人圖方便，就直接橫越安全島過馬路。我剛搬過去時，有好幾次的晚上回去都被嚇到，因為他們為了圖方便都這樣衝過來，我都要緊急剎車，那條 30 米道路上的車輛速度都滿快的。當然我知道今天提這個案子，有可能那些圖方便的人會罵我，說為什麼要做植栽把它封起來，妨礙了他們的便利。可是很多事情事一體兩面的，我覺得為了行人的安全及駕駛員的安全，這個地方一定要把它做起來，整個阻絕起來，讓他們不要在那邊跑來跑去，我覺得…。

主席（周議員鍾滋）：

請趙處長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整個高雄市所有的安全島，安全島在改造我們不可以一成不變，把每一條路都改造的生態綠美化都一樣。你看這一條路這樣子，我記得那中間種的應該是黃金榕，應該是樹形，如果說我們把黃金榕再扶植好一點，就是黑板樹和黑板樹中間像一顆球狀的樹，這種改造方式也不錯，只是缺乏一點色彩而已。如果我們再把它增加一些色彩，這個安全島也會很精采。〔…〕其實整個交通…，我們要有個習慣，就是大家要走斑馬線。〔…〕整個生態綠美化，如果以這種灌木來阻絕我們要直接穿越過去，這種概念有一點大家要討論，不能因為這樣而要改造，是因為這種不安全。而且當地的里民，講嚴肅一點，有一點不守交通規則的話，又來怪這個，我覺得這樣是不公平的。〔…〕翠華路這邊，坦白講，幾乎天天在走啦！我們都是有交代，那個都是有布置的，而且在剪修時，都是以傘型來處理，〔…〕這個我們再…，〔…〕OK。

主席（周議員鍾滋）：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我們現在休息 5 分鐘。

主席（陳議員麗珍）：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先看一下這個是在上一次大林蒲、鳳鼻頭做了遷村案民調之後，我所曾經問過的一個問題，我主要想要了解一下的就是這個案子，應該在現場有都發局和地政局，我想討論一下這個案子。大家都知道這次的民調是民政局做的，所以民政局做了這個民調之後，顯示出來大概 70% 以上，如果加條件進去，如果以地易地或是用什麼方式來做的話，你願不願意遷村？不是單純只有問遷村問題而已，就是加入其他條件之後，其實可以高達 8.8 是有遷村意願的。

所以我們就可以看得出來，在大林蒲和鳳鼻頭的居民是很想要遷村的，居民整個環境惡化的情形，我相信在場的兩位局長都聽過非常多次了，環境非常的糟糕，硬體設備也不再進步。這邊的居民長期以來，在縣市還沒合併以前，他們的生活水平就比一般高雄市的居民，是要差一點的，我想這個是大家都不能去否認的問題。所以這樣子長期的情況下，居民累積在心裡想遷村的意願非常高，為什麼在這次提出來，我覺得那個時間點慢慢已經到了，再加上我們可以看到的是高雄市政府也想要做南星計畫，在這個地方在遊艇專區一直有問題。遊艇專區要開會的時候，就會有一堆居民說，你先把遷村的問題解決了，你再來開會。他們絕不是胡鬧，因為這兩件事情事實上是息息相關的，但是市府覺得你怎麼可以這樣，明明這個是讓地方發展的事情，你為什麼要阻礙他不做，問題是遊艇專區做了以後，你說他的纖維如果沒有對環境造成影響，是不可能的；你說他的大卡車進進出出的次數這麼多，他沒有造成空氣污染、噪音污染各項環境的惡化，沒有影響居民是不可能的。眼看著就是環境愈來愈糟糕了，有這麼多人急著想要去表白的就是說，好，市府你可不可以想個辦法讓我們遷村吧！讓我們生活比較好過。

上一次民調也是我們民政局做的，做了以後發現這麼高的比例，但是我上一回在問副市長的時候，副市長的意思就是，這個部分是屬於中央的議題，地方上是無能為力的。因為這樣的一句話，高雄市政府就只好等待，就只好等了，我們一等再等，等了很久，紅毛港遷村是我上任當議員，因為等待了三十五、六年，第一個後來可以慢慢進行的案子，很高興在我們可以看得到的時間點把它完成了。但是接續而來的是大林蒲跟鳳鼻頭的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真的要再這樣子等嗎？有沒有必要什麼事情一定要倚賴中央，如果陳菊市長覺得高雄市現在民進黨所擁有的立委有 7 席，也許有夠力去中央爭取，這也許也是一個方法，但是我不知道積極度夠不夠。

我在這邊提出來的一個建議，大家是不是看一下，我們都知道其實高雄市政府的手上，地政局的手上還有滿多地，有一些地也許有很長的時間

點都沒有處理掉，也不斷的在繳地價稅，也是要繼續繳稅就是了；或是說以前所開發的成本所累積下來的，還是有一些利息要繳，因為沒有充分的去利用它，然後還在消耗市府能量的，其實也不少。再加上可以看得到，我們是不是能夠有效的處理這些地的使用，我覺得也是一個方法。

我在上個會期就曾經提出來這個建議，這個建議就是在地政局手邊還有的這些土地，我只是舉一個例，但是這個例我不知道我們能不能這樣子來使用，就是在我們的大坪頂上面的土地，大坪頂上面的土地有沒有可能像我們鳳鼻頭、大林蒲的居民所講的，用以地易地的方式來處理它。在大坪頂上面有很多我們所知道的貨櫃車的停車場，貨櫃車的停車場讓我們大坪頂上面的生活品質的確是非常糟糕。如果這兩個條件互相交換，就是把大林蒲跟鳳鼻頭成為高雄市政府自己來經營的一個工業區，而且這個工業區是完全不做製造污染的東西的，它是做什麼？它是專門做附近周遭所有工業區的這些運輸車輛的大型停車場用地，你就租給他們，然後他就永遠不斷的在這些土地上面，你就可以不斷的做承租的動作，有沒有人會要這塊地來做停車場？非常熱門，一定非常熱門，因為它距離工業區非常的近，它距離將來要開闢的道路，主要的貨櫃車的道路都非常的近。

有沒有這個可能性去說服這些人，從大坪頂上面搬下來大林蒲、鳳鼻頭這個地上面，讓我們的居民可以互相來轉換空間。當然這個是我想出來的，但是這樣子的一個計畫，也許土地不是在大坪頂上面，也許土地在其他的其他地方也不一定。有人說在中油遷廠之後，後勁那個地方也是一塊地，那個地方有沒有可能，都有可能，只要是土地的使用上，將來有可能做轉移的，我們有沒有可能這樣做，讓我們在工業區的區塊讓它完整化，然後其他的區域就是讓居民可以去那邊生活，我們可以提供他更好的生活環境。不然以你現在的大林蒲、鳳鼻頭，你要讓公車進去幾趟？不可能嘛！你要浪費多少所有的公共資源去支援他，讓他跟市區的生活一樣，我們明明看到那邊的居民不方便，但是你再也不可能要求公車處每半個小時要開一班車進去，他沒辦法提供這樣的服務。所以居民只好騎著摩托車、開車，大部分都是這樣，是不是？年紀輕一點的、有能力的他就搬出來了，其實這種現象非常非常的普遍。我在這邊第一個就是請教都發局的局長，你覺得這個計畫怎麼樣？如果在高雄市做，你們有沒有意願挑戰？請回答。

主席 (陳議員麗珍) :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說明一下，其實往回頭看兩年，甚至於三年，當初這個海空經貿城，我並不是要談海空經貿城，我說當初這個遷村的問題其實一直浮現，重複的浮現。當時的居民，所以我們當時也很清楚跟中央說，機會來了，既然要發展就把這個納入一起做產業，跟你的想法很接近。不過中央當初的回應很簡單，就是居民的意願在哪裡？所以後來才會產生研考會做的民調，事情是這麼來的。

民調出來之後，我們還記得嗎？在去年大概 3 月的時候，就是羅前執行長他也很好心，他也認為這個問題老是在講，所以他代表行政院在南部協調，當初就出現了怎麼利用它的問題，就跟你這個想法很接近。所以當初他就去找中油，中油你遲早要遷廠，大林蒲也需要地來更新。他就問中油要不要地？中油說我要，意思是一樣的，也就是做為他的產業需地。因為他需要土地，所以中油就…。

陳議員麗娜：

這個對我們來講比較敏感一點，因為中油畢竟是會污染的產業。所以為什麼我今天不提出來說，給任何一家的企業去做處理？其實都會引起地方上另外一種的反對聲浪。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都很持平的講，這一定是會面對的問題。今天我的想法跟你的想法很接近，就是煉油產業專區既然不太適合居住，我們就面對它，不能居住就遷村，無論是地易地、或是房地、或是經費。

陳議員麗娜：

我時間不是很多，我需要局長回答的就是，你覺得市府自己來做這個計畫，市府有沒有考慮過這樣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遷村的經費眾說紛云，不過加起來其實是四、五百億。我們常說哪裡有問題就從哪裡去解決，今天是因為工業產生，包括我們的洲際貨櫃產生新的車，煉油增加也會產生。

陳議員麗娜：

其實四、五百億所談的，不是一個確切要準備的現金數字，它可能包含其他現有的東西的部分。如果真的要預估出來，市府也還沒有真正的去過這樣子的預估動作，所以很難去說到最後的狀況怎麼樣？你剛聽我這樣講下來你覺得市府可以做嗎？你的答案是什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覺得要創造三贏的部分就是這樣子，也就是說我們必須把財務算長來看，他投資下去他會回收。事業需要土地，他會投資土地，然後他會回

收意思是一樣，很接近這樣的意思。其實我們也替中油考慮，中油也是台灣的國營企業之一。其實那個地方已經成為工業化的區域，真是不適合住人，就應該好好去做為產業專區。最好我們也跟經建會清楚的建議說，就這麼簡單創造多贏。民衆希望遷出來、產業需要地，合在一起處理，透過經建會的平台他就可以解決。他要的資料我們已經提供，甚至我們也可以正式的跟他說，你要我來辦，我也來幫你辦。

陳議員麗娜：

局長，我待會再讓你回答，你先坐下。後續，我也請地政局局長也回答我一下，我剛才提到的大坪頂的部分。因為時間上的關係，主席，我先下一個題目，待會再請兩位局長再做補充。另外我要談到的問題，是關於我在民國 99 年，第一次講的時候是在 5 月份所提出來的。這個地方叫做少康營區，最近這個地方又被炒熱了，我在這邊再把這個歷史重複一下。大家都看到它所坐落的位置在高松路和營口路的交叉口，它是一個面積非常大的陸戰隊營區，目前已經遷移走了。為什麼遷移走？是因為民國 97 年的時候地方居民在反映，所以我向廖婉汝委員表達——當時委員就在這個委員會裡頭，後續再經過一、兩年的努力之後決定要遷移了。我在這邊有列一個時間表，大家可以看到，其實這個時間是非常長的。99 年 8 月，廖婉汝委員給我回覆了公文；99 年 10 月我就把所有居民的連署資料蒐集起來，最後跟市長陳情說要開闢公園、打開圍牆，這是當時我們的訴求。10 月 14 日，我在大會做質詢；12 月 16 日，正式就已經遷移了。在 100 年 10 月 24 日，市府有召開一次會議，說要來討論這個事情的後續，希望台糖能夠提出處理的方法，當地的里長也有被邀約，去聽當時的狀況。到了 11 月 28 日又開了第二次的會議，在養工處的時候，那一次會議我也有到，上面都有我的簽名。第一屆第二次大會最後總質詢的時候，我再度提出來，所以在 100 年 12 月 23 日的時候，這個時間都是越來越接近，又開了一次會議。所以到這個階段為止，我想最近又出了一則新聞，我就把前前後後所有的資料再翻過來一遍。我看到我在 100 年 12 月 23 日在養工處開會的時後，我也有出席。當時就有提到在 101 年的 6 月份，軍方會把所有的事情，地上物全都點交完畢、拆除完畢，並且又點交回去給台糖，然後希望養工處在裡面可以儘速去做美化，...

主席 (陳議員麗珍)：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這個當初在 6 月份才會點交，大部分的土地的權屬都是台糖公司，

我們希望台糖公司讓我們來做空地美化。可是台糖年租金要達到 3,000 多萬，所以我們一年不可能向他們租，更不可能整個 23 公頃的土地，用將近 60 億的錢去跟他徵收，這是不可能的。當然有很多包括陳議員和其他的民意代表，一直在爭取說是不是要透過其他的手段來做一個處理，目前我知道是這樣子。〔…〕目前我知道有包括同選區的就是陳信瑜議員，他有關心過。這個時間我沒有記那麼多，包括你、還有陳信瑜、還有…，我沒有記那麼多。〔…〕因為我記得在 4 月份的時候是有召開，那一次會議我是沒有參加。〔…〕我已經在這個職務，那時候我不在台灣。〔…〕目前我只知道 4 月份有召開，關於這個土地要如何利用，要如何來取得，我目前只有知道到這邊。〔…〕這已經是今年 6 月要點交。〔…〕這個我不知道。〔…〕我想…。〔…〕

主席 (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是提到大林蒲和鳳鼻頭遷村，我想最新的進度是這樣子，我們最近已經把大林蒲、鳳鼻頭裡面的地籍資料，然後它建物的情形，基本資料已經送到經建會，同時也很清楚拜託他趕快開會，因為方向感都有了，就趕快處理，他們回應說他們會。所以我們也在等他趕快召開會議，我們希望那一次的會議是把政策趕快擺定，讓後面的事情可以處理。因為這個有好多需要去面對的問題，譬如將來如果民衆進一步再表示遷村的地點等，這都要趕快去展開，速度才會快。持平講，我認為這裡面要協調好多部分，包過經建、交通、市政府等地方政府，那經建會是有能耐，他也願意，但只是太慢了而已，我會繼續追蹤。〔…〕對，經建會他也承諾他會協調，行政院經建會他也公開說，他會協調，但是一直都沒有開會，所以我們會來催。〔…〕其實不用，我自己打個電話也可以，因為我也經常拜託他們快一點。〔…〕好嗎！謝謝。

主席 (陳議員麗珍):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案子的關鍵，我的看法，因為高雄市有一個紅毛港遷村的經驗。大林蒲遷村這個大案子，我們應該要先確定，到底中央是哪一個單位要用這整片的土地，我們市政府才能從旁做一些協助。因為金額太龐大，如果以高雄市的財力來講，我看我們自己是玩不起，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剛剛陳議員關心的就是，有沒有可能高坪的標售地來…。我的看法是在紅毛港

遷村的經驗過程當中，可能陳議員很清楚，它一開始安置的地點是在鳳鼻頭，準備要填海造陸，結果那個案子地方不滿意。還有就是有找幾個地方，包括高坪特定區的選項裡頭，居民還是不滿意，最後才落腳到崗山仔中崙牛稠埔這個地方——177 公頃。地政局的看法是這樣，我們現在的標售地才 18 公頃。港務局，我們原本來遷村的部分有四十幾公頃，現在遷村戶可以領現金跟配土地，結果配土地是有一半以上的人是接受安置。目前港務局還有的標售地，比我們還多，有 24、25 公頃，如果就那個點來看，在我看中央的地比我們的漂亮多了。就是一個在山上，一個是在機場附近，所以剛剛陳議員在講，高坪特定區有沒有什麼想法？我認為像這種遷村的大案子，他這都要有專案的安置計畫，那個都是跟大型計畫綁在一起。基本上地政局這邊算是比較後端，到底現在這個計畫是要做什麼東西〔…〕對，我們如果真正到最後有需要要分工，要地政局這邊效勞的部分，我們會跟都發局協力來協助中央，取得一些用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也不想陷入像以前二、三十年的過程，其實不要再有這樣的經驗。所以政策明確一點，後面就可以的，我會來持續推動、關心。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陳麗娜議員的發言，繼續請陳慧文議員發言。

陳議員慧文：

主席、所有工務的相關局處、議員同仁、記者先生、女士，大家好。首先就直接問，本席之前在議事殿堂或私下跟各個局處，所接觸的案子的進度。本席發現常常有一個開頭，然後會勘完之後，後續常常還要我們繼續積極的追逐，才能有進一步的訊息，我覺得局處在這些相關的案子當中，如果有新的進展，是不是可以知會議員同仁，不要一件事有開頭，後面就沒有了，我們如果沒有繼續追，持續給你們壓力，你們好像不會有進展、也不會告知。

首先，針對本席在上次定期大會提到的關於鳳誠路，這個已經是很久的案子，而且也是去年就會勘完了，用地的取得也都沒有問題，這是在鳳山區忠誠里，這裡通到外面就是鳳仁路，裡面是 15 米寬的道路，就差這裡一小段沒有開關，這是去年就已經會勘，會勘完也一年了，也都有初估預算，我不曉得現在的進度到哪裡？可不可以請我們的新工處長來解釋一下，現在進度到底到哪裡呢？因為民衆一直追著我們問，我們真的不知道要如何去回覆民衆，就趁這個機會讓新工處處長跟民衆來解疑惑。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鳳誠路這條 15 米寬的道路，我們確實是去年去會勘，它確實有開關的必要性，因為目前整個開關道路的經費是由市府整體去考量，我們也會提到先期作業規劃去排優先順序的，後續再送議會來審查預算，目前為止，我們會再提到今年的先期作業去做審查。

陳議員慧文：

今年有預算去做先期作業。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已經排了。

陳議員慧文：

已經排了喔！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等市府審，因為它有分階段審查，目前為止，因為它是屬於 3,000 萬元以下。

陳議員慧文：

是。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們會繼續把這個案排入。

陳議員慧文：

所以現在在這個議事廳裡面聽起來是樂觀的，這個在近期、甚至明年，我們市政府會把它納入預算，是這個意思嗎？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市府在做道路預算的排序的時候，有一個整體考量，我們只是把現場勘查的結果，確實有符合道路開關原則的，我們把它排定，整個預算能不能納入，市府還是會去做整體的考量。

陳議員慧文：

這樣子，我聽起來還是遙遙無期啊！還是沒有一個確定性啊！如果民衆再繼續問這一條，我要怎麼去回答？請你現在在這個議事殿堂，換你來教我怎麼回答民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跟議員報告，確實我們目前在做道路開關…。

陳議員慧文：

因為你說有必要性嘛！你也認為有必要性啊！既然有必要性，你應該站在主管機關的立場積極促成這件事情來開關，因為真的很少看到裡面是 15 米，通外的主要道路居然縮小成只有四、五米，這是很奇怪的現象

啊！這個對交通的瓶頸、消防的救災，真的是很必要，需要趕快開通的。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我剛剛也跟議員報告，我們也經過現場勘查及檢核開關的原則，確實都是符合，現在最後的問題就是，全市有類似這樣狀況的真的很多，我們會去做一個整體的考量以後，再來決定預算。

陳議員慧文：

好，沒關係。我是不是能夠在這裡要求我們蘇處長，把它當成非常重要而且第一優先的案子，積極的去幫忙處理，可不可以？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可以。

陳議員慧文：

好，接著我們看下一張，這個也是在去年質詢的時候，本席提出來的，在鳳山區大德里的大德公園，是在原高雄縣的時候就已經開關的一個公園，但是美中不足的是，因為當初都市計畫在規劃的時候，這裡是公園，旁邊緊鄰變電所，有4米的通道。這裡是4米通道、這裡也是4米通道，這4米通道是通到林森路，這裡是通自強路，公園的四周都有通道，去年也已經有會勘，也有初估預算，後來就沒有後續了，我請新工處來解釋進度到哪裡呢？你覺得這個是不是也有立即必要的需求？因為這裡真的太難看了，因為公園的旁邊這裡沒有徵收，原來都是一棟一棟的透天厝，當初開關公園的時候只有徵收三分之二，剩下三分之一沒有徵收，所以民衆不甘願，他也不可能整個移走，所以他們就在這裡堆放他們的雜物，所以一個公園的四周圍是雜物，真的很不美觀，本席一直督促，能夠趕快徵收開關道路，還給附近居民一個優質的社區公園。是不是請蘇處長也來說明一下，這個案子的進度到哪裡？

主席（陳議員麗珍）：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陳議員的這個案子在去年提出來之後，我們也跟研考會及相關的單位到現場去看了，確實是因為公園開關以後，中間夾雜4公尺的都市計畫道路還沒有開關，所以沒有辦法從林森路延伸到自強路，我們概估的結果，大致上要3,900多萬，這個部分誠如議員所講的，有關整個環境的調和、整個通行及救災的需求，是有迫切性，我們也納入明年度先期作業的案件裡面，也要配合市府整體的考量，來做是否開關的依據。

陳議員慧文：

好，目前聽起來也是跟鳳誠路一樣的進度，在這裡請蘇處長把它當成非常重要的案子，幫忙趕快督促進行徵收及開關，謝謝。

這裡是鳳山區非常熱鬧的中山路，這是中山路旁邊的一條道路，這條道路被五甲一路分成二半，右邊是立德街、左邊也是立德街，但是這裡都是未徵收的，本席服務處也有發文給我們的新工處，新工處也有去到現場一起會勘，也有做初估，這個是我們這裡的民衆跟市政府網路陳情，沒有得到非常好的回應，再跟本席陳情，這部分也請處長說明，你們會勘完後，大概也有初估預算的經費，後來都是我們追蹤你們才告知，現在到底進度到哪裡？也請處長說明一下，好嗎？

主席（陳議員麗珍）：

蘇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一段目前我們去現場勘查及概算的結果，它寬度是 8 公尺、長度是 150 公尺，開關的經費需要 8,400 多萬，這部分因為涉及到居民通行安全的問題，我們也把它列入先期作業在檢討，跟前面二案的進度是一樣的。

陳議員慧文：

好！我會特別把這三個案子，再拿出來跟你探討，是因為本席覺得，這三個案真的非常重要，希望市府真的把它當成非常重要的道路開關的首要案子之一。然後儘快把它完成，讓民衆有個非常安全的生活環境，好嗎？拜託處長，還有楊局長，希望你把它記在心裡面，盡量用你們最大的能力，去促成這個開關案。

接著，我要請教養工處處長。趙處長，之前我私底下問過你，本席的服務處也有發文，詢問合併之前鳳山區那鳳甲公兒 3 的一個公園，那公園原本在鳳山市時是有規劃的，後來合併之後就不了了之。之後本席的服務處，也一直跟養工處聯繫，這公園預定地一直都沒什麼作為。因為那是重劃區，慢慢有些居民住進這社區裡，我希望可以儘快把這公園開關完成，不曉得現在的進度是不是能夠如期完成。

主席（陳議員麗珍）：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你剛剛說的，可能就是在保安一街與南一街那邊的公園嘛！

陳議員慧文：

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就是那塊地嘛！那塊地大約是 0.5 公頃大小。

陳議員慧文：

對，不大。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有實地去勘查過。

陳議員慧文：

是。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分兩個部分來處理。現在來看，針對那裡的步道和一些設施有些缺失，這部分我們一個禮拜可以全部改善完畢。另外還有個改造的部分，當我們去勘察時，覺得這公園確實有改造的必要，我們會納到明年度來處理。

陳議員慧文：

所以是明年度的預算，才能把它完成？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把它納進去。

陳議員慧文：

有改造的動作就對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

陳議員慧文：

明年嘛！不會跳票吧！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在議事廳不能亂講話。

陳議員慧文：

好，我相信不會跳票，本席就針對這幾個案子來詢問。謝謝。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陳議員慧文的發言，繼續請蔡議員金晏發言。

蔡議員金晏：

工務委員會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今天針對都發局長，我們來探討一下有關容積轉移以及容積獎勵方面，因為最近在明誠里的明誠社區有個案子，又是談論到日照權的問題，我們都知道在農 16 那裡，最近有幾個超高層的建案，就容積轉移或容積獎勵來講，它取得額外的容積，是個合法的過程，但是這中間的配套到底是怎樣，我就幾個層面來跟都發局長

討論。我想一開始最早是所謂的容積轉移，我請問都發局長，容積轉移的目的是什麼？為什麼會有容積轉移？

主席（陳議員麗珍）：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容積轉移主要處理兩個情況，一個就是應徵收未徵收公共設施；另外一個是涉及到一些房舍，被指定為古蹟之後，它沒辦法再興建了，所以它的容積也可以做出移出。主要容積轉移的目的是這樣。

蔡議員金晏：

就你的了解，這幾年容積轉移，在這兩個部分的使用上，個案多不多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少。我們受理之前 它一定要經過容積轉移，也包括都市設計審議，我自己已經手過了，我覺得很多，實際蓋出來當然還是會繼續取建照興建啦！我是沒特別統計，但相當多吧！

蔡議員金晏：

所以還是有經過我們都市計畫的審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蔡議員金晏：

包括容積獎勵也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容獎，是。

蔡議員金晏：

容獎也是有經過都市計畫的審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叫聯席審議。

蔡議員金晏

容積獎勵和容積轉移其實有很多目的。容積轉移就像剛剛局長講的，它針對一些指定的古蹟透過容積轉移，把它保留在那邊，對於所有權人，它可以保障它的權益。另外就是公有公共設施的保留地，這兩個部分。到了近五、六年內開始容積獎勵，大概從 97、98 年開始的這是更早呢？97年？局長，容積獎勵有哪些項目？或者是哪些法規，它可以做到容積獎勵？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是容積獎勵實施辦法，裡面都有些作業的規定。

蔡議員金晏：

你知道大概有哪些項目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開放空間，包括我們現在的公共設施都可以。不過現在比較優先的，應該是處理民衆需求的部分，其實是指道路空間，尤其是道路。

蔡議員金晏：

如果以全國來看，我們本市所用到的，我想是停車空間，過去是停獎，現在到底停了沒？停獎的申請，還是不同區有不同的方式？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訂的落日條款在今年底結束。

蔡議員金晏：

三年或是五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停車獎勵嗎？

蔡議員金晏：

對，停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停車這部分，是今年底。

蔡議員金晏：

今年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就停止。

蔡議員金晏：

其他的呢？還有些其他的嗎？綠建築這些，還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綠建築那個應該還在，就是空地綠化，那個還在。開放空間還在，大概還有三年，在本市啦！本市我們有開放五年的時間，應該還有三年。容積轉移那個繼續使用，都市更新容積獎勵的，也繼續適用。

蔡議員金晏：

好，謝謝。我去查了一下，其實容積獎勵的項目有不少，還有其他的，比如說，大眾運輸這個，在周遭的這個，或者是等等的，這些加一加有時也許 200%。其實高雄市尤其在合併以後，城鄉差距愈來愈大。我想當初

提出容積獎勵，有人說它可以抑制房價，從許多地方來看，反而造成房價的飆漲，它到底好不好？這個我們不去討論。我覺得站在都市計畫的觀點上，它可以適當的來平衡城鄉的發展。

你看，單一個鼓山區而已，在美術館農 16，我們大樓愈蓋愈高，相對的，在元亨寺下面柴山腳下，有很多老舊的部落，那邊的生活水平真的落差很大。

透過容積獎勵，鼓勵市民要去增加城市的發展，或者當初我們講的讓高雄市的天空線更加豐富等等，相對的就造成這樣的落差。我不知道，這樣對城市發展到底好不好？現在縣市合併了，高雄縣有些地方它的建設和原有的高雄市比照是比較落後的，那裡要發展的話，我知道我們的容積獎勵已慢慢在限縮了，是不是能夠有因地制宜的方式，他們也許更需要發展。內政部長李鴻源他提到這種容積獎勵，我們通常採一種原則，也許是全市通用，是不是針對需要發展的地方，去做不同的調整，不知道都發局長有什麼看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爲什麼要有容積這件事，定容積啦！因爲這城市要住人，你不能讓它無限蓋，也不能讓他不夠，所以一定會有一個總量概念，總量概念再分配下去，哪裡可以蓋，譬如我們的分區住 1、住 2、住 3 等等這樣子。有些商業就可以讓它高一點，那些住宅好品質的，或是比較敏感地區就低一點大概是這樣子，這個原理原則是這樣。容積其實要夠用就好，坦白講，它本來是非常單純，慢慢演變成不同時間、不同目的，做出不同的法規越來越多了，就是你剛剛提到的加加減減，不同時間訂，中間距離可能差一、二十年的法規，都沒有取消也沒有盤整。所以造成今天這樣越加越多，其實加到你剛剛的已經快到 2 倍了這已經算是爆量了。它的結果是拿來當作鼓勵，希望開放空間就獎勵下去，要停車就獎勵一下，希望容移就移動一下。但是加起來的總效，其實過去都有點疏於檢討，這也是事實，所以造成今天…。我自己有些看法，坦白講，它有些負面，它幫助了一些容移，但是也產生負面，這其實要開始有這樣的小心。所以我們一直包括我自己做這樣的工作，我認爲容積是要被引導、被控制的，該給它就給它，不該給它就應該維持。高雄在數字上，高雄現在合併後，當然更多了，以原來高雄市有一個數字，我記得這個城市是可以裝 270 萬人的容積。合併前，我們只有 152 萬人，所以這些容積其實再用 10 年以上也用不完的，理論上根本不需要任何容積，可是我們基於不同的鼓勵目的，不斷的給，當然也促成一些建案的開發，它的結果，就是環境承載量會越來越高，8 米巷

道，我家是 4 樓，我隔壁有 32 樓，就會產生這種結果出來，所以開始有衝突性。因此，容積適度的控制和總量控制是絕對的必要。

蔡議員金晏：

這個方式都市計畫委員會能不能去把關或去限制它？就像我剛剛講的，日照權或景觀權的問題，已經慢慢的有越來越多人去重視，可能會要求說，我剛來買時附近都十幾樓，結果這幾年都蓋三十幾樓。這樣的一個規定是政府訂出來的法令，或又經過政府或專家得到的一個許可去做的，卻造成小老百姓很多不必要的困擾，他去打官司可能官司打一打花了很多錢，最後也得不到什麼結果，所以在這方面，盧局長你做為高雄市都市發展的一個頭，這方面必須要去做控管。我剛才說的，其實城鄉發展的差距，是不是也可以透過所謂容積管制的不同去做個收放，來平衡城鄉的發展，這個也是我們需要考慮的地方，而不是現在一個規定這樣用下去。我相信以前高雄縣那邊應該也是維持原來的，這也不是大家所願意看到的。也許我們做限縮，是為了解付現在已經在一些…，可能我們可以叫做過度發展也好，其實也不是過度，只是比較…，簡單說畸形，畸形的一個社區你看三十幾樓、十幾樓，對不對？你想想看，這是在都市計畫的範圍裡面，如果後續房子蓋好了以後，人住進去了，學校負荷得了嗎？會不會造成更多的問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理論上會。

蔡議員金晏：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要及早來做個因應？尤其是我是希望現階段能夠透過這樣的手段，去達到城鄉的平衡。也許他們那邊需要發展，有更多的獎勵或更怎樣的作法，我們這邊…，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從來不認為容積移轉叫做容積獎勵，這是兩件事。

蔡議員金晏：

對，這是兩件事沒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只是為了解政府沒有錢，它目的本來只是這樣而已，不可以把它視為獎勵，當然會有狀況。縣市合併後，我很早就主張原來縣的捷運部分沒有適用，這很不好，因為要把它一樣，現在已經不分家了，就應該趕快去適用。這個就是促進發展，它旁邊的捷運很方便，可能因此有機會少用一點私有運具，那就應該趕快開放給它。不過會有許多不同的意見會跑出來，

不希望我們這樣做，希望要就全開等等，這個可以公開討論。所以我很支持剛剛蔡議員說，趕快做平衡，引導其他地區有機會去運用它，去發展這個容積移轉的效果，是在一個控制的合理範圍內，讓它去使用。目的是它增加的容積也解決一些公設，但它還不完全影響這個環境的負載，譬如你剛剛提到人多了、學校不夠了，馬路也不夠了。它還承載了這些事情，沒問題，就適用；如果沒有這個條件，那就不應該，我目前的看法是這樣子。

蔡議員金晏：

因為這幾年這些容積獎勵，在更早的所謂容積轉移出來，容積轉移其實問題也許沒那麼大，在容積獎勵的部分，慢慢的這些問題都凸顯出來了，我希望都發局站在…，我覺得都發局長你要有這樣的認知，整個高雄市其他部門所遇到的一些因為城市發展所造成的，可能人口集中或怎樣的問題，都應該跟都發局長有很大的關係。如果有這個責任的話，我相信在整個過程中應該會更加謹慎、更加小心，不要造成…。主席，其實有很多學校的問題、交通的問題、人口過多的問題，一多的話，衍生的問題，反而造成民衆其他無端的困擾。就像我剛才講的，最近我處理的案子，一個要講日照權的問題，對，這個民衆吵一吵之後，他內心得到安慰，但是他消耗許多的金錢，得到的結果又沒辦法去解決，這些要及早去因應。其他的，在建築法規部分，是不是也可以趕快建議去做適當的限制？本席要提到像澄清湖那邊現在有一個案子，就是它在別墅區的第二排，是透天的，它前面要蓋一棟大樓，我也覺得蓋大樓沒錯，人家住在第一排他有權利，他就去告第一排說，你不能給我蓋，你要比我低，這個在都發局這邊是不是有一些都市計畫的方式，可以弭平這樣無端的爭擾，這個對小老百姓真的是…。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蔡議員金晏的發言；繼續請蘇議員琦莉發言。

蘇議員琦莉：

大會主席、工務部門各位局處首長及媒體先生、女士、市民朋友，大家好。其實每次議會開議時，不管哪一個部門、哪一個局處，我們都是利用工作報告時間，讓市民朋友能進一步來了解各局處一年來，或包括即將的這一年，或是未來我們將要推動的工作，或我們之前已經有做什麼已經完成了。我們議員也是肩負市民朋友所託，來了解市政執行的部分。我希望既然在這個議事殿堂裡面，不管你是局長，不管是科長，或是任何一個公部門，我希望大家都能各自尊重。我在這幾天看來，有很多…，大家平常

公務繁忙，也都挺累的，但是每個部門也就只有兩天的時間，來讓市民朋友了解你們的局處所做的事情。在這個殿堂裡，議員很認真的把市民朋友提供的問題和提供的疑惑，來這邊做個討論。我看局長大家都很有辛苦的在回答問題，可是下面有的人也睡得很香甜，這是很不尊重的行為，我希望這種事情不要一再的發生，這也對市民朋友真的很不尊重。

我在都發局的工作報告裡面，看到關於南科高雄園區的計畫，但是礙於工作報告的頁數，我只看到幾行字的部分，我想請都發局長，是不是能夠向我們詳細說明有關工作報告第 5 頁，南科高雄園區的計畫是什麼樣的情形？

主席（陳議員麗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南科是一個特殊計畫，也就是特定計畫，過去我們做的計畫類似一個鄉鎮計畫，但是它不是，它是希望發展產業，同時也把產業所需要的住宅一併放入，現在北高雄已經有幾個產業聚落，這些大家都知道，例如永安、岡山…。

蘇議員琦莉：

盧局長，因為有一些已經寫在工作報告裡面了，我是不是簡單的將我看不到的部分及疑惑提出來，這樣可能會比較快，因為我們每一個人的時間有限。你在 372 公頃裡面，未來的規劃是屬於哪一種使用分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有，也就是它現在不是都市計畫範圍內。

蘇議員琦莉：

那麼大概各佔多少？你對這個計畫目前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各佔多少嗎？

蘇議員琦莉：

對，例如你要劃做工業地使用？還是要做住宅區使用？還是要做商業區，甚至其他方面來使用？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有。

蘇議員琦莉：

都有。那麼各佔多少？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它會有一個比例。

蘇議員琦莉：

是依照什麼方式去做劃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依照我們預計它將來所發展的總人口，包括就業人口、居住人口，然後反算回來它所需要的土地面積，當然這裡面也包括本來已經居住在那裡的人口，然後再多一點。

蘇議員琦莉：

盧局長，在這 372 公頃裡面，包括目前經發局打算對本洲工業區做擴編的部分嗎？還是你就照你自己的計畫在進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那個本來就有了，經發局是另外一個個案在走的計畫。

蘇議員琦莉：

所以它沒有包括在都發局要劃定園區計畫的 372 公頃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議員是指現在要劃定工業區的範圍嗎？

蘇議員琦莉：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包括經發局的…。

蘇議員琦莉：

經發局要擴編工業區的範圍，有沒有包括在都市發展局這 372 公頃裡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預計是有的。

蘇議員琦莉：

有預計這麼做。那麼你也是依照經發局，將它編成工業區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我們也把它記錄起來，但是不只只有他是…。

蘇議員琦莉：

就經發局提出來，要求擴編本洲工業區的部分，你的這個計畫裡面是依照經發局所提的，將它編定成工業區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們目前的草案預計是這麼做。

蘇議員琦莉：

是這樣。盧局長，這方面我可能要特別說明一下，因為它擴編的區域包括岡山區的本洲里以及路竹區的北嶺里，本席和陸淑美議員也都長期關心本洲工業區擴編的問題，因為縣市剛合併，局長可能不了解在縣市合併以前，本洲工業區及路竹科學園區剛成立時，當時在做環評的時候，政府就有特別提出，因為要做本洲工業區及路竹科學園區，我們讓部分的住宅用地劃定成為工業園區，當時在做環評的時候，縣政府時代就曾經答應當地的民衆，未來要在這個擴編的地方編定成住宅用地及商業用地，可是後來做為本洲工業區之後就跳票了，這樣也沒關係。盧局長，你在工作報告裡面也寫到，旁邊有南科高雄園區、岡山本洲園區、永安工業區，那你覺得當初在做環評的時候，對當地民衆信誓旦旦，未來要將旁邊的土地再重新因應發展，編成商業區及住宅用地，現在你覺得你依照經發局擬訂的條件裡面，再將它重新編定旁邊全部都是工業用地，你覺得這對當地民衆合理嗎？對一個都市發展，它旁邊所剩的綠地無幾，你就依照經濟發展局的要求，將它整片編成工業用地，就一個都市發展而言，他這樣合理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和我所了解的可能有一點出入，我簡單說明一下，我們要編一個特區計畫 2,000 公頃，其實要先報一個擴區計畫到區委會，當時就已經有出現這個顏色，坦白說就是工業區；另外，本洲擴區的這件事情其實在合併以前就一直在談了，但是都沒有做，我記得當時也有民衆跑來向我陳情，叫我們以後對於這個東西要小心，你不可以徵收我們…，所以意思就是說，在很早以前…。

蘇議員琦莉：

不是。局長，我不知道你們在編定這個都市計畫的時候，你到底有沒有去做在地的了解？其實旁邊有很多，包括現在中央提的政策，要讓就地的工廠，使用農地的來做一個工廠臨時登記，讓它合法化。我不知道為什麼經濟發展局，既然這些工廠要讓它有臨時工廠登記合法化，你們要想辦法讓這些的農地變為工業用地，我想大家都會很歡迎，也很高興你們這麼做；可是你們不是這麼做，你們根本沒有去了解實際的狀況，經濟發展局的計畫一來，你們在做都市計畫，你自己念都發的人，你覺得這樣對地區的發展有公平性嗎？全部都劃成工業用地，全部都拿來做工業，那麼旁邊的住戶是怎樣，該死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是。舊部落都維持的很好，甚至旁邊我們還會增加他的綠地空間，我

想講的是…。

蘇議員琦莉：

那麼以前在做環評的時候，答應當地居民要在劃定的本洲工業區，也就是你們說要全部劃成工業用地的部分，曾經承諾我們當地的居民要劃成住宅用地及商業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議員所說的這個過程我並不了解。

蘇議員琦莉：

你並不了解，那我現在來說給你聽，你覺得如果曾經在做環評的時候，答應過民衆的，結果跳票，現在又硬要用公權力將它編定成工業用地，那麼你覺得這樣公平正義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現在聽起來好像和計畫上有些微的不一致，因為計畫已經報上去了…。

蘇議員琦莉：

沒有。盧局長，雖然縣市合併了，現在還有很多政府官員都是當時高雄縣的官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會去了解。

蘇議員琦莉：

你隨便一問也都能夠了解，當時在做環評的時候，縣政府做出的承諾，一個有為的政府答應了民衆，既然不能照當時答應他的，將它編定成商業用地或者住宅用地，至少不要讓民衆一再失望，編定成工業區，如果這個都市計畫…，那麼明天都市計畫的議程我就要到場堅決反對，在地方上的承諾已經跳票了，那麼你有沒有去了解以前的前因後果？只因為經濟發展局要求的擴編計畫，你就將整塊劃定為工業用地，我們回去，我們向當地的民衆無法交代。所以經發局部分，我們強力反對本洲工業園區的擴編，你們根本就在欺騙我們，經濟發展局來我們地方先舉辦說明會安撫大家，結果我看了都市發展局的報告，你們就準備將他劃定為工業用地，只要他一被劃為工業用地，那麼還有商量的餘地嗎？你們政府根本就是明著來欺騙我們這些民衆，你們這些政府算什麼？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會再將過去的事情再核對一次。

蘇議員琦莉：

你的業務報告寫著，今年底完成都市計畫草案規劃，我希望你們的草案

規劃讓我們看到的…，我希望你好好去了解這件事的前因後果，不然在都市計畫委員會，我們絕對會強力杯葛，我們也不會讓經濟發展局隨意的，在沒有獲得民衆同意之下就做本洲工業區的擴編，你們也不要私底下昧著良心讓經濟發展局去向我們的民衆摸頭，結果你們都發局草率的通過，讓它變成工業用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會。

蘇議員琦莉：

這樣我們真的就要帶領民衆到高雄市政府抗議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用地變更一定都是公開的。

蘇議員琦莉：

盧局長，我現在跟你說明了前因後果。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了解，我先來核對…。

蘇議員琦莉：

你是不是去詢問一下，好好重新了解，不要有欺騙民衆的行為發生，謝謝。

主席（陳議員麗珍）：

蘇議員，時間暫停一下。向大會報告，今天開會時間延長到登記第一次發言的議員質詢完畢，再行散會。

蘇議員琦莉：

工務局，我有提到有關自行車道的問題，其實在去年本席在工務小組的時候也曾經提出，因為在還沒有合併以前，高雄縣的時代除了縣政府以外還有各鄉鎮公所，所以有時候在做自行車道不是統一的規劃問題，而是零零散散的，有時候是鄉鎮公所由鄉鎮長自己編經費來做自行車道的部分，但是因為我看到業務報告裡面所提出的，雖然你們有清查整個部分，但問題是地方有很多是當初在鄉鎮公所做的自行車道，尤其是鋪設木頭的自行車道，毀壞得非常嚴重。但我看你們計畫的進度，大部分的經費，都是使用整體的規劃。因為我的時間有限，我一併提出，最後再請局長或相關單位，一起來回答這個問題。

如果針對以前鄉鎮公所做，可是有毀壞的部分，它在區域性對於民衆原本可以使用，可是它沒有修復，所以民衆就沒有辦法使用，未來工務局要怎麼辦？是只針對全面性的規劃，還是對於以前鄉鎮公所做的這些毀壞的

部分，也會編列預算去做修整？或是未來到底要怎麼處置？會不會荒廢？還是會繼續使用？對於工務局長年一直在做自行車道建置，也希望不要只有一再建，而對於原來舊有的你又沒有去修，未來維護的費用是不是能編列出來？從去年度我就一直有這個疑惑，我希望能多納入考量。

另外，包括路平的部分，我是不知道高雄市區會不會這樣，在我們地方只要是騎機車出去的，路永遠都坑坑疤疤。所以我在看工作報告的時候，我實在很難相信大家所講的，什麼路平要怎麼鋪啊、要求人孔蓋齊平，我們隨便騎個摩托車出去，因為我們那邊上下班的人很多，因為工廠還滿多的，但上下班時間哪一條路不是坑坑疤疤？最近也是一樣，永遠有一個不知道是挖瓦斯管或是挖什麼的在那邊挖。工務局，我很希望我們的法令能夠周延，因為很多在我們地方挖的，不知道是不是因為現在合併後，區域很廣闊，所以有些挖的根本沒有告示牌，民衆想要打電話根本也不知道到底是哪一個來這邊施工的。有的就是挖一個小洞，不知道是管路要維修還是怎麼，就挖一個小洞也沒有人做交通指揮，民衆常常跑來跟我們反映，我們的服務處去看的時候，發現也沒有一個標示。第一、不知道是哪裡來做？第二、他們完全沒有照規定來，我想這個規定本來就是一定要有照顧到交通、要有指揮的；第三、有些沒有辦法在一天內完成的，晚上也完全沒有照明設施。很多都沒有照規定來，這個沒有照規定來的地方，我想請工務局你一定要有一個完整的配套辦法，民衆打電話來是不是可以即時處理？很多廠商都是我們反映之後，隔天才在處理啊！當天沒有照明設施，我有看過我們的規定，明顯的就是違法嘛！這個晚上一定要有照明設施，這個是市民朋友的安全問題，所以等一下希望局長就這個部分來做說明。

另外我對於你們要做高雄厝的部分，也有一個想法，因為…。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蘇議員剛剛提到的自行車道問題，這個很重要，就是我們在開闢新的路線，同時也要就原有的尤其是在原來鄉鎮時代所建置的這些自行車道，我們都會納入巡查和修復，這個部分可以跟議員作承諾，我們一定會納入巡查和修復。〔…〕對，像現在合併以後整個都在清查，也已經清查完成，我們已經有做了一個大高雄的自行車道的整體路網的清查，大概已經清查完畢。〔…〕不會，因為數量太多，現在大概有 500 多公里，原有的部分有一些是需要再修繕的，養工處都會納入巡查和修復。〔…〕可以，對。都有納入我們的整體路網，所以一定會修復的。

再來就是路平的部分，向議員報告的是，原來在鄉鎮時代，當然它的道路、管線在挖掘的時候，是鄉鎮公所在管理，目前我們已經將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修訂完成了，經這一次大會的審議通過以後，我們會將路權整個收回來統一管理，由工務局來做統一。我們現在都已經納入公共管線的電腦管理，所以管理的部分一定會上軌道。〔…〕對。〔…〕所以這個就是管理的問題，原來還沒有合併以前是在鄉鎮公所時代，現在我們就會統一來管理，做不好當然就是工務局要負責。〔…〕向議員報告，我們現在都嚴格在開罰；第二個就是都在記點，每個月會公布最後三名，然後停發它的挖路許可證，所以這關一定是要嚴格，這個我們可以來做。〔…〕是、是〔…〕路平真的是我們目前的一個重點要項。〔…〕尤其像夜間警示都要做好。高雄厝的計畫，我們會有一個完整的計畫送給議員。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蘇議員琦莉的發言，繼續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各位工務部們長官，大家午安。我先請教都發局，因為最近對於容積，我們本會議員也有很多意見有關 TOD。我自己有兩個看法，不曉得你們現在最新的容積 TOD 是怎麼處理？我對 TOD 有兩個看法就是，第一個，因為現在的捷運出口、大眾運輸的出入口，如果因為容積獎勵造成很多人，如果是蓋大坪數的話，就失去…，我不曉得這個論述對不對？有沒有案例，如果蓋大坪數，理論上人口就沒有那麼多，違反 TOD 就是希望人口往前集中。如果商業用區當然沒問題，如果它是住宅用區，就是蓋住宅大樓，如果蓋個 100 坪，在經驗值裡面，一定是比 50 坪的居住人口相對密度會比較低。而且我們也會假設經濟狀況比較好的人，他自己開車的機會比較大，當然這是我們自己的經驗想像。實際是不是這樣？我想請問局長，如果是如此，如果是跟我們的經驗值是一樣，是不是以後因為 TOD 所增加的容積，你在都市設計的要求，你蓋的房子是不是必須要有一個坪數上限，也許是五、六十坪以下的，我講的是住宅，商業區全部不管。可是如果五、六十坪，有的人買兩間後打成一間，是個人的選擇權。可是在都市的設計方面，可不可以做這樣的限制和思考，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現在也有人要求，是不是能夠放寬更長，從 300、500，一直到 1,000，我不曉得最新的是什麼，等等也請你告訴我。如果你們也同意，我希望假設你們同意的時候，我會有條件同意的是什麼，你今天如果是超過 500 公尺、超過 600 公尺，理論上離車站會比較遠，我要賦予你有

一個義務，如果你要用這個容積獎勵。當然會遞減，理論上離車站越遠，獎勵要遞減。可是你最遠的地方超過一個距離，你要賦予他義務，必須設公共腳踏車站。因為現在公共腳踏車站的範圍擴大，高雄現在目前的模式，目前來看是比以前好很多、是成功的，但現在欠缺的就是所謂的最後一里、到家裡的這個設計。一個站現在費用最高的不是腳踏車，是那個站，而且現在高捷的一個站，已經比原來的低，原來要 100 萬，現在大概五、六十萬就可以設一個站，如果他是因為這樣的獎勵蓋的比較遠，我賦予你獎勵，但是你不不管是在公有地或是私有地都必須設站，大約五、六十萬，甚至於腳踏車也讓他設，營運捐給政府，政府是委託高捷或委託任何人，不管怎樣所有權人都是政府，所以也沒有圖利的問題。我說快一點，擋不住的時候，有一種在邏輯上可以被接受，如果要讓他超過 500 公尺、600 公尺還有獎勵，因為 TOD 必須賦予他一個義務，就是必須設公共腳踏車站，這樣的話，在邏輯上就會比較通，吸引一般社會大眾使用大眾運輸機率會更高，這兩點請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第一個問題，就我所看過的案子，其實是有大坪數化的問題，也就是說本來這個政策在房地產市場操作上，就會被市場自由化，也就是蓋豪宅，但不見得是都享受得到，每個政策都會有變形，這是沒有辦法的事情，但也不完全因為這樣就不推動容移，因為還是有機會在周邊使用到交通的好處。坪數上限的部分，目前我尚未完全有把握限制坪數，因為他的確會有比較小坪數的，同樣的道理，也有可能會有 100 坪或是 50 坪的兩棟，也都是有。所以不太能夠完全規範，這部分我比較傾向讓他市場化比較正常，不完全一定要規範，不然大家就都不來用容積移轉，恐怕也不宜。

吳議員益政：

事實上使用後並沒有達到 TOD 的目的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坦白講，都市集中發展，TOD 有 2 個，一個是集中在附近，因為是鼓勵運具，鼓勵運具看法不一，畢竟 TOD 的原理是沿著政府投資的導向，盡量去住人，雖然戶數少，但還是開發了，還是增加了，集中在這個地方。我了解吳議員的意思，因為統統小坪數…。

吳議員益政：

我並不是統統叫你蓋套房，還是要有依據，100 坪數多少人、50 坪數多

少人，這些都要經過調查，甚至於說去調查交通行為模式去說服大家，你應該要去限制…，五、六十坪也是很大。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也看過豪宅型，也看過小坪數的產品都有。經過市場後大概都有，平均下來的結果，大概是這樣子，不完全說只能要求…。

吳議員益政：

公共利益要符合我們的…，他是屬於多重目標，包括要讓大眾運輸…，否則投資 1,800 億，沒有人搭乘，真的很慘。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豪宅化一定是不好的。

吳議員益政：

對啊！所以你怎麼讓 TOD 這個工具的效用更高，是不是因為這幾年的執行狀況而做一些調整，我想我們只是討論。第二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腳踏車的部分，是可以…。

吳議員益政：

現在是多少？你們打算要放寬到幾公尺？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現在嗎？原來最先的想法，我在 2 月中提出來的想法是，先就縣的部分先適用，照原來的。我說過，這叫做「容積的永久權」，這個性質是跟那一個是不一樣。今天他申請「容積獎勵」，當他蓋了之後，有一天他要是恢復原狀，容積政府就收回來；而「容積移轉」是有價買的，是花錢買的，一旦買了、蓋了後那是永久增加容積，所以我們才提到要有限範圍、有限控制，不能到處長出來，那都市計畫就不用住 1、住 2、住 3、住 4 了，那些都不用了，反正都可以。剛才也有提到一些容積移轉，像是學校會不會變不夠等等，我們目前北高雄是不夠的，北高雄的人數太多，其他地區學校還是還有空間，這些問題都是會產生的。

吳議員益政：

假設要延長 TOD 的容積，是不是有些是強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腳踏車…。

吳議員益政：

對，你要設腳踏車站。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合理的，我們再來研究。

吳議員益政：

超過 100 戶或是 150 戶以上的，建商就是要強制設置。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都騎得到。

吳議員益政：

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願意騎一站的距離，他們騎到這裡搭乘捷運，這樣是合理的。我想我來研究一下這個機制，包括和最近一直在提的萬行卡概念也很接近。

吳議員益政：

適用上大家都還在研究，請坐。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看看能不能將兩個不同的業務結合在一起。

吳議員益政：

好，謝謝。覆鼎金已經確定通過都市計畫要變成公園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還沒有，政策上已經決定要這樣做了，但是大概要分為 5 期至 7 期，每年大約編幾億的預算，開始慢慢遷墓總是會遷完。三民區的覆鼎金，一邊是墳墓、一邊是高爾球場，其實是不對的，既然合併了就沒有再討論，就是公園化。目前政策算是清楚，但是細節還要請民政局處理，將來要如何遷移的方式，開始反映到預算來編列就開始執行。

吳議員益政：

我希望覆鼎金如果要遷，我覺得像這種很確定的政策要執行，要做就要儘快做，不要再分成 5 期，沒地方放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預算也不少。

吳議員益政：

預算就是另外一個議題，因為覆鼎金不管是整個都市計畫或設施的利用率也好，都是要儘快遷，如果市政府已經定案，希望都市計畫在執行上能夠加速。第三個，上次所提到的挽面計畫，綠能利用設施有增加、有家數，尤其台灣是西曬的部分，會比較熱，我不知道「高雄厝」有沒有針對這提出一些強化的設施。西曬的部分，舊厝就不行了，舊厝只能靠挽面計畫處理，預算有限，請你優先處理西曬又有做綠能的房子，預算有限，在

範圍不管是北邊或南邊要改善外觀，我沒有意見，可是在預算裡要有比例或是優先做西曬的部分，這是針對舊厝的挽面計畫，最近整理我這幾年的考察照片，有些不是故意拍的，可是我發現在熱帶地區，例如南歐、西班牙住宅的隔熱或深陽台，他的戶外窗簾，他的國宅也很有名，在這一次的上海世博，西班牙的國宅用木頭的戶外窗簾，也是他一個很重要的設施，到邁阿密我沿路拍的都是深陽台，到了古巴，也是像西班牙一樣，地理位置也好，風格也都受西班牙影響。高雄都是同一個地理位置、相對的緯度，我覺得我們沒有特別對深陽台…，我以前只是一個概念，當我將這些照片整理完了之後，我確定我們應該要去推深陽台，現在是 2 米或 2 米半，也有人說，拉越深就是增加違建的誘因，我覺得這跟獎勵地下停車、開放公共空間一樣，我給你獎勵，到時候你違規，我就設一塊牌子讓全民來監督，你若是不斷違規就乾脆賣你，容積給你了，你還是要違規，我就先開勸導單，一次、二次到第三次就直接賣你，若你願意花錢買，乾脆賣你好了，我就不相信這樣你會划得來。我覺得這是後續的管理辦法，但是先從觀念對不對，房子西曬的問題，是不是在我們都市的整個在所謂的「高雄厝」這部分，請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高雄厝」目前由建管處所推動，現在大概都有一些初步的成果，剛才議員所提到的西曬是不是深陽台，其實在「高雄厝」的我們目前正在制定、廣聽民意，對於深陽台，已經在設計原則裡會做成規範，其實議員也知道，你極力推動的「綠建築自治條例」當中，對於深陽台也有一些規範，有一些獎勵措施。

吳議員益政：

這些會受到日西照的部分，我覺得是對的事情，都是降低能源，耗能嘛，能夠趕快設計。有關工務局的業務，副大隊長當日也提到 1 米騎樓要放寬為 1.5 米，你們是要制定「騎樓自治條例」還是「人行道自治條例」？副大隊長當時曾向我說明過，請問目前有沒有立法？我們是否要制定地方自治條例？

就人行道或是騎樓，以三多路兩側為例，第一、有很多的舊家具環保，我覺得要獎勵這個產業，環保的舊物可以流通，真的值得獎勵，但是那地方的東西實在放置雜亂無章，我覺得至少也要留 1.5 米的人行道，客人才能走進去，但是那裡根本連走路的空間都沒有，我覺得在法令上要先健

全。第二、在法令還未健全之前，工務局應該要先做道德勸說，和警察局試著一起執行，尤其是現在經發局已經制定「商業圈特色商圈自治條例」，就可以去引用這個條例，讓三多路兩側可以變成一個特色商圈，可以擺東西，但前提是要把路空出來，如果連可以走的空間都沒有，生意肯定不會好。

站在都市發展和特色商圈的觀點，應該要趕快將條例制定出來，是工務局哪個單位的主管業務，有沒有修訂自治條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建管處。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建管處處長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有關騎樓綠美化部分，因為在議會有提過，希望能夠參考其他縣市，譬如台中市可以讓部分的公共藝術設施進入到騎樓，塑造騎樓整體的美觀。〔…。〕

養護工程處吳總工程司瑞川：

你是指景觀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上次養工處有提出，後來在議會沒有通過，議員是希望把它納入騎樓的部分，能夠一併來…。〔…。〕不只是針對美麗島大道嘛！建管處有針對騎樓齊平，以及處長方才提到的針對留設空間放置公共藝術品問題，建管處要統一處理，議員提到的是比較針對留設空間，而警察局對於留設空間，原則上是不會主動去取締；而議員講的是屬於單行法規，還不到自治條例的位階。

這部分我們會將之前討論的問題向建管處反映，目前已經在研擬當中，目前騎樓是建管處管理，整平的業務我們會和建管處一併將它提升到自治條例的位階，研討看看要怎麼一併處理。〔…。〕對，因為騎樓業務是建管處在管理，我們工務局內部會一併處理，〔…。〕是，好。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吳益政議員的發言，接著請張勝富議員發言。

洪議員平朗：

報告主席，洪平朗、張勝富兩個人的時間，由陳明澤、林富寶議員和我聯合質詢。

主席（陳議員麗珍）：

好，請洪平朗議員、張勝富議員聯合質詢。

洪議員平朗：

首先請教都發局局長，明天是都委會議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洪議員平朗：

外聘的委員到底有幾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外聘委員是 11 人。

洪議員平朗：

明天會不會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會，現在他們都有排課，但是拜託他們明天一定要出席，有些人是上午，有些人則是下午。

洪議員平朗：

所以報告局長，都委會委員一年到議會接受民意監督的次數只有兩次，竟然不來，究竟在當什麼委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他們會來，但是…。

洪議員平朗：

不來的話就依法辦理，把他辭掉，既然是擔任都委會委員，不到議會參加開會絕對是不行的，會對不起全國的老百姓。明天如果不到的話就請他們走路，換人來做，可不可以這麼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總召，他不是不來，他一定會…。

洪議員平朗：

我講的是如果不來的，一定要來，不來是不行的，如果明天不到的話，明天的議程時間是一整天，對不對？〔是。〕包括上午和下午，要他們統統都來報到，一年才開兩次會，當委員的人，竟然不來參加這麼重要的會議，我提議明天如果不來的話就換人，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可行，因為他本來就要授課，學生也有學生的權益，我已經拜託他請假了，而且已經請好假了…。

洪議員平朗：

就不要擔任嘛！如果要因為授課理由，而不到議會開議，就不要再聘任

他，很多人都搶著要擔任，是不是？本席在此慎重要求，如果明天不到的話就請他辭職，換別人來擔任，可不可以？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委員們都很希望能夠來參加，因為上次已經請託過了，盡量再…。

洪議員平朗：

除非是臥病在床不良於行，不然的話也不准請事假，請他們務必要全員到齊到議會列席，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會趕快積極聯繫，好不好？都已經告知過委員了。

洪議員平朗：

局長，這是攸關整個高雄市的發展，委員的權力那麼大，平時的會議會參加，議會開會就不來，誣稱有事就不來，躲避議會的監督，此風不可長，千萬不可以這麼做，所以請他們要全部到齊，如果不來的話，就撤換。還有容積移轉對高雄市發展的影響，我認為你太悲觀了，要樂觀一點，外縣市已經開始做了，況且高雄又是全國第二大都市，竟然不做，還比排名第五的城市更保守，本席希望你持樂觀態度，容積移轉是非常好的政策，可以解決很多問題。他縣市都做了，而我們不做，是很愚蠢的決定，對於高雄市的發展也真的很可惜，請坐。

另外，再請教的問題也是和都發局、建管處有關，乙種工業用地，甲種用地是容許較吵雜噪音的用地，乙種用地則有噪音的限制，但是很奇怪的現象，高雄市目前也有發生乙種工業用地蓋別墅出售的事，有沒有這回事？請都發局局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盧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過去的法規有漏洞，所以就會產生使用別的名義申請蓋住宅，就是常講的工業住宅。

洪議員平朗：

我曾經講過，以前是以軟體之名而行蓋別墅之實，結果買者根本就不是用來開軟體公司，而是做為住家別墅使用，你講過以後的法令都不能核准，但是現在還是有很多人在興建，有沒有這種情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在執照審查時就需要來把關，現在已經把漏洞補掉了，應該會…。

洪議員平朗：

補掉了，那爲什麼現在還有人在興建？剛開始基礎施作，他稱這是經過合法程序申請，我覺得很奇怪，爲什麼乙種工業用地上可以蓋別墅？也已經解釋過了，以前都是鑽法律漏洞，如果真要追究的話買方可能就會對廠商業主提出告訴。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消費糾紛，這應該要勒令停工。

洪議員平朗：

如果我們要開罰也可以，撤銷建築執照也可以，撤銷使用執照也可以，是不是這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洪議員平朗：

可以撤銷嘛！使用執照給他撤銷，因爲名目不符，蓋工廠的工業用地，爲什麼可以蓋別墅，沒有開公司、沒有開工廠而蓋別墅，這個用地不符，蓋別墅而不蓋公司，公司哪有在蓋別墅的，現在是住家。別墅蓋好比一般透天厝漂亮很多，蓋好房屋出售比一般的房屋還便宜一點，但是你也知道便宜人家就會買，買了後知道這是工業用地，當作住家是違法的，若你們有去跟他們來糾正，有要將他們撤銷使用執照，那就慘了，他就去告建商，建商不知道要如何與人家解決。你明知道過去有部分是這樣，現在還有人在蓋，居然政府視若無睹當作沒看見，這真的是違法的，這實在是太過分、太可惡。

我也要去買乙種工業用地，乙種工業用地的土地較便宜，我來蓋別墅就當作一般的住宅區、一般的商業區出售，我當然賺差價，讓我拚個幾棟、拚個幾場，我就是有錢人了。現在在哪個地方，你不知道嗎？請坐。請建管處處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處長，請答覆。

洪議員平朗：

有沒有？現在在哪裡？你知道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這我不知道，但是我有聽過，實際上沒有去看過。

洪議員平朗：

你沒有去看過，排個時間來看，地方在哪裡我私底下告訴你，要公開講

也沒關係，在慈濟那裡啦！慈濟你知道在哪裡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知道。

洪議員平朗：

灣興里那裡啦！有沒有在蓋？現在才從地基開始蓋而已，那都是乙種工業用地為何可以蓋別墅？廠商跟你有沒有什麼交情？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沒有。

洪議員平朗：

沒有交情你為什麼讓他蓋，你為什麼准他執照。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跟議員報告…。

洪議員平朗：

你安排一個時間，我們一起去會勘，如果有在蓋，你要不要制止？制止他不能再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我們要確定他有沒有違反都市計畫的相關規定，因為…。

洪議員平朗：

就是乙種工業用地能不能蓋別墅？這麼簡單的事情，是不是違法蓋別墅？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若他有涉及銷售而欺騙客戶，就這屬於消保的糾紛，另外…。

洪議員平朗：

他是蓋好要養蚊子的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另外，他若是違反都市計畫法，營建署在 94 年就有解釋令，那就要依照都市計畫的相關規定…。

洪議員平朗：

好啦！那你安排個時間，本席跟你一起去看，好不好？在開會結束，就是工務小組質詢結束，下個禮拜安排一天去看看好不好嗎？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黃處長志明：

好。

洪議員平朗：

你說好的，時間由你選擇，謝謝。

陳議員明澤：

都發局局長剛剛回答說明天都市計畫委員會開會，都計委員會分上午下午，是輪流上下班嗎？還是怎麼樣？你說有的早上會來、有的下午會來，一年才兩次。我們希望他們能夠傾聽民意，一個都市委員會決定的事情，攸關於我們高雄市整體發展是非常的多，細部計畫也是一個很大的問題，包括一些整體計畫等很多問題，議題都不錯的啊！都委會在開會時，他們為何不上課啊！既然上課那麼認真就不要聘請他啊！耽誤學生上課怎麼可以呢！可以請假當然就要挪出時間，議會在兩個月前就排定行程，又不是突然跟他聯絡的。所以你現在講這一點，我覺得你都替委員講話，實在講是不妥。我慎重跟你講明天若沒有來，我也跟總召一樣，沒有來以後在都委會看到，我跟你講我不客氣，這種藐視議會我們還能尊重他嗎？你講一下。

主席 (陳議員麗珍) :

盧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實在講是應該要尊重議會，這我也是很支持，應該是這樣，因為…。

陳議員明澤 :

去年也是沒有來，今年又沒有要來，反對都固定是那些沒來的，跟你講我真的很火啦！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盡量再積極聯繫，因為爲了開會所以會期都會先排，像我們都委會都是固定時間，所以事先可以安排，議會開會行程當然也很早就知道了，所以我盡量…。

洪議員平朗 :

局長，你是否知道明天不要來的有幾位？不要來的有幾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現在稍微了解出席的狀況，我再儘快來聯繫好嗎？

洪議員平朗 :

你說外聘有 13 個還是 11 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外聘的部分大概 11 個左右。

洪議員平朗 :

11 個能來幾個？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我還要調查一下。

洪議員平朗：

除了真的是身體沒有辦法作主，我們就沒話說，若是事假都一律不准，病假我們不能叫人家來，若是事假就不准。如果他不來就是自動辭職等於失職，辭職不要做了。這觀念要正確，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等會後趕快積極聯繫好嗎？

洪議員平朗：

可以跟他們溝通一下，請他們明天務必要到。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陳議員明澤：

請他尊重議會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應該。

陳議員明澤：

這又不是要來整個禮拜，一天而已，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

陳議員明澤：

而且明天有一點要跟你特別來探討，我們容獎跟容移的部分，容移的精神是什麼？是訂定這個法規就是讓它在公共設施能夠去解決，剛才也有我們的同仁對此事很關心，但是容移的精神是要解決整體，包括古蹟的問題、公共設施的問題、公園位置的問題，這個都是一個好的議題。我昨天有特別針對這個問題提出探討，A 跟 B 的換算，我相信你很清楚，它的精神所在就是容獎的範圍是要縮小的，而容移的範圍是要擴大的，這樣才不會讓我們的財政包括市政府的土地，讓它越來越多才對，這是市政府的財產。所以委員會針對這部分，我都不要說總量問題，就是維持原來 A 加 B 的問題來討論就好，不知道是你故意被他牽著鼻子走，還是你牽著他們鼻子走，我覺得有一些事情要探討清楚。

市長針對這問題很嚴肅也是他要了解的，你們不要欺上瞞下，瞞我們下面都不懂的人，你們上面的人不知道這個對市府的財產增加那麼多，明天我也請財政局局長及副局長出席，局長在台中但副局長會來。嚴重讓我們市庫流失財產，這若沒有解決，我要全體移送監察院，事實上政策上已經嚴重影響我們高雄市政府的財產，你們還有什麼話說。委員會有兩、三位

替建商講話，沒關係，替建商講話我們也是可以忍耐，但是你不為全市 10 萬個公共設施沒辦法解決的人，你不替他們說話，欺侮弱小來幫助財團，這是錯的觀念，我站在公平正義原則，我認為應該來做一個探討。

你想要做而奇怪做不好，到底你是好局長還是壞局長，我分不出來，你想要做卻做不好，到底是能力有問題，還是遇到一些財團的壓力？我相信這非常重要，我們的林議員說明天再說，事實上你想要做，但是結果卻做不好，我就很存疑，到底整體的問題出在哪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不用去推論別人有什麼壓力，這種事情拿出來公開討論也是很正常的。

陳議員明澤：

沒關係，真理是越辯越明，發現的問題會越來越多，以前我才剛擔任議員的時候對這個區塊還不是很了解，現在越了解，結果我覺得這連小學數學都會算，A 和 B 的問題換算過來，你就看哪一邊的值比較大，看哪一邊對市政府比較有利？不用花半毛錢就能取得這麼多的財產，結果你們卻不採納，真的很奇怪，公務人員怎麼可以…，你們有監守自盜嗎？還是故意讓整體的市庫流失？我現在很嚴肅的和你們討論，你們不做沒有關係，我就講到我高興，但是這件事情如果不解決，到時候一定會有問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不是不解決。

陳議員明澤：

我跟你說，這真的是有問題，真的是有內幕的，真理是越辯越明，我們明天再說，我還要趕時間到湖內開會。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陳議員不要這麼生氣。

陳議員明澤：

林富寶議員要針對一些很嚴重的問題，那麼多的地方要改成森林區，以下的時間留給他來說，謝謝。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謝謝陳議員。

林議員富寶：

主席、各位主管不好意思，因為事情緊急所以才耽誤大家的時間。首先要請問地政局謝局長，我要向你請教一下，森林區山坡地保育區的使用限制和森林區的使用限制，這兩種有什麼不同的地方？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地政局謝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比較細的東西，我請我們的科長來答覆。我先簡單向林議員報告，我們變更一通主要的變更目的…。

林議員富寶：

沒關係，我先請示主席。主席，我有登記第二次發言，能不能讓我再發言呢？

主席（陳議員麗珍）：

第二次幾分鐘？

林議員富寶：

好，沒關係。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最主要是配合莫拉克風災的時候有做調整，現在調整的重點擺在河川區和…。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現在要問的是，山坡地保育區的限制和森林區的限制差別在哪裡？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目前的限制是這樣子的，這些都是中央的政策，內政部營建署委託地籍航測協會，透過空照圖的…。

林議員富寶：

我們知道使用的限制，以我了解的使用限制，山坡地保育區的使用限制已經很嚴格了，只要稍微觸碰到就是罰款 6 萬元，就算是觸碰到一點點也不行，那麼森林區是不是會更嚴格？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應該會更嚴格。

林議員富寶：

會更嚴格嘛！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是。

林議員富寶：

在旗山地區從嶺口進去，整個規劃成水資源保育區都沒有關係，又來規定一個山坡地保育區，生活已經很困苦了，現在又要改成森林區，等於是將我們旗山地區的農民判死刑，是不是這樣？局長應該了解內政部有一個

變更台灣區域計畫第 1 次通盤檢討，如果這種情況公告以後，目前旗山地區，包括六龜地區種芒果、蓮霧的及內門地區種荔枝、破布子、龍眼的，他們的家眷、子孫可能都要寄政府撫養，我這麼說不知道對不對？如果改爲森林區，政府是不是會撤銷他的租賃契約？會不會？看看是誰承辦的，請他作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請李科長作說明。

林議員富寶：

好，局長請坐。科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麗珍）：

科長，請答覆。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議員所講的部分，目前在內政部營建署針對這次變更一通有…。

林議員富寶：

我還沒問到主題，你就在跟我講主題的部分，我現在要問山坡地保育區和森林區的差別在哪裡？如果改成森林區，政府是不是會撤銷農民的租賃契約？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針對議員關心的，如果劃入森林區就會撤銷租約的問題，因爲目前租約裡的承辦機關是農委會的林務局，所以有關這部分，未來如果劃入森林區，按照目前的規範是要受森林法的規範限制。

林議員富寶：

對，既然是森林區，我想這更不可能再辦理承租，整個就由林務局接管了，那麼農民就真的慘了。所以這麼重要的事情，科長請坐。局長，請你聽一下，這麼重要的事情，你知道地政局將它當成很普通不過的工作在辦理，剛才我在議會的時候，有鄉親打電話給我，叫我一定要來質詢。本席來了解一下，你們在 3 月 23 日有行文給旗山地區、湖內、岡山區等十幾個區域，因爲旗山地區有 9 個區都有納入，你們 3 月 23 日有發文請區公所公告，公告內政部營建署變更一通區域計畫。內容就是請他們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從 101 年 3 月 29 日至 101 年 4 月 30 日，共計 30 天，並於 4 月 9 日在鳳山行政中心，下午 2 時至 5 時要舉辦說明會。我剛才問了各區公所接到文以後是怎麼處理的？他們每一個承辦人都寫簽呈，公告於本區公所公布欄，哪一個老百姓會知道？每一位老百姓完全都不知道，真的都不知道。到最後有人建議你們一定要各戶個別通知，4 月 9 日你們在鳳山

辦理說明會。李科長，那場說明會到場的有幾個人？

主席(陳議員麗珍):

地政局地用科長，請答覆。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向議員報告，因為當天我們有…。

林議員富寶:

請你簡單答覆就好，那天到底有幾位到場？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包括地主及非地主的部分有十幾位。

林議員富寶:

才十幾位，包括你們的工作人員，對不對？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不包括。

林議員富寶:

局長，這裡多少個地方？大樹、岡山、燕巢、梓官、橋頭、永安、仁武、大社、茄萣、路竹、湖內、田寮、美濃、六龜、桃源、茂林、旗山、杉林、甲仙、那瑪夏、內門，我所唸到的單位不只 15 個，一個說明會只有 15 個到場參加，鳳山沒有納入，你剛才聽到我唸鳳山嗎？鳳山沒有被你們納入，結果你叫那些地區的民衆千里迢迢來鳳山參加說明會。局長，你想想看，你有體恤老百姓嗎？你們有照顧農民嗎？這樣合理嗎？叫那瑪夏、桃源、甲仙地區的民衆跑到鳳山開會，這樣也沒關係，他們連知道都不知道，結果參加說明會的人只有 15 位，這裡總共要通知多少人？結果只來了 15 個人，這 15 位是誰，我也不清楚。剛才我打電話到旗山區公所，他們說你們在 4 月 16 日才拿名冊給各區公所，請各區公所趕快由里幹事個別送達。局長，4 月 9 日要召開說明會，我剛才已經查證過了，我問六龜、甲仙、杉林、內門區公所，區長都不知道，我請他們查一下，公文我 3 月 23 日有請地政局傳給我，後來區長才知道。區長沒有一個知道的，到承辦那裡就簽結公告於公布欄。

這麼重要的工作，這牽涉到老百姓日後的生計，他們都不知道你們公告，公告那個他們又不識字，我剛才打電話到甲仙區公所，甲仙區公所說，他們今天有請承辦人員去戶政查，因為你們給的資料，那一些人有的是清朝的人，所以他們要去查繼承人是誰？還要用雙掛號個別去通知。

我問旗山區公所，他說旗山區公所承辦人員請假三天，你們給的包裹現在還放在那裡原封不動。主秘有回電話給我說，他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

但有一包放在那裡，因為承辦人還沒來上班，所以他不知道那是什麼東西，但是剛剛已經拆開了。沒錯，那包就是你們要給他們，要他們個別送達個體戶的東西。

局長，這該要怎麼辦？你們的公告在 3 月 29 日至 4 月 30 日已經快要截止了，這個牽涉到整個高雄市的這些農民的生活，還有工作權益，甚至以後改為森林區之後，農保也沒有了，保險問題等種種很多的問題。但是你們卻把這問題當成是非常普通、無關緊要，很官僚的作風。你們說要請他們到鳳山行政中心開會，原本的高雄縣是這麼大，為什麼以前高雄縣要分為三區呢？為什麼以前在開會，可以旗山的就在旗山區開，鳳山區可以在鳳山區開？這個我常講過，你叫那一些承租人有的都已經八、九十歲了，他們是要怎麼來開會？他要如何來表達他們的意見？要如何來聽你們的說明會？要如何知道山坡地保育區改為森林區的時候，對他們的衝擊有多大，他們要如何知道？局長，這該怎麼辦？

主席（陳議員麗珍）：

請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議員剛剛所講的，有關於相關做法，基本上我們有注意到這個問題，一方面就是因為我們現在做的，就是登報紙、開說明會，這些我也覺得不夠。所以在公告期間，我也要求地用科是不是可透過第四台，做一些跑馬燈的訊息？

林議員富寶：

局長，那裡不是市區，因為鄉下地方尤其是山上，如果要裝設第四台費用要十幾萬，你想一個農民他們會裝第四台嗎？不可能啦！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看這樣好不好？林議員非常重視這個問題，我現在想的方式，說出來給林議員聽看看，就是現在整個要調整的程序是有一個流程，現在公告就是要了解老百姓從山坡地保育區變更為森林區，用地是沒有改變，但是議員很內行，雖然沒有變，譬如農牧用地，山保區跟森林區的農牧用地，可能使用上是越管越嚴。

但是我們接獲內政部所講的，到底有沒有耽擱到，照理講是由山坡地保育區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跟森林區目的主管機關，譬如現在改為森林區之後，就由林務局來做一些認定。我想剛剛議員講的，是不是會影響到農保的問題，或是租約等問題。現在我們還在蒐集一些意見啦！包括人民陳情案件都包括在內，議員所講的我們會虛心接受一些建議。

因為我們現在蒐集意見之後，我們要彙整一些意見送市府裡頭的非都市土地審議小組，這是劉副市長主持的，我們會很嚴肅看待這個問題。跟議員報告，就是我們現在所做這個東西，其實第一個，人力是很有限，然後中央在做這些圈選，其實也有透過一些尖端科技，我剛才有說過的透過那些偵攝影像的空照圖，…。

主席（陳議員麗珍）：

再 10 分鐘。

林議員富寶：

局長，我今天要凸顯的就是這麼重要的事情，攸關高雄市這些農民日後生計問題，為什麼地政局辦這個東西會這麼草率？今天如果沒有凸顯出來，你們公告期間經過後，大家都沒有意見，這些農民就像被判死刑一樣了。局長，我有去查過，森林區通過後，這些農民就是死刑了。第一、他們的芒果樹要砍掉、荔枝樹也要砍掉、整個農作物都要砍掉，全部變成森林。森林你一聽就知道全部的農作物都沒有了，這樣他們要吃什麼？甚至連他們住的房子是不是也要撤離？這個關係層面很大。

你們只單請區公所公告，我剛剛有問過各區公所，他們的承辦都是簽公告於區公所的公布欄就 OK 了。後來有人跟你們建議，一定要轉達個體戶，你們 4 月 16 日才發文請區公所轉達個體戶，我今天問旗山區公所，那一包到現在還好好的還未拆開，你們都沒有跟他們講這個東西的重要性，區公所也不知道要做什麼？完全不在乎。這個如果老百姓沒有去注意到的話，萬一經你們公告之後，改天就變成依法有據，因為有公告，你們都沒有意見啦！這要怎麼辦？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也有蒐集一些訊息，包括現在把整個山坡地保育區改為森林區，其實在原鄉也滿多的，我們在上兩星期有去桃源區。

林議員富寶：

桃源區、那瑪夏區、茂林區都不用說，那裡原本就是森林區，那個就不用再講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但是那地方也有議員所講的種水果。

林議員富寶：

我知道，那個地方原本就是這樣的，本來他們那裡就是納入國家公園了。現在旗山的平地、內門的平地、杉林的平地是山坡地保育區而已，山坡也不是很高。現在內門的百姓都很高興，說動物園要遷到內門，那一塊

地被編列為森林區以後，就不用講了。所以很多東西，你到上面要如何講沒有關係，你應該要讓老百姓知道厲害關係，應該要保護他們的權益。局長，這樣啦，馬上撤銷公告，再度召開說明會，聽聽老百姓的意見，這樣可以嗎？撤銷公告，再次召開說明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能不能在期滿之前，我們再多…。其實議員現在所講的，差不多已經把問題…。

林議員富寶：

局長，現在老百姓還不知道，我問甲仙區公所，他們說今天才去戶政查，因為你們 16 日給他們資料，他才去戶政查，有些都已經沒有住址了，有些是以前清朝時期或是 400 多年前，他還要查出繼承人是誰，查完之後才寄給他們，等到收到時，今天星期四，明天星期五，下個禮拜就是 21 日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看這樣子好了，因為我們目前正在廣泛的蒐集人民的意見，其實今天議員…。

林議員富寶：

我有向我們的鄉親說了，要不然就是提早抗議。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的意思是我們主動去看地，因為案件裡是旗山和美濃地區比較多。

林議員富寶：

整個旗山地區，剛才我向明澤議員說，他還不知道，因為他的時間關係…。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在這次的簡報中也有寫到，將近 3 萬多筆，包括河川區等地方…。

林議員富寶：

對啊！你看你們有多少個？共 15 個來參加，超過 15 個地區，你們共有 15 個人參加。局長，拜託一下，撤銷公告、擇期辦理說明會，再另作打算，好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樣進度會整個…。

林議員富寶：

不需要進度。局長，我說個比喻給你聽，以前在高雄縣時，河川局要叫高雄縣政府地政局公告行水區，當時的龔局長不答應就是不答應，內政部

還叫監察院來彈劾縣政府，縣政府說爲了老百姓，不惜被彈劾，龔局長說若要抗爭，他要帶隊參加，爲什麼？因爲他說這已經侵害到老百姓的權益。謝局長，我們以前高雄縣的龔局長就曾說過這句話。第七河川局，叫高雄縣地政局公告行水區，但是地政不願意公告；還有 89 年時，余政憲擔任縣長時就已經公告了，我去跟余政憲縣長說，縣長馬上指示，明天馬上撤銷公告不算數，這也是一樣，行水區的公告。這已經侵害到高雄市農民生計，未來的問題，影響非常大。是不是可以先撤銷，再辦說明會，然後再公告？看看他們的意思，拜託一下。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很有誠意在面對這個問題、解決這個問題，是不是可以邀請林務局到旗美地區…。

林議員富寶：

局長，說到林務局，林務局根本不用你。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期滿是到月底。

林議員富寶：

每次我在開會時，我在講話，林務局的人員都是看牆壁，只有立委來才會看立委，我都開到不想開了，議員都是閃邊站，我說的都是真的，局長拜託一下。林務局我們管不到，我們也無法監督。每次我在開說明會時，林務局都是看牆壁，等到立委來，他們說立委說了算，我開到不想開。局長，拜託你撤銷公告，先開說明會，擇日再辦，好不好？這樣會有困難嗎？以前高雄縣都可以這麼做，當時監察院都已經要彈劾了，龔局長都不怕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剛才也有說到，有些土地都是祖先留下來的，我現在的意思是…。

林議員富寶：

都已經來不及了，因爲你們的疏忽，老百姓來不及陳述他的意見，你知道嗎，鄉下不比都市的資訊來的發達，鄉下人的資訊真的很差，好嗎？撤銷公告？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一個工程…。

林議員富寶：

撤銷公告有這麼困難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是一個工程而不是公告，是要接收人民的意見。

林議員富寶：

但是你們這裡寫的是公告，你們在 4 月 9 日召開說明，這裡寫的很清楚，展覽 30 天的公告，沒有意見，就是說了就算。撤銷說明會，擇日舉辦公聽會再作打算，好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議員講的很具體。

林議員富寶：

不要再堅持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也認為已經很具體的東西，是不是移師到旗美地區，多開幾場也無妨，將老百姓的心聲都寫出來，到時非都市審議的案子…。

林議員富寶：

局長，來不及了，為何會來不及？因為要開說明會要請區公所通知那些人來參加，至少要一個禮拜以上，今天星期四、明天星期五，下個禮拜就 23 日了，這樣會來不及。所以拜託你先撤銷公告，擇日辦理說明會，再行公告，沒有這麼困難啦！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這個公開展覽說明會是法定一定要走的程序，議員的意思是開說明會好像該收到的沒有收到。現在如果照這樣的方式再通知一次，很多就會像議員所講的，還是會有收不到的狀況，現在如果…。〔…。〕其實議員的指教很具體，我們也可以根據議員今天的質詢，我們很具體的把一些意見，提報到府裡的非都市審議委員會裡，將他全部很具體的寫出來…。〔…。〕議員本來就是在替老百姓發聲，我現在的意思是，如果我今天提的都還不夠，我們下個禮拜，一次不夠二次也沒有關係，就尊重議員的意見，多聽一些意見。〔…。〕

主席（陳議員麗珍）：

科長，請答覆。

地政局地用科李科長建寬：

針對議員剛才所說的，當初在 92 年時，確實是由河川局公告後，有發生一件事後才撤銷公告。但是我要向議員補充說明，現在這是公開展覽，是在蒐集意見並不是確定的公告，目前是公開展覽蒐集意見的階段。〔…。〕我們在 3 月 23 日的公文中，拜託公所針對里幹事那裡有提供一些…。〔…。〕在 3 月 23 日的公文中有关要求公所及里辦公處協助。

主席（陳議員麗珍）：

謝謝林富寶議員的質詢，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到此全部質詢完畢，明天上午 9 點 30 分繼續開會。明日議程是都市計畫委員會的業務報告及業務質詢，各位市府團隊人員辛苦了。

散會（下午 7 時 7 分）。